

Nikon

数码照相机

D_f

使用说明书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并请妥善保管。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Sc

感谢您购买尼康数码单镜反光（SLR）照相机。为了让您的照相机发挥最大功效，请务必仔细阅读所有使用说明，并妥善保管说明书以便本产品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图标和惯例

为便于您获取所需信息，本说明书使用了以下图标和惯例：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应该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避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照相机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中的其他参考页码。

照相机显示屏中所示的菜单项目、选项及信息用**粗体**表示。

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解说。

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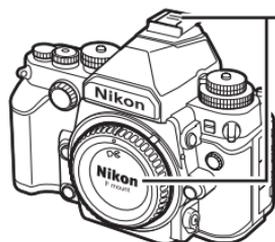
使用照相机的即时帮助功能，您可获取有关菜单项目和其他主题的帮助信息。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5 页内容。

安全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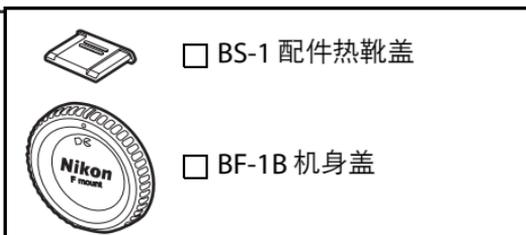
初次使用本照相机之前，请先阅读“安全须知”（ x-xv）中的安全使用说明。

包装内物品

请确认包装内包含下列物品：



Df 照相机



BS-1 配件热靴盖

BF-1B 机身盖



EN-EL14a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附带端子盖）



MH-24 充电器（在需要的国家或地区将附送一个插头适配器；形状根据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DK-26 接目镜盖（☞ 23）

AN-DC9 背带（☞ 18）

UC-E6 USB 连接线

用于接目镜盖的带子（☞ 23）

ViewNX 2 光盘

保修卡

使用说明书（本说明书）

镜头套装的选购者须确认包装中还包含一个镜头。存储卡需另行选购（☞ 363）。在日本购买的照相机，其菜单和信息仅可用英语和日语显示；不支持其他语言。我们对此可能给您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目录

安全须知.....	x
声明.....	xvi
简介	1
开始了解照相机	1
照相机菜单	15
开始步骤.....	18
基础拍摄与播放	29
拍摄照片.....	29
基础播放.....	34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35
曝光模式	36
P : 程序自动	38
S : 快门优先自动	39
1/3 STEP (曝光模式 S 和 M).....	40
A : 光圈优先自动.....	41
M : 手动	42
长时间曝光 (仅限于 M 模式)	44
释放模式	46
选择释放模式.....	46
自拍模式.....	48
反光板弹起模式	50

图像记录选项 **51**

图像区域	51
图像品质和尺寸	55
图像品质	55
图像尺寸	58

对焦 **59**

自动对焦	59
自动对焦模式	59
AF 区域模式	62
对焦点选择	64
对焦锁定	66
手动对焦	68

ISO 感光度 **70**

ISO 感光度拨盘	70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72

曝光 **75**

测光	75
自动曝光锁定	77
曝光补偿	79

白平衡

81

白平衡选项	81
微调白平衡	84
选择色温	88
手动预设	90
取景器拍摄	90
即时取景（点白平衡）	93
管理预设	96

图像增强

100

优化校准	100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106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110
动态 D-Lighting	110
高动态范围（HDR）	112

闪光拍摄

116

使用闪光灯	116
i-TTL 闪光控制	124
闪光模式	125
闪光补偿	128
FV 锁定	130

其他拍摄选项

133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133
包围	136
多重曝光	149
间隔拍摄	156
非 CPU 镜头	163
非 AI 镜头	167
位置数据	170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72

在即时取景中对焦	175
使用 i 按钮	179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80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82
手动对焦	183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185

全屏播放	185
照片信息	188
缩略图播放	196
日历播放	197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199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201
删除照片	203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203
播放菜单	205

连接

208

安装 ViewNX 2	208
使用 ViewNX 2	211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211
查看照片	213
打印照片	214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222

默认设定.....	224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229
播放文件夹.....	230
隐藏图像.....	230
播放显示选项	232
图像查看	232
删除之后.....	233
旋转至垂直方向.....	233
幻灯播放	234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235
拍摄菜单库.....	236
存储文件夹.....	237
文件命名.....	239
色空间.....	240
暗角控制.....	241
自动失真控制	241
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高 ISO 降噪.....	242
✍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243
自定义设定库	245
a：自动对焦.....	246
a1：AF-C 优先选择	246
a2：AF-S 优先选择	246
a3：锁定跟踪对焦	247
a4：触发 AF.....	247
a5：对焦点显示	248
a6：对焦点循环方式	249
a7：对焦点数量	249
b：测光 / 曝光.....	250
b1：中央重点区域	250
b2：微调优化曝光	250
c：计时 / AE 锁定.....	251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251
c2：待机定时器.....	251
c3：自拍.....	252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253

d: 拍摄 / 显示	253
d1: 蜂鸣音	253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253
d3: ISO 显示	254
d4: 屏幕提示	254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54
d6: 最多连拍张数	254
d7: 文件编号次序	255
d8: 信息显示	256
d9: LCD 照明	256
d10: 曝光延迟模式	256
e: 包围 / 闪光	257
e1: 闪光同步速度	257
e2: 闪光快门速度	258
e3: 闪光灯 (另购)	258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9
e5: 模拟闪光	259
e6: 自动包围设定	259
e7: 自动包围曝光 (手动模式)	260
e8: 包围顺序	260
f: 控制	261
f1:  按钮	261
f2: OK 按钮	261
f3: 多重选择器	262
f4: 指定 Fn 按钮	263
f5: 指定预览按钮	266
f6: 指定 AE-L/AF-L 按钮	267
f7: 自定义指令拨盘	267
f8: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9
f9: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9
f10: 反转指示器	269
f11: 简易快门速度转换	270
Y 设定菜单: 照相机设定	271
格式化存储卡	272
显示屏亮度	273
自动信息显示	273
图像除尘参照图	274
闪烁消减	276

时区和日期.....	276
语言 (Language).....	277
自动旋转图像.....	277
图像注释.....	278
版权信息.....	279
保存 / 载入设定.....	280
虚拟水平.....	282
AF 微调.....	283
指定遥控 Fn 按钮.....	284
无线移动适配器.....	284
Eye-Fi 上传.....	285
固件版本.....	286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87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89
D-Lighting.....	291
红眼修正.....	292
裁切.....	293
单色.....	294
滤镜效果.....	295
色彩平衡.....	296
图像合成.....	297
NEF (RAW) 处理.....	300
调整尺寸.....	302
快速润饰.....	304
矫正.....	304
失真控制.....	305
鱼眼.....	305
色彩轮廓.....	306
彩色素描.....	306
透视控制.....	307
模型效果.....	308
可选颜色.....	309
并排比较.....	311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313
最近的设定.....	317

兼容的镜头	318
其他配件	323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326
照相机的保养	328
存放	328
清洁	328
低通滤波器	329
“立即清洁”	329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330
手动清洁	331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335
曝光程序（模式 P）	339
故障排除	340
电池 / 显示	340
拍摄	341
播放	343
其他	345
错误信息	346
技术规格	352
AF-S 尼克尔 50mm f/1.8G（Special Edition）	360
经认可的存储卡	363
存储卡容量	364
电池持久力	367
索引	368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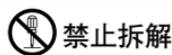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危险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警告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注意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需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禁止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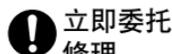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禁止触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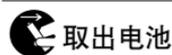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立即委托修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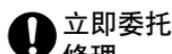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取出电池和（或）拔下电源，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取出电池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照相机中的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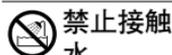


立即委托修理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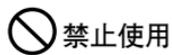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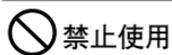
否则将会引起火灾或触电等事故，或导致故障。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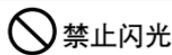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禁止使用

切勿用镜头或照相机直接观看太阳或强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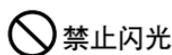
否则将会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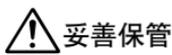
禁止闪光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拍摄时，闪光灯应距离拍摄对象1m以上。

对婴幼儿进行拍摄时若使用闪光灯，尤其需要注意。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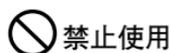
警告

切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会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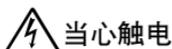


若在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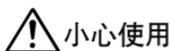


仅使用指定的电池或专用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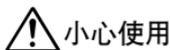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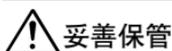
照相机电源为 **ON**（开启）状态时，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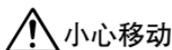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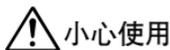
进行逆光拍摄时，务必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
阳光会在照相机内部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太阳偏离视角的距离微小时，也有可能导致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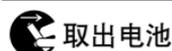
不使用时请盖上镜头盖，或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或镜头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在飞机上时，当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切勿在飞行期间使用无线通信功能。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请事先从照相机上取下无线通信设备。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电源适配器）。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染周围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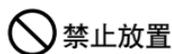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先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然后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他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会导致故障或火灾。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CD**播放机播放附送的**CD-ROM**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危险**（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务必使用专用的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保存。
否则将导致短路而造成漏液、发热或破裂。
运送时请盖上端子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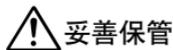


切勿在不适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4a**的设备中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EN-EL14a**适用于Df。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警告（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警告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警告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

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注意（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小心使用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正在充电的电池。

充电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警告（有关充电器）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充电器，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警告（有关充电器）

- | | |
|--|---|
|  拔下插头 |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充电器。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  立即委托修理 | 从插座上拔下充电器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请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引起火灾或触电等事故，或导致故障。 |
|  禁止使用 |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  警告 |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
|  禁止使用 | 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充电器。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
|  当心触电 | 切勿用湿手在插座上插拔充电器。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
|  禁止 | 切勿将充电器连接到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流逆变器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

注意（有关充电器）

- | | |
|--|--|
|  当心触电 |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
|  小心使用 |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充电器。
接通电源时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  小心放置 |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
|  禁止 |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的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书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他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使用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技术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
- 尼康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承担法律责任。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书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所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另附地址）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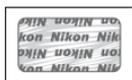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他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将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同时请确保替换为手动预设白平衡（☐ 90）选择的所有照片。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右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可充电电池，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他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任何具有著作权的创意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版印刷物、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著作权法的保护。禁止将本产品用于进行违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配件

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您的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配件，才能够符合其操作和安全的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1至2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3至5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之前（例如，在婚礼上或带着照相机旅行之前），请试拍一张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尼康公司对因产品故障而引起的损害或损失不承担法律责任。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的各类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和中东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从本地尼康维修服务中心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站：

<http://imaging.nikon.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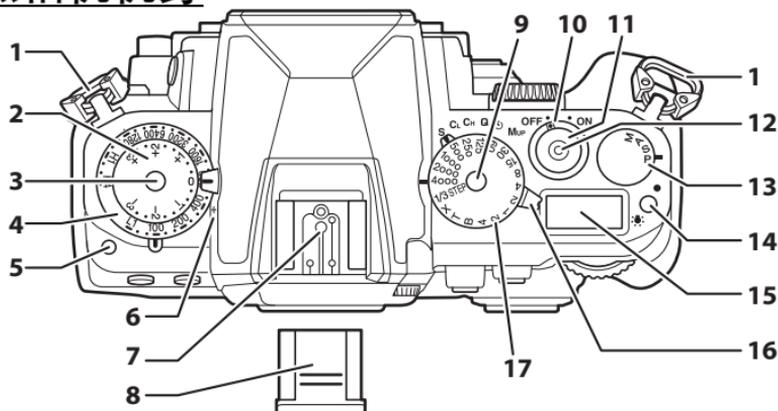
<http://www.nikon.com.cn/>

简介

开始了解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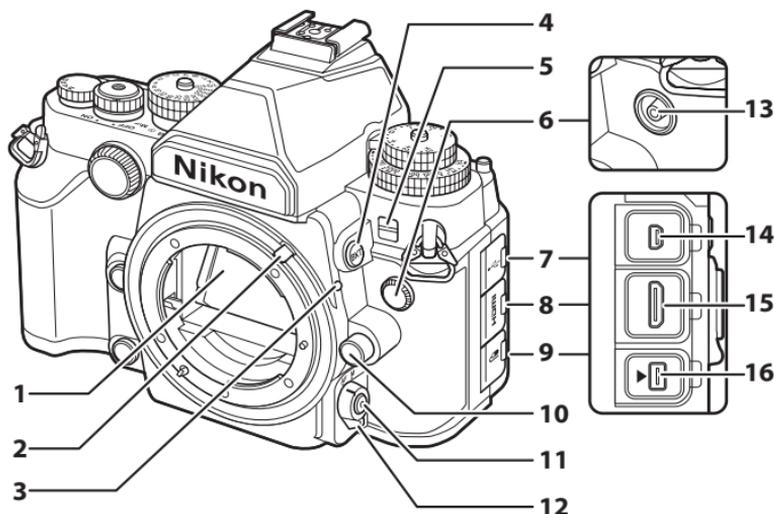
请花点时间来熟悉这台照相机的控制和显示。您可将此部分做个标记，以便阅读本说明书的其他部分时可随时查阅。

照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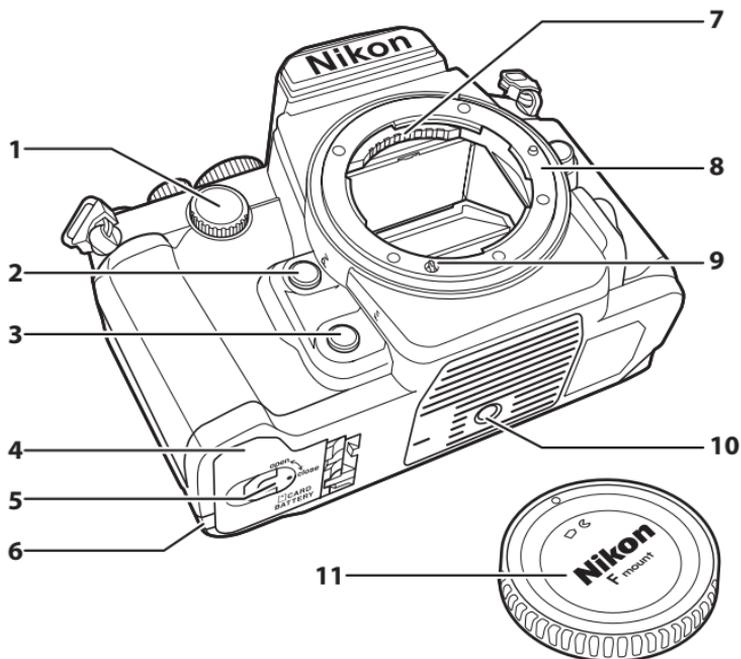


1 照相机背带孔	10 电源开关	5
2 曝光补偿拨盘	11 快门释放按钮	31
3 曝光补偿拨盘锁定解除	12 快门线接口	323
4 ISO 感光度拨盘	13 曝光模式拨盘	6
5 ISO 感光度拨盘锁定解除	14 按钮	
6 焦平面标记 (\ominus)	LCD 照明器	5
7 配件热靴 (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双键重设	133
8 配件热靴盖	15 控制面板	8
9 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	16 释放模式拨盘	7
	17 快门速度拨盘	39

照相机机身（接上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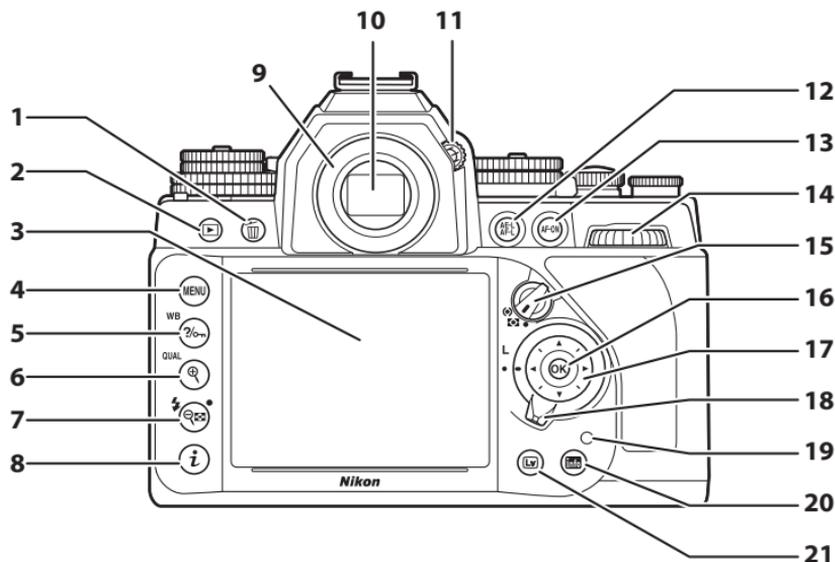


1	反光板	50	9	配件端子盖	325
2	测光耦合杆	167	10	镜头释放按钮	25
3	镜头安装标记	24	11	AF 模式按钮60、63、175、176	
4	BKT 按钮 包围	137、141、145	12	对焦模式选择器59、68、175	
5	自拍指示灯	48	13	闪光同步端子	117
6	闪光同步端子盖		14	USB 接口	211、214
7	USB 接口盖		15	HDMI 迷你针式接口	222
8	HDMI 接口盖		16	配件端子	325



1	副指令拨盘	267	6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	326
2	Pv 按钮 使用 Pv 按钮41、174、266		7	CPU 接点	
3	Fn 按钮 使用 Fn 按钮.....	263	8	镜头卡口.....	24
4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19	9	AF 耦合	
5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锁门	19	10	三脚架连接孔	
			11	机身盖.....	24、324

照相机机身（接上页）



1	删除按钮	删除	35、203
2	播放按钮	播放	34、185
3	显示屏	查看设定	11
		查看照片	34
		即时取景	172
		全屏播放	185
4	MENU 按钮	菜单	15、224
5	WB 按钮	帮助	15
		保护	201
		白平衡	82
6	QUAL 按钮	放大播放	199
		图像品质 / 尺寸	56、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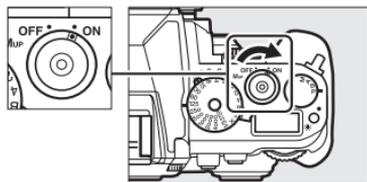
7	AE-L/AF-L 按钮	缩小播放 / 缩略图	196、197
		双键重设	133
		闪光模式	126
		闪光补偿	128
8	i 按钮	更改信息显示中的设定	14
		更改即时取景期间的设定	179
		润饰照片	290
9	橡胶接目镜罩	橡胶接目镜罩	23
10	取景器接目镜	取景器接目镜	28
11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28
12	AE-L/AF-L 按钮	使用 AE/AF 锁定按钮	66、77、267

<p>13 AF-ON 按钮 AF-ON 60</p> <p>14 主指令拨盘 267</p> <p>15 测光选择器 76</p> <p>16 OK (确定) 按钮 16、261</p> <p>17 多重选择器 16</p>	<p>18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64</p> <p>19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20、32</p> <p>20 info (信息) 按钮 11</p> <p>21 Lv 按钮 172</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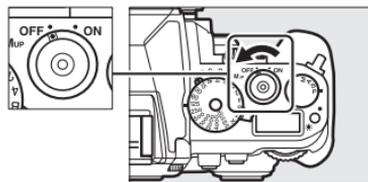


电源开关

如图所示旋转电源开关可开启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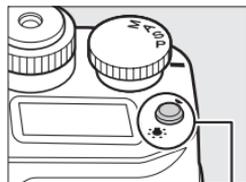


如图所示旋转电源开关可关闭照相机。



LCD 照明器

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按下 **☼** 按钮会激活控制面板背光 (LCD 照明器)，以便在黑暗中读取信息显示。背光将保持点亮约 6 秒，或是保持点亮直至快门释放或再次按下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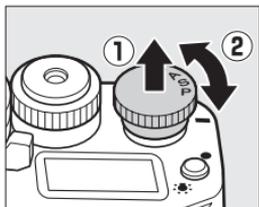


☼ 按钮

曝光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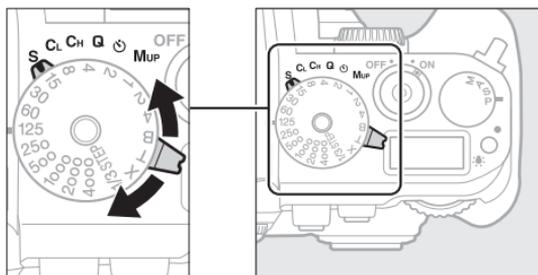
若要从下列模式中进行选择，请拉出并旋转曝光模式拨盘。

- **P**—程序自动（☞ 38）
- **S**—快门优先自动（☞ 39）
- **A**—光圈优先自动（☞ 41）
- **M**—手动（☞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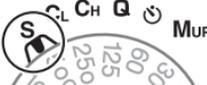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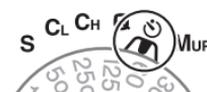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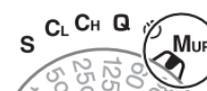


释放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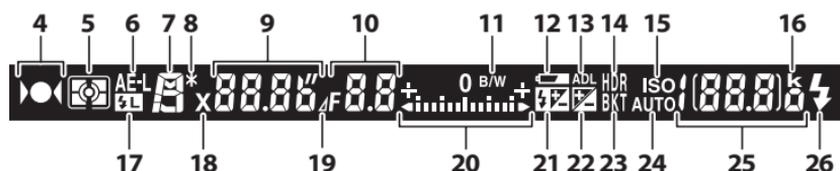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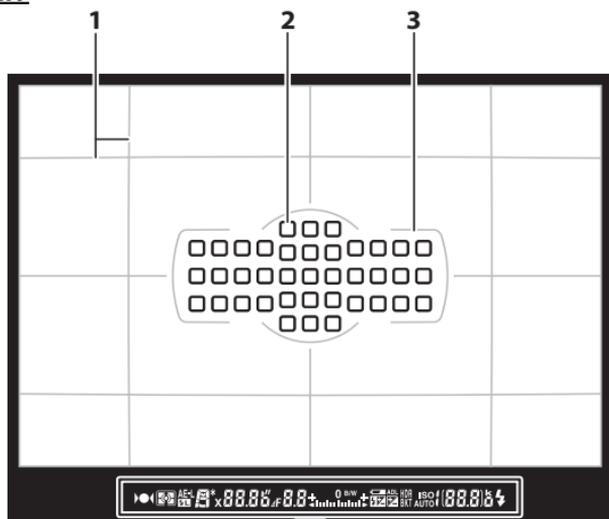
旋转释放模式拨盘可选择一种释放模式（图 46）。



释放模式拨盘

模式	说明
 S 单张拍摄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CL 低速连拍	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以较低连拍速度拍摄照片。
 CH 高速连拍	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以较高连拍速度拍摄照片。
 Q 安静快门释放	除照相机噪音将会降低之外，其他与单张拍摄相同。
 MUP 自拍	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MUP 反光板弹起	拍摄前弹起反光板。

取景器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1	取景网格（在自定义设定 d2 中选择了 开启 时显示）.....253	8	柔性程序指示 38
2	对焦点 64、249	9	快门速度39、42
	AF 区域模式62		自动对焦模式 59
3	AF 区域框 28、189	10	光圈（f 值）.....41、42
4	对焦指示 32、69		光圈（光圈级数）..... 37
5	测光75	11	单色指示 100
6	自动曝光（AE）锁定77		（当选择了单色优化校准或基于单色的优化校准时显示）
7	曝光模式 36	12	低电池电量警告 29

13	动态 D-Lighting 指示	111	23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137
14	HDR 指示	112		白平衡包围指示	141
15	ISO 感光度指示	70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145
16	“k” (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30	24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72
17	FV 锁定指示	131	25	剩余可拍摄张数	30
18	闪光同步指示	257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剩余可拍摄张数	47
19	光圈级数指示	37		预设白平衡记录指示	91
20	曝光指示	43		曝光补偿值	80
	曝光补偿显示	80		闪光补偿值	128
	左右倾斜指示	265		ISO 感光度	70
21	闪光补偿指示	128		AF 区域模式	62
22	曝光补偿指示	80	26	闪光预备指示灯*	121

*当安装了一个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 (□ 118)，闪光预备指示灯将会显示，并在闪光灯充电后点亮。

没有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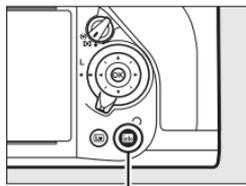
当电池电量完全耗尽或未插入电池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会变暗。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插入充满电的电池后，取景器显示将恢复正常。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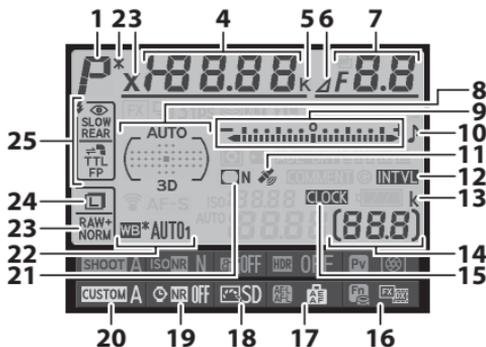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的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在低温下显示时反应可能变慢。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信息显示

按下  按钮可在显示屏中显示快门速度、光圈、剩余可拍摄张数、AF 区域模式以及其他拍摄信息。当通过按下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对白平衡和图像品质等设定进行了更改时，显示将自动点亮。



 按钮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1 曝光模式	36	5 色温指示	88
2 柔性程序指示	38	6 光圈级数指示	37
3 闪光同步指示	257	非 AI 镜头指示	168
4 快门速度	39、42	7 光圈 (f 值)	41、42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的		光圈 (光圈级数)	37
拍摄张数	137	包围增量	138、142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		动态 D-Lighting 包围序列中的	
拍摄张数	141	拍摄张数	145
多重曝光的拍摄张数	151	多重曝光模式	150
焦距 (非 CPU 镜头)	163	最大光圈	
色温	88	(非 CPU 镜头)	166



8	自动区域 AF 指示.....64	15	“时钟未设定”指示27、276
	对焦点指示.....64	16	Fn 按钮功能指定.....263
	AF 区域模式指示.....64	17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267
	3D 跟踪指示.....64	18	优化校准指示.....101
9	曝光指示.....43	19	长时间曝光降噪指示.....242
	曝光补偿显示.....80	20	自定义设定库.....245
	包围进程指示	21	暗角控制指示.....241
	曝光和闪光包围.....137	22	白平衡.....81
	白平衡包围.....141		白平衡微调指示.....85
10	“蜂鸣音”指示.....253	23	图像品质.....55
11	卫星信号指示.....171	24	图像尺寸.....58
12	间隔拍摄指示.....160	25	闪光模式.....125
13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 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30		
14	剩余可拍摄张数.....30		
	多重曝光自动增益补偿指示152		
	手动镜头编号.....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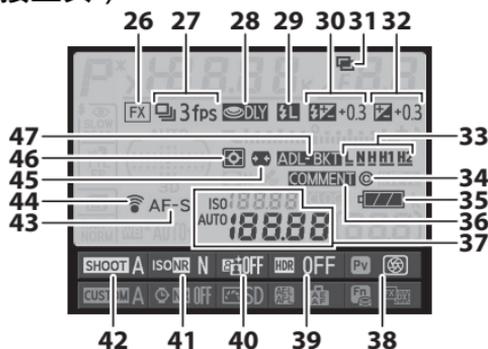
关闭显示屏

若无需在显示屏中显示拍摄信息，请按下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当大约 10 秒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253）。有关更改信息显示中字体颜色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8（信息显示， 256）。信息显示可设为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自动开启；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73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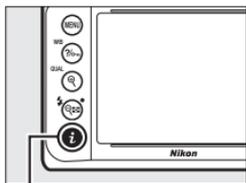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接上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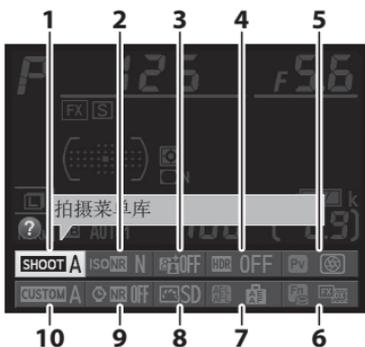
26 图像区域指示	52	38 Pv 按钮功能指定	266
27 释放模式	7、46	39 HDR 指示	113
连拍速度	254	HDR 曝光差异	114
28 曝光延迟模式	256	40 动态 D-Lighting 指示	111
29 FV 锁定指示	131	41 高 ISO 降噪指示	242
30 闪光补偿指示	128	42 拍摄菜单库	236
闪光补偿值	128	43 自动对焦模式	59
31 多重曝光指示	153	44 Eye-Fi 连接指示	285
32 曝光补偿指示	80	45 自动失真控制	241
曝光补偿值	80	46 测光	75
33 动态 D-Lighting 效果量	111	47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137
34 版权信息	279	白平衡包围指示	141
35 照相机电池电量指示	29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145
36 图像注释指示	278		
37 ISO 感光度指示	70		
ISO 感光度	70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72		

i 按钮

在播放模式下以及取景器和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使用 **i** 按钮可快速访问常用设定。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您可按下 **i** 按钮更改在信息显示底部列出的设定。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OK**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



i 按钮



1	拍摄菜单库	236
2	高 ISO 降噪	242
3	动态 D-Lighting	110
4	HDR (高动态范围)	112
5	Pv 按钮功能指定	266
6	Fn 按钮功能指定	263
7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	267
8	优化校准	100
9	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10	自定义设定库	245

工具提示

信息显示中将出现列出了所选项目名称的工具提示。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d4 (屏幕提示；
□ 254) 关闭该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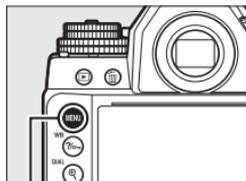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有关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使用 **i** 按钮访问设定的信息，请参阅第 179 页内容；有关在全屏播放过程中显示润饰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290 页内容。

照相机菜单

大部分拍摄、播放以及设定选项可以通过照相机菜单来访问。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标签

有以下菜单可供选择：

- 播放 (229)
- 拍摄 (235)
- 自定义设定 (243)
- 设定 (271)
- 润饰 (287)
- 我的菜单或最近的设定 (默认设定为我的菜单； 313)



滑块展示了项目在当前菜单中的位置。

当前设定用图标表示。

菜单选项
当前菜单中的选项。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图标，表示可按下 (WB) 按钮显示帮助信息。当按下该按钮时，屏幕中将显示对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按下 或 可滚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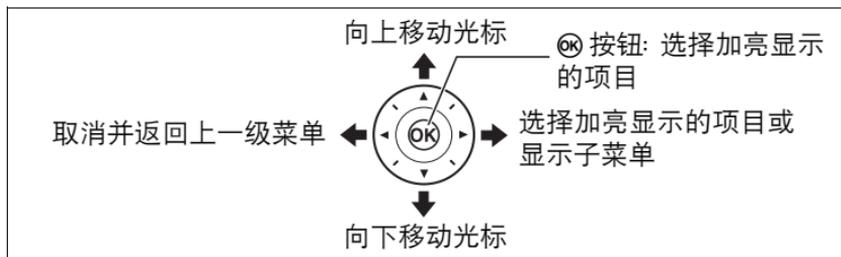
(WB) 按钮

多重曝光

将指定数目的照片记录为单个图像。待机定时器将延长30秒。如果待机定时器过期，拍摄将结束，并从已经拍摄的照片创建多重曝光。

■ 使用照相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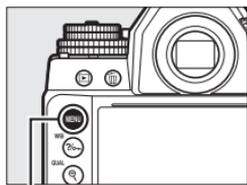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可用于操作照相机菜单。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菜单。

1 显示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MENU 按钮

2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3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菜单。



- 4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 5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 6 显示选项。**
按下 ►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 7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 8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按下 **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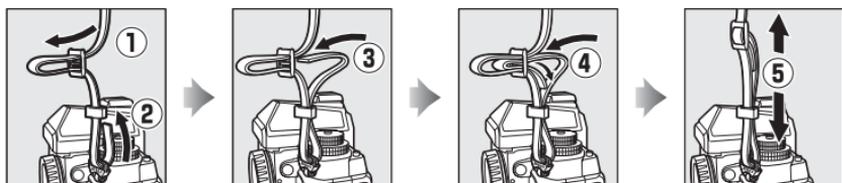
请注意以下几点：

- 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当前不可用。
- 一般情况下，按下 ► 与按下 **OK** 具有相同效果，但某些情况下仅可通过按下 **OK** 进行选择。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3)。

开始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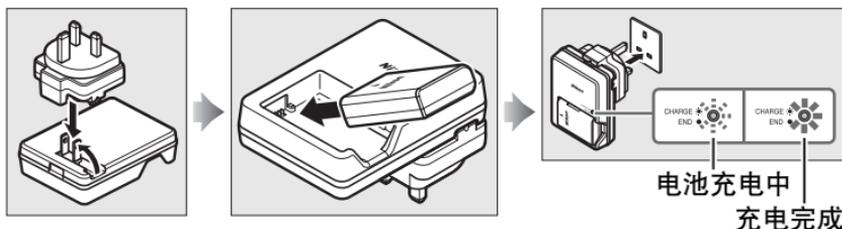
系上照相机背带

将背带牢系在照相机背带孔上。



电池充电

本照相机由一块 EN-EL14a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附送）供电。若要获取最大拍摄时间，请在使用该电池前通过附送的 MH-24 充电器为电池充电。若附送了一个插头适配器，请立起插头并连接适配器，注意确保将插头完全插入，然后插入电池并连接充电器电源。



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1 小时 50 分钟。充电完毕时，请断开充电器电源并取出电池。

☑ 电池充电

请于周围温度为 5 °C 至 35 °C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若电池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60 °C，电池将不会充电。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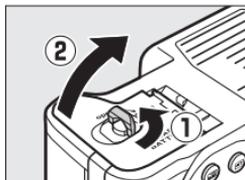
插入电池或存储卡前，请先将电源开关旋转至 **OFF**。

☑ 插入和取出电池及存储卡

插入或取出电池或存储卡前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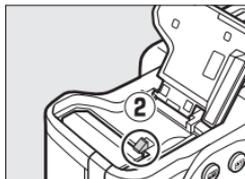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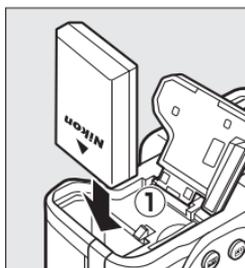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旋开锁闩 (①) 并打开 (②)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2 插入电池。

如图示方向插入电池 (①)，插入时请使用电池将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当电池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电池锁定到位 (②)。



电池锁闩

📄 无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后，若照相机中的 EN-EL14a 电池带有电量且未插入存储卡，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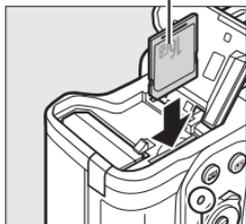
3 插入存储卡。

按照右图所示持拿存储卡，并将其推入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点亮几秒。

✔ 插入存储卡

存储卡插反或插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请检查以确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若未正确插入，盖子将无法关闭。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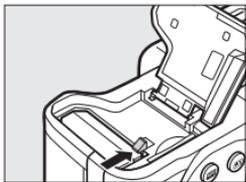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4 关闭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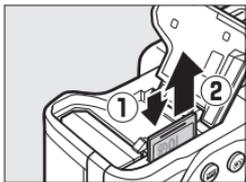
✎ 取出电池

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 取出存储卡

确认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已熄灭后，请关闭照相机，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并向里按存储卡以将其弹出（①）。此时即可用手将卡取出（②）。



电池与充电器

请阅读并遵守本说明书第 x-xv 页和第 335-338 页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40 °C 时使用电池；否则将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当电池温度为 0 °C 至 15 °C 及 45 °C 至 60 °C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

若充电期间 **CHARGE** 指示灯快速闪烁（每秒大约闪烁 8 次），请确认是否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然后断开充电器的电源，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问题仍然存在，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电池与充电器送至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维修。

不要使充电器的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充电器。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

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当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断开其电源。



✎ 格式化存储卡

若存储卡是首次在照相机中使用，或者该卡已在其他设备中格式化，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格式化存储卡**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格式化存储卡（☐ 272）。*请注意，这样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所有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他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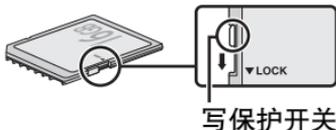


✔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电源。格式化过程中，或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复制有关数据时，请勿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请勿弯曲、跌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碰撞。
- 请勿挤压存储卡外壳，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请勿将卡置于水中、高湿度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请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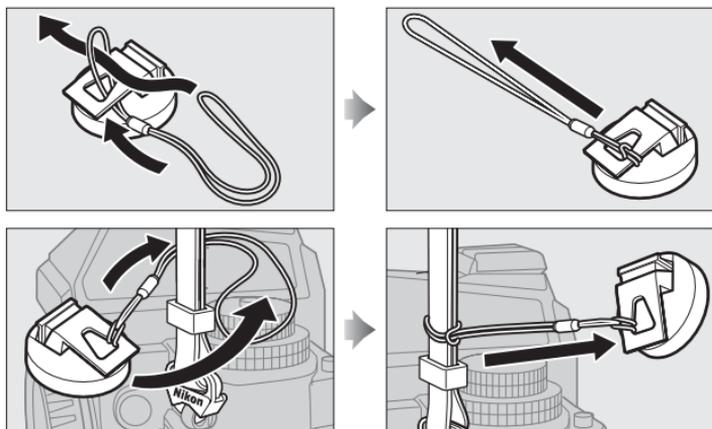
✎ 写保护开关

SD 存储卡配备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可防止数据意外丢失。当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锁定）位置时，无法格式化存储卡且无法删除或记录照片（若您试图释放快门，显示屏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若要解除存储卡的锁定，请将该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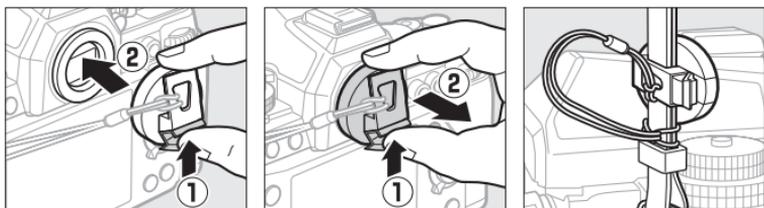


🔪 接目镜盖

您可按照下图所示使用附送的带子将接目镜盖安装至照相机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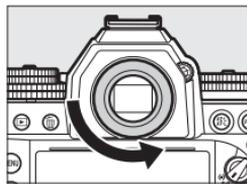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在即时取景、长时间曝光和自拍过程中以及快门开启期间您无需透过取景器进行观看的其他场合，请安装接目镜盖。若要取下盖子，请按住夹子并将其拉出。



🔪 取下橡胶接目镜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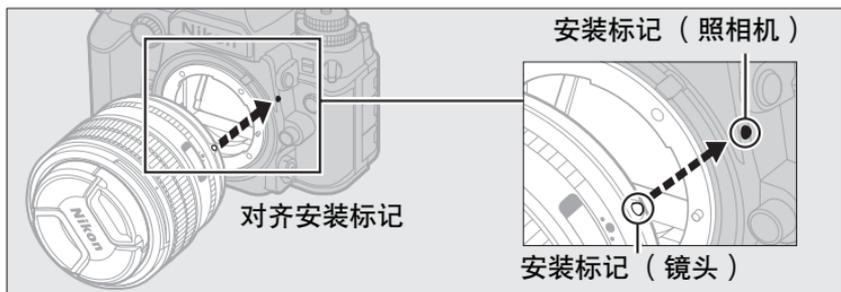
安装另购的屈光度可调节取景器镜头之前必须先取下橡胶接目镜罩。用食指和拇指轻轻将接目镜罩抓住，然后如图所示进行旋转即可将其取下。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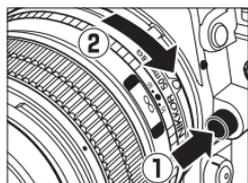
取下镜头时，请注意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本说明书中，我们一般以一个 AF-S 尼克尔 50mm f/1.8G（Special Edition）镜头为例来进行说明。

如图所示安装镜头。



✎ 取下镜头

在取下或更换镜头时，请确保照相机已经关闭。若要取下镜头，请按住镜头释放按钮（①）并同时顺时针旋转镜头（②）。取下镜头后，请重新盖上镜头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 镜头对焦模式

若镜头配备有一个对焦模式切换器，请选择自动对焦模式（A、M/A 或 A/M）。



✔ 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对于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320），请在最小设定（最高 f 值）处锁定光圈。

✎ 非 CPU/ 非 AI 镜头

本照相机可与非 CPU 镜头和不配备 AI 装置的镜头（非 AI 镜头；☐ 163）一起使用。

✎ 图像区域

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照相机将自动选择 DX 格式图像区域（☐ 51）。



图像区域

基本设定

第一次开启照相机时，显示屏中将出现语言选择对话框。请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时间和日期。设定时间和日期前无法拍摄照片。

1 开启照相机。

屏幕中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2 选择语言。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所需语言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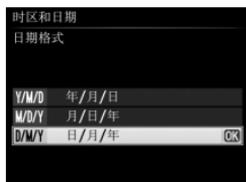
3 选择时区。

屏幕中将显示时区选择对话框。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当地时区（UTC 字段以小时为单位展示了所选时区和世界协调时间（UTC）之间的时差），再按下 OK。



4 选择日期格式。

按下 ▲ 或 ▼ 选择年、月、日的显示顺序。按下 OK 进入下一步。



5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屏幕中将显示夏令时选项。夏令时默认为关闭；若当地实施夏令时，请按下 ▲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6 设定日期和时间。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项目，按下 ▲ 或 ▼ 则进行更改。按下 OK 即可设定时钟并退回拍摄模式（请注意，照相机使用的是 24 小时时钟）。



设定时钟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语言（**Language**）（☞ 277）和时区和日期选项（☞ 276），您可随时更改语言和日期/时间设定。照相机时钟也可使用另购 GPS 单元所提供的数据进行设定（☞ 170）。

时钟电池

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可充电电源供电。当照相机安装了主电池或者由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323）供电时，时钟电池将根据需要进行充电。充电 2 天可为时钟供电约 3 个月。若照相机在开启时显示一条警告信息提示未设定时钟，并且信息显示中闪烁一个 **LOCK** 图标，表明时钟电池电量已耗尽且时钟已被重设。请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照相机时钟

照相机时钟不及大多数手表和家用时钟精确。请使用更加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照相机时钟，必要时重设时钟。

调整取景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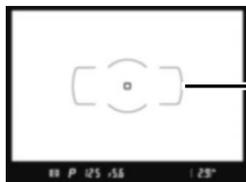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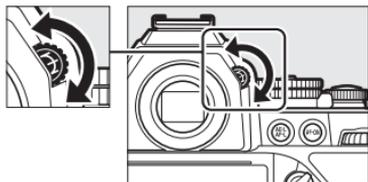
本照相机配备有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以适应个人视力的差异。在取景器中进行构图之前，请先确认取景器中的显示是否清晰对焦。

1 开启照相机。

取下镜头盖并开启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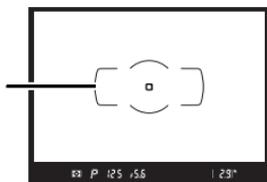
2 在取景器中对焦。

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 AF 区域框获得清晰焦点。当用眼睛对准取景器操作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指甲触碰到您的眼睛。



取景器未清晰对焦

AF 区域框



取景器清晰对焦

调整取景器对焦

如果您无法如上所述在取景器中对焦，请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AF-S**； 59）、单点 AF（ 62）以及中央对焦点（ 65），然后在中央对焦点上对高对比度拍摄对象进行构图，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使照相机对焦。照相机对焦时，通过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使拍摄对象在取景器中清晰对焦。若有需要，您可以使用另购的矫正镜片（ 324）进一步调整取景器对焦。

基础拍摄与播放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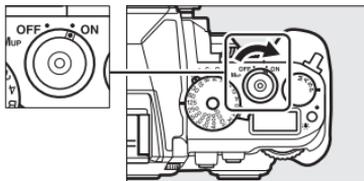
开启照相机

拍摄照片之前，请先按照下文所述开启照相机并检查电池电量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1 开启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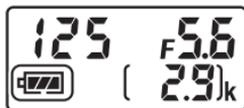
开启照相机。控制面板将开启且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亮起。

电源开关



2 检查电池电量。

检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显示的电池电量。



图标		说明
控制面板	取景器	
	—	电池电量充足。
	—	电池带有部分电量。
		电池电量过低。请为电池充电或准备备用电池。
 (闪烁)	 (闪烁)	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3 检查剩余可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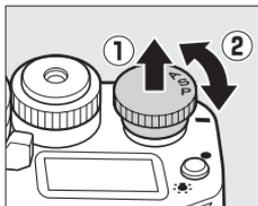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显示了在当前设定下可拍摄的照片数量（超过 1000 的值将以千位和百位数来显示，而十位数以下舍弃；例如，2900 至 2999 之间的值显示为 2.9k）。该数值变为 0 时，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  将会闪烁，同时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一个闪烁的 **Full** 或 **Ful**。请插入另一张存储卡或删除一些照片。



选择曝光模式



拉出曝光模式拨盘并将其旋转至所需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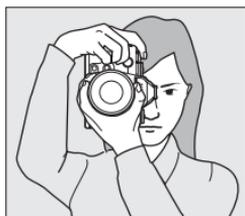


清洁图像传感器

开启或关闭照相机时，照相机震动遮盖图像传感器的低通滤波器以去除灰尘（ 329）。

准备照相机

在取景器中构图时，请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照相机机身或镜头，并用肘部轻贴身体以作支撑，同时一只脚向前站半步以保持上身的平稳。当以人像（竖直）方向构图时，请按照右边三幅插图中最下图所示持握照相机。



对焦与拍摄

- 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当前对焦点将会显示。



对焦指示

缓冲区容量

2 在取景器中查看指示。

当对焦操作完成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对焦指示（●）。

取景器显示	说明
●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对焦点位于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
◀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之后。
▶◀ (闪烁)	使用自动对焦时，照相机无法对焦于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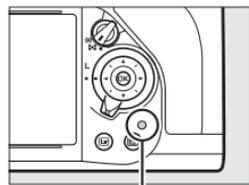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将锁定，同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内存缓冲区（“r”；☞ 47）中可存储的拍摄张数。



有关在自动对焦时照相机无法对焦的情况下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61）。

3 拍摄。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释放快门并记录照片。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在该指示灯熄灭且记录完成前，请勿弹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 快门释放按钮

本照相机有一个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对焦。若要拍摄照片，请将其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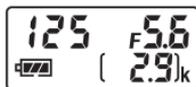
对焦：半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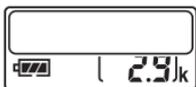
拍摄：完全按下

✎ 待机定时器

若约 6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关闭，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重新激活显示。待机定时器时间自动耗尽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51）进行选择。



曝光测光开启



曝光测光关闭



曝光测光开启

✎ 照相机关闭时的显示

若插有电池和存储卡，照相机关闭时剩余可拍摄张数将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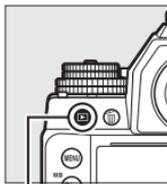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基础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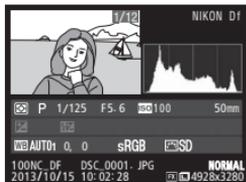
-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张照片。



 按钮



- 2**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或  可显示其他照片。
若要查看当前照片的其他信息，请按下  或  ( 188)。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 232) 中选择了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几秒。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若要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按钮。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1 显示照片。

按照上一页中所述显示您希望删除的照片。



2 删除照片。

按下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按钮可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若要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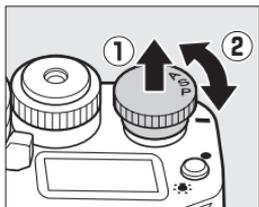


删除

若要删除所选图像 ( 205)、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 ( 206) 或当前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 ( 205)，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

PS 曝光模式

若要选择曝光模式，请拉出并旋转曝光模式拨盘。



模式	说明
P	程序自动 (□ 38): 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以及其他没有足够时间调整照相机设定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S	快门优先自动 (□ 39): 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锁定或模糊动作。
A	光圈优先自动 (□ 41): 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模糊背景，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
M	手动 (□ 42): 用户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将快门速度设为 B 门 (B) 或遥控 B 门 (T) 可实现长时间曝光。

镜头类型

使用配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 320) 时, 请在最小光圈 (最高 f 值) 处锁定光圈环。G 型和 E 型镜头不配备光圈环。

当使用非 CPU 镜头 ( 163) 时, 请选择曝光模式 **A** 或 **M**, 并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若使用非 CPU 镜头时选择了曝光模式 **P** 或 **S**, 照相机将在曝光模式 **A** 下工作且取景器中将出现 **A**。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 318 页内容。

非 CPU 镜头 (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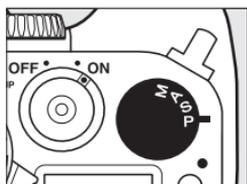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当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 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项目 ( 163) 指定了镜头的最大光圈, 当前 f 值将以最相近的整数值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否则, 光圈显示中仅出现光圈级数 (Δf , 最大光圈时显示为 $\Delta f 0$)

且 f 值必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不配备 AI 装置的镜头 (非 AI 镜头) 的光圈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光圈变化不会显示在照相机屏幕中; 使用副指令拨盘可将照相机设为通过光圈环所选的光圈 ( 168)。



P: 程序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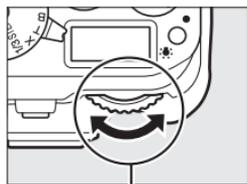
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将根据一个内置程序来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该程序可使照相机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达到最佳曝光。



PS
AM

柔性程序

在曝光模式 **P** 下，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的不同组合（“柔性程序”）。向右旋转拨盘可获得模糊背景细节的大光圈（低 f 值），或“锁定”动作的高速快门。向左旋转拨盘可获得增加景深的小光圈（高 f 值），或模糊动作的低速快门。所有组合将产生同样的曝光。当柔性程序有效时，取景器中将会出现一个 ***** 指示。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该指示消失，选择其他曝光模式或关闭照相机。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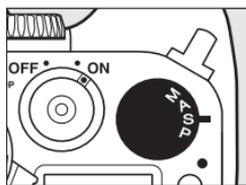
取景器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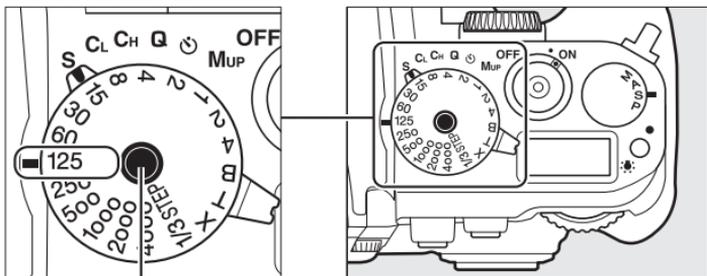
有关内置曝光程序的信息，请参阅第 339 页内容。

S: 快门优先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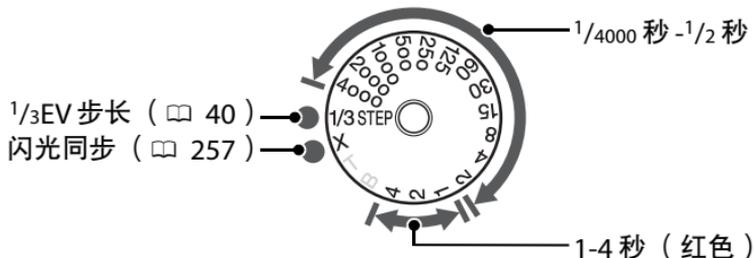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旋转快门速度拨盘选择快门速度，而照相机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光圈。拨盘锁定为 **1/3 STEP**、**X** 和 **T** 设定；若要选择其他设定，请按住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旋转拨盘。



快门速度拨盘



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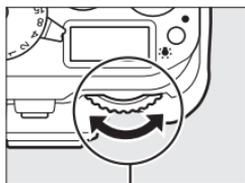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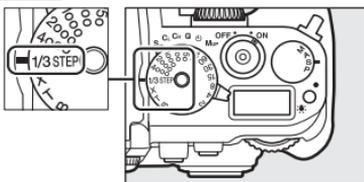
- **T** (遥控 B 门, □ 44) 和 **B** (B 门, □ 44) 设定仅在曝光模式 **M** 下有效。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指令拨盘微调通过快门速度拨盘所选快门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11 (简易快门速度转换; □ 270)。有关快门速度显示中出现闪烁的“bulb”或“-”指示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347 页内容。

1/3 STEP (曝光模式 S 和 M)

当快门速度拨盘被旋转至 **1/3 STEP** 时，快门速度可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以 $1/3\text{EV}$ 为增量进行调整；所选快门速度将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请从 $1/4000$ 秒至 30 秒的值之间进行选择。在曝光模式 **M** 下，快门速度“B 门”和“遥控 B 门”可用于记录长时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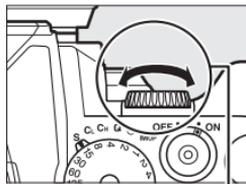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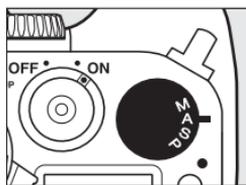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A: 光圈优先自动

在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光圈，而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快门速度。若要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选择光圈，请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副指令拨盘；所选光圈将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



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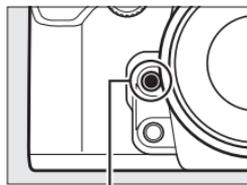
PS
AM

具备光圈环的镜头

若自定义设定 f7 (自定义指令拨盘) > 光圈设定 ( 268) 选为光圈环，光圈可通过镜头光圈环进行设定。

景深预览

若要预览光圈的 effect，请按住 **Pv** 按钮。镜头将缩小为照相机选择 (曝光模式 **P** 和 **S**) 或用户选择 (曝光模式 **A** 和 **M**) 的光圈值，使景深可在取景器中进行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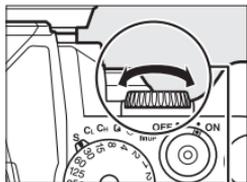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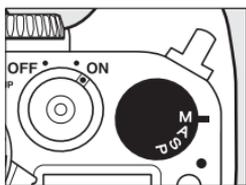
Pv 按钮

自定义设定 e5- 模拟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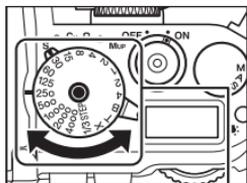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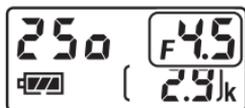
该设定控制在按下 **Pv** 按钮时，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118) 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是否发出一次模拟闪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59 页内容。

M: 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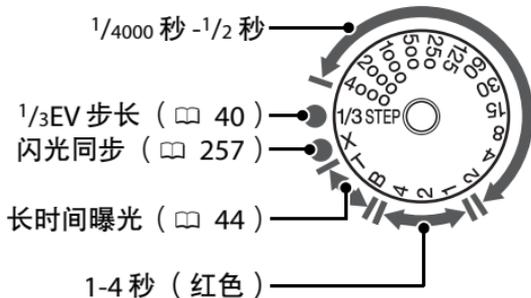
在手动曝光模式下，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可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选择光圈；若要设定快门速度，请按住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使用曝光指示可检查曝光。



副指令拨盘



快门速度拨盘



■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时，请选择以下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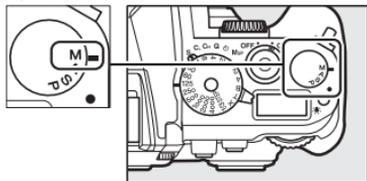
- **B 门（B）**：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快门保持开启。为避免模糊，请使用三脚架或另购的无线遥控器（☐ 325）或遥控线（☐ 325）。
- **遥控 B 门（T）**：使用照相机或另购的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曝光。快门保持开启 30 分钟或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曝光时间：35 秒
光圈：f/25

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以防止在曝光完成前断电。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拍摄前，请将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选为开启。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或曝光，请使用附送的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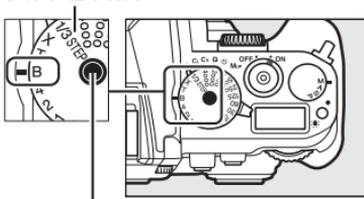
1 将曝光模式拨盘旋转至 M。



2 选择快门速度。

按住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同时将快门速度拨盘旋转至 **B** (B 门) 或 **T** (遥控 B 门；当快门速度拨盘被旋转至 **1/3 STEP** 时，您可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当快门速度为“B 门”时，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 **bulb**，当选择了“遥控 B 门”时则将显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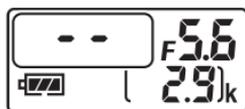
快门速度拨盘



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



B 门



遥控 B 门

PS
AM

3 开启快门。

B 门：对焦后，完全按下照相机、另购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请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直至曝光完成。

遥控 B 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4 关闭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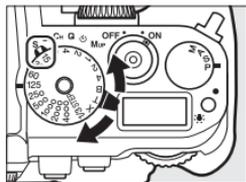
B 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遥控 B 门：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在 30 分钟后自动终止。

释放模式

选择释放模式

若要选择释放模式，请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7）。



模式	说明
S	单张拍摄：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CL	低速连拍：若按住快门释放按钮不放，照相机每秒可拍摄 1-5 幅照片。 ¹ 使用自定义设定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54）可选择每秒幅数。
CH	高速连拍：若按住快门释放按钮不放，照相机每秒最多可拍摄 5.5 幅照片。 ²
Q	安静快门释放：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反光板不会咔嚓一声退回通常位置，从而用户可控制反光板发出咔嚓声的时机，使其比在单张拍摄模式下更安静，除此之外，其他与单张拍摄相同。此外，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1（蜂鸣音；  253）中选择了何种设定，照相机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自拍：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48）。
MUP	反光板弹起：选择该模式可在进行远摄或近摄时，或者轻微照相机震动可导致照片模糊的其他情形下，使照相机震动最小化。

1 以下设定时的平均每秒幅数：EN-EL14a 电池，连续伺服 AF，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1/200$ 秒或以上的快门速度，自定义设定 d5 以外的设定为默认值，内存缓冲区仍有可用空间。

2 以下设定时的平均每秒幅数：EN-EL14a 电池，连续伺服 AF，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1/200$ 秒或以上的快门速度，其他设定为默认值，内存缓冲区仍有可用空间。

以下情况时每秒幅数会降低：低速快门或很小光圈（高 f 值）下，减震（适用于 VR 镜头）或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 70、72）时，或者电池电量低时。

内存缓冲区

照相机配有临时存储照片的内存缓冲区，因而在记录照片到存储卡时可继续拍摄。最多可持续拍摄 100 张照片；但是请注意，缓冲区已满（ $r00$ ）时，每秒幅数将降低。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的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将出现当前设定下缓冲区可存储图像的大概数值。右图所示的画面表示内存缓冲区的剩余空间大约可保存 55 张照片。



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记录可能需要几秒到几分钟。*存取指示灯熄灭之前，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若数据仍在缓冲区时关闭照相机，记录完缓冲区中的所有图像后才会切断电源。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即时取景

若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72）过程中使用了连拍释放模式，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片将取代镜头视野显示。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6（**最多连拍张数**，☐ 254）。有关一次连拍中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第 364 页内容。



自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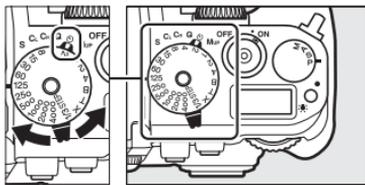
自拍模式可用于减少照相机震动或进行人像自拍。

1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2 选择自拍模式。

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



释放模式拨盘

3 构图。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和曝光，请使用附送的 DK-26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23）。

4 拍摄照片。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将其完全按下开始自拍（请注意，若照相机不能对焦

或在快门无法释放的其他情形下，自拍将不会开始）。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拍摄前 2 秒时，自拍指示灯将停止闪烁。快门将在计时开始 10 秒之后释放。若要取消拍摄，请选择其他释放模式。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自拍持续时间、拍摄张数以及拍摄间隔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252）。有关控制使用自拍时所发出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蜂鸣音；📖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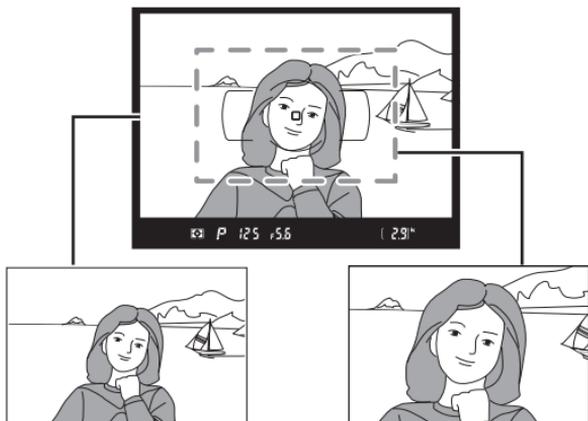


图像记录选项

图像区域

请从 FX (36 × 24) 1.0 × 和 DX (24 × 16) 1.5 × 中选择一个图像区域。

取景器显示



以 FX (36 × 24)
图像区域记录的照片

以 DX (24 × 16)
图像区域记录的照片

DX 镜头

DX 镜头专为 DX 格式照相机而设计，它具有比 35mm 格式照相机镜头更小的视角。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若自动 DX 裁切处于关闭状态且在选择图像区域中选择了 **FX (36 × 24) 1.0 ×** (FX 格式)，图像边缘可能会变暗。这点可能在取景器中不明显，但当播放图像时，您可能会注意到分辨率降低或图像边缘泛黑。

■ 选择图像区域

选择当安装了非 DX 镜头时或者安装了 DX 镜头且在自动 DX 裁切中选择了关闭时所使用的图像区域 ( 53)。



选项	说明
 FX (36 × 24) 1.0 × (FX 格式)	使用图像传感器的全区域以 FX 格式 (36.0 × 23.9mm) 记录图像, 产生相当于 35mm 格式照相机上尼克尔镜头的视角。
 DX (24 × 16) 1.5 × (DX 格式)	使用位于图像传感器中央的 23.4 × 15.5mm 区域以 DX 格式记录照片。若要计算 35mm 格式下的近似镜头焦距, 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5。

■ 自动 DX 裁切

选择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照相机是否自动选择 DX 裁切。



选项	说明
开启	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 照相机自动选择 DX 裁切。若安装了其他镜头, 将使用选择图像区域中所选的裁切。
关闭	使用选择图像区域中所选的裁切。

取景器显示

DX 格式裁切如右图所示: 自定义设定 a5 (对焦点显示) > AF 点点亮 ( 248) 选为关闭时, 裁切外的区域可以灰色显示。



DX 格式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选项，或通过按下下一个控制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设定图像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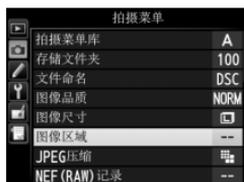
■ 图像区域菜单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图像区域**。

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 ( 235) 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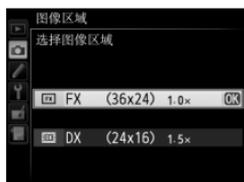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自动 **DX** 裁切或选择**图像区域** 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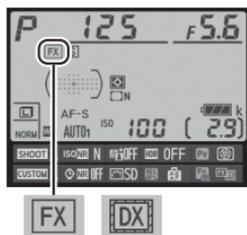
- 3** 调整设定。

选择一个选项并按下 **OK**。取景器中将显示所选裁切 ( 52)。



图像区域

所选项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 照相机控制

1 将图像区域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 266）中，将照相机控制的“按下+指令拨盘”选项设为选择图像区域。图像区域选择功能可指定给Fn按钮（自定义设定f4，指定Fn按钮，☐ 263）、Pv按钮（自定义设定f5，指定预览按钮，☐ 266）或AE-L/AF-L按钮（自定义设定f6，指定AE-L/AF-L按钮，☐ 267）。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图像区域。

若要选择图像区域，请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或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裁切（☐ 51）。

通过按下按钮在取景器或信息显示中显示图像区域，您可以查看图像区域的当前所选项。FX格式显示为“36-24”，DX格式显示为“24-16”。



✓ 自动DX裁切

当安装了DX镜头且自动DX裁切处于开启状态时，所选控制无法用于选择图像区域。

✎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根据图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58）。

图像品质和尺寸

图像品质和尺寸共同决定每张照片在存储卡上所占的空间大小。尺寸较大、品质较高的图像可以较大尺寸进行打印，但同时也会占用存储卡更多的空间，也就是说，这种图像在存储卡中可保存的数量更少（☐ 364）。

图像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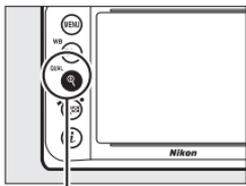
选择文件格式和压缩比（图像品质）。

选项	文件类型	说明
NEF (RAW)	NEF	来自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直接保存到存储卡上。拍摄后可调整白平衡和对比度等设定。
TIFF (RGB)	TIFF (RGB)	以每通道 8 位的位深度（24 位色彩）记录未压缩的 TIFF-RGB 图像。TIFF 格式广泛适用于各种图像应用程序。
JPEG 精细	JPEG	以大约 1:4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精细品质）。*
JPEG 标准		以大约 1:8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标准品质）。*
JPEG 基本		以大约 1:16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基本品质）。*
NEF (RAW) + JPEG 精细	NEF/JPEG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 (RAW) + JPEG 标准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标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 (RAW) + JPEG 基本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基本品质的 JPEG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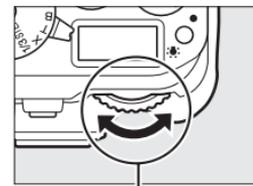
* **JPEG** 压缩选为文件大小优先。



若要设定图像品质，请按下 **QUAL**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QUAL 按钮



主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品质选项 ( 235) 也可调整图像品质。



NEF (RAW) 图像

NEF (RAW) 图像可在照相机上查看或者使用 Capture NX 2 (另购 ;  325) 或 ViewNX 2 (由附送的 ViewNX 2 光盘提供) 等软件查看。请注意，图像尺寸中的所选项不影响 NEF (RAW) 图像的尺寸；在计算机上查看时，NEF (RAW) 图像的尺寸大小为第 58 页列表中的大 () 尺寸。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选项 ( 300)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NEF+JPEG

当在照相机上查看以 NEF (RAW) +JPEG 设定拍摄的照片时，将仅显示 JPEG 图像。在删除以这些设定所拍摄的照片时，将会同时删除 NEF 和 JPEG 图像。

以下选项可从拍摄菜单进行访问。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

■ JPEG 压缩

选择 JPEG 图像的压缩类型。

选项	说明
 文件大小优先	压缩图像以产生相对一致的文件大小。
 最佳品质	最佳图像品质。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异。

■ NEF (RAW) 记录 > 类型

选择 NEF (RAW) 图像的压缩类型。

选项	说明
 无损压缩	使用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可在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20-40%。
 压缩	使用不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可在几乎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35-55%。
未压缩	NEF 图像不会被压缩。

■ NEF (RAW) 记录 > NEF (RAW) 位深度

选择用于 NEF (RAW) 图像的位深度。

选项	说明
12-bit 12 位	以 12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
14-bit 14 位	以 14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文件大小比位深度为 12 位的文件大且记录的色彩数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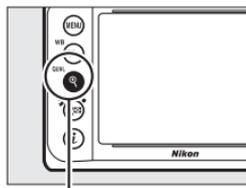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以像素衡量。请从 **L** (大)、**M** (中) 或 **S** (小) 中进行选择 (请注意, 图像尺寸根据图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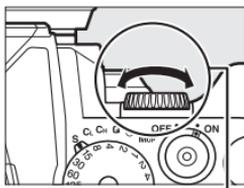
图像区域	选项	尺寸 (像素)	打印尺寸 (cm) *
FX (36×24) 1.0× (FX 格式)	大	4928 × 3280	41.7 × 27.8
	中	3696 × 2456	31.3 × 20.8
	小	2464 × 1640	20.9 × 13.9
DX (24×16) 1.5× (DX 格式)	大	3200 × 2128	27.1 × 18.0
	中	2400 × 1592	20.3 × 13.5
	小	1600 × 1064	13.5 × 9.0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点/英寸: dpi; 1 英寸=约 2.54cm)。

若要设定图像尺寸, 请按下 **QUAL**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QUAL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尺寸选项 (**☐ 235**) 也可调整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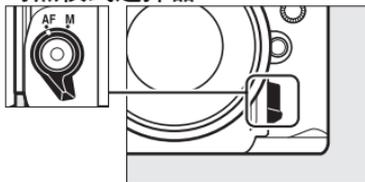


对焦

本部分介绍了在取景器中构图时可用的对焦选项。对焦可自动（见下文）或手动（☐ 68）进行调整。用户也可为自动或手动对焦（☐ 64）选择对焦点，或者使用对焦锁定进行对焦以在对焦后重新构图（☐ 66）。

自动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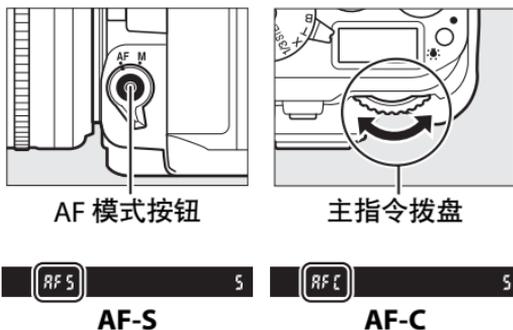
自动对焦模式

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模式	说明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在默认设定下，仅当对焦指示（●）显示时快门才可释放（ <i>对焦优先</i> ；☐ 246）。
AF-C	连续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若拍摄对象移动，照相机将启用 <i>预测对焦跟踪</i> （☐ 60）预测与拍摄对象间的最终距离，并根据需要调整对焦。在默认设定下，不管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快门都可释放（ <i>快门释放优先</i> ；☐ 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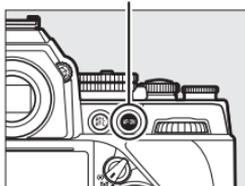
若要选择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 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设定。



AF-ON 按钮

若要进行照相机对焦，按下 **AF-ON 按钮** 和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具有相同的效果。

AF-ON 按钮



预测对焦跟踪

在 **AF-C** 模式下，若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按下 **AF-ON 按钮** 时拍摄对象靠近或离开照相机，照相机将启用预测对焦跟踪。因而照相机可在跟踪对焦的同时预测释放快门时拍摄对象的位置。

也请参阅

有关在连续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对焦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1** (**AF-C 优先选择**，☐ 246)。有关在单次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快门释放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2** (**AF-S 优先选择**，☐ 246)。有关在即时取景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175 页内容。

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在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若照相机无法在这些情形下对焦，快门释放可能无法使用，但也可能出现对焦指示（●）且照相机发出蜂鸣音，使您在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能释放快门。在这些情况下，请手动对焦（□ 68）或使用对焦锁定（□ 66）先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然后再重新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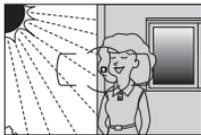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差异很少或没有差异。
例如：拍摄对象和背景的色彩相同。



对焦点内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物体。
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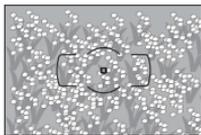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
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对焦点内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不同区域。
例如：拍摄对象有一半在阴影内。



背景物体比拍摄对象大。
例如：画面中拍摄对象后面有楼房。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例如：一片开满鲜花的田地，或者其他细小或缺少亮度变化的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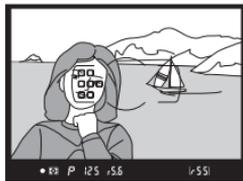
AF 区域模式

设定自动对焦时选择对焦点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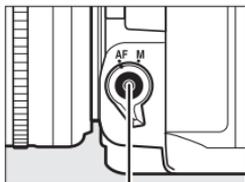
- **单点 AF:** 按照第 64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照相机将仅对焦于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适用于静止拍摄对象。
- **动态区域 AF:** 按照第 64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C** 对焦模式下，若拍摄对象暂时偏离所选对焦点，照相机将根据来自周围对焦点的信息进行对焦。对焦点的数量根据所选模式的不同而异：
 - **9点动态区域AF:** 当有时间进行构图或拍摄正在进行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跑道上的赛跑运动员或赛车）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21点动态区域AF:** 当拍摄正在进行不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足球场上的运动员们）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39点动态区域AF:** 当拍摄对象迅速移动，难以在取景器中构图时（例如，小鸟），可以选择该选项。
- **3D 跟踪:** 按照第 64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C** 对焦模式下，照相机将跟踪偏离所选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并根据需要选择新的对焦点。用于对从一端到另一端进行不规则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网球选手）进行迅速构图。若拍摄对象偏离取景器，您可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并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以重新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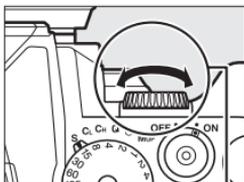
- **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自动侦测拍摄对象并选择对焦点。若使用的是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 (□ 320)，照相机可以从背景中区分出人物拍摄对象，提高侦测拍摄对象的精确度。当前对焦点在照相机对焦后会短暂加亮显示；在 **AF-C** 模式下，其他对焦点关闭后主要对焦点将保持加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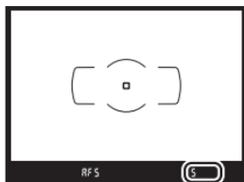
若要选择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设定。



AF 模式按钮



副指令拨盘



取景器

3D 跟踪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点周围区域中的色彩会保存到照相机中。因此，对于和背景颜色相同或只占据画面极小区域的拍摄对象，使用 3D 跟踪可能无法取得预期效果。

AF 区域模式

AF 区域模式显示在取景器中。

AF 区域模式	取景器	AF 区域模式	取景器
单点 AF	5	39 点动态区域 AF*	d39
9 点动态区域 AF*	d9	3D 跟踪	3d
21 点动态区域 AF*	d21	自动区域 AF	Auto

* 取景器中仅显示当前对焦点。其他对焦点提供辅助对焦操作的信息。

手动对焦

使用手动对焦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单点 AF。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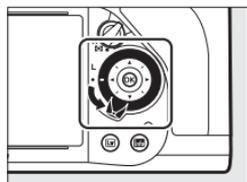
有关调整当照相机前出现运动物体时，照相机在重新对焦前所等待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3 (锁定跟踪对焦,  247)。有关在即时取景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177 页内容。



对焦点选择

本照相机提供了 39 个对焦点供您选择，使用它们您可在构图时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画面的几乎任何位置。

- 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 。
此时多重选择器即可用于选择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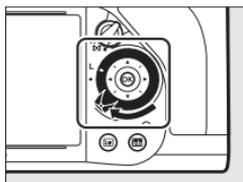
对焦选择器
锁定开关

2 选择对焦点。

曝光测光开启期间，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在取景器中选择对焦点。按下 **OK** 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进行选择之后，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锁定（**L**）位置，可防止按下多重选择器时所选对焦点改变。



自动区域 AF

自动区域 AF 的对焦点由照相机自动选择；手动对焦点选择不可用。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何时亮起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5（对焦点显示，[□ 248](#)）。有关将对焦点选择设为“循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6（对焦点循环方式，[□ 249](#)）。有关更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选择对焦点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7（对焦点数量，[□ 249](#)）。有关更改 **OK**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2（**OK** 按钮，[□ 261](#)）。



对焦锁定

对焦锁定可用来在对焦后改变构图，使您能对焦于将不在最终构图中的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清晰对焦（☐ 61），对焦锁定也可用来在对焦于具有与原始拍摄对象相同距离的其他物体之后重新构图。当 AF 区域模式（☐ 62）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时，对焦锁定效果最为显著。

1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上，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对焦。确认取景器中出现对焦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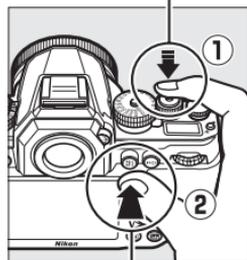


2 锁定对焦。

AF-C 对焦模式：半按快门释放按钮（①）的同时，按下 **AE-L/AF-L** 按钮（②）可锁定对焦和曝光（取景器中将出现一个 **AE-L** 图标）。按住 **AE-L/AF-L** 按钮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即使您稍后松开快门释放按钮也不会解除锁定。

AF-S 对焦模式：当对焦指示（●）出现时，对焦自动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通过按下 **AE-L/AF-L** 按钮也可锁定对焦（见上文）。

快门释放按钮



AE-L/AF-L 按钮



3 重新构图并拍摄。

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F-S**) 或按住 **AE-L/AF-L** 按钮，拍摄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这样可在同一对焦设定下连续拍摄几张照片。



当对焦锁定时，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拍摄对象位置发生变化，请以新距离重新对焦。

使用 **AF-ON** 按钮锁定对焦

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您可使用 **AF-ON** 按钮取代快门释放按钮来锁定对焦 (☐ 60)。若自定义设定 a4 (触发 **AF**，☐ 247) 选为仅 **AF-ON** 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不会对焦；而按下 **AF-ON** 按钮时照相机将对焦，此时对焦将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a1 (**AF-C** 优先选择，☐ 246) 和 a2 (**AF-S** 优先选择，☐ 246)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快门都可随时释放，并且对焦指示 (●) 将不会显示在取景器中。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快门释放按钮锁定曝光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51)；有关选择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6 (指定 **AE-L/AF-L** 按钮，☐ 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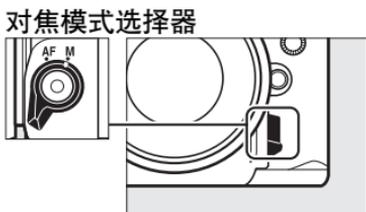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使用不支持自动对焦的镜头（非 AF 尼克尔镜头），或自动对焦无法取得预期效果时（☐ 61），您可使用手动对焦。

- **AF-S 镜头**：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设为 **M**。
- **AF 镜头**：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若存在）和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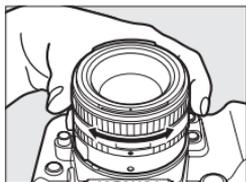
☑ AF 镜头

使用 AF 镜头时，请不要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设为 **M** 而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AF**，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镜头。



- **手动对焦镜头**：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若要手动对焦，请调节镜头对焦环，直至显示在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清晰对焦为止。即使图像未清晰对焦，您也可以随时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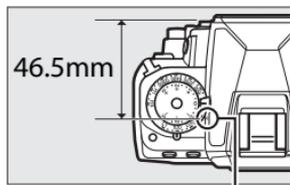
■ 电子测距仪

取景器对焦指示可用来确认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对焦点可从 39 个对焦点中任意选择）。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同时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出现对焦指示（●）。请注意，对于第 61 页中列出的拍摄对象，当拍摄对象未能清晰对焦时，屏幕中有时也可能显示对焦指示；拍摄前，请在取景器中确认对焦。有关将电子测距仪与另购的 AF-S/AF-I 望远倍率镜一起使用的信息，请参阅第 321 页内容。



焦平面位置

若要测定拍摄对象和照相机之间的距离，您可通过照相机机身的焦平面标记（）来测量。镜头卡口边缘到焦平面之间的距离是 46.5mm。



焦平面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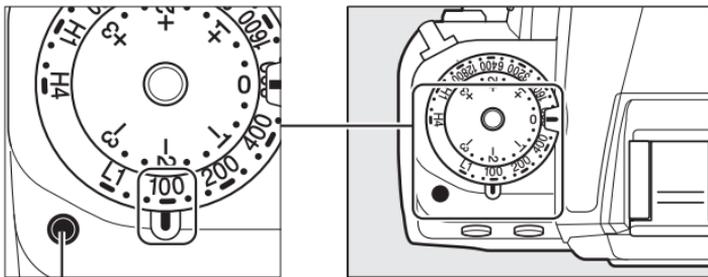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拨盘

ISO 感光度可设为 ISO 100 至 ISO 12800 之间的值（以 $1/3$ EV 为增量进行微调），在特殊情况下，您可从比 ISO 100 低 0.3 至 1EV 和比 ISO 12800 高 0.3 至 4EV 的值中进行选择。

使用 ISO 感光度拨盘可选择 ISO 感光度。按住 ISO 感光度拨盘锁定解除，同时将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ISO 感光度拨盘



ISO 感光度拨盘锁定解除

拨盘旋转过程中，所选值显示在取景器中。



Hi 0.3-Hi 4

Hi 0.3 至 Hi 4 的设定表示比 ISO 12800 高 0.3-4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16000-204800）。在这些设定下拍摄的照片更容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Lo 0.3-Lo 1

Lo 0.3 至 Lo 1 的设定表示比 ISO 100 低 0.3-1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80-50）。适用于在光线明亮时使用较大光圈的情况。对比度比一般稍高；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ISO 1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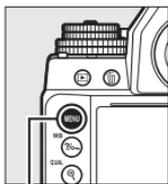
有关使用拍摄菜单中高 ISO 降噪选项减少高 ISO 感光度下噪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242 页内容。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若在拍摄菜单的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中选择了开启，当使用用户所选值无法达到最佳曝光时，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了闪光灯时，照相机将适当调整 ISO 感光度）。

1 在拍摄菜单的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中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加亮显示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并按下 ►。ISO 感光度将显示使用 ISO 感光度拨盘所选的值。



MENU 按钮



ISO

2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若选择了关闭，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使用 ISO 感光度拨盘所选的值上）。



3 调整设定。

您可使用**最大感光度**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小值自动设为 ISO 100；请注意，若用户所选 ISO 感光度高于**最大感光度**中的所



选值，照相机将使用由用户所选的值）。在曝光模式 **P** 和 **A** 下，仅当在**最小快门速度**（ $1/2000$ 秒至 1 秒，或自动）中所选的快门速度下会导致曝光不足时，照相机才调整 ISO 感光度（在曝光模式 **S** 和 **M** 下，照相机将为在用户所选快门速度下获取最佳曝光而调整 ISO 感光度）。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镜头焦距选择最小快门速度。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最小快门速度

自动快门速度选择可通过加亮显示**自动**并按下  进行微调：例如，使用远摄镜头时可使用比通常情况下自动选择的值更快的速度以减少模糊。但请注意，**自动**仅适用于 CPU 镜头或者为非 CPU 镜头提供了镜头数据时；若使用未取得镜头数据的非 CPU 镜头，最小快门速度将固定为 $1/30$ 秒。若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 ISO 感光度下无法取得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可能会降至所选最小值以下。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较高感光度下更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 ISO 降噪**选项可减少噪点（请参阅第 242 页内容）。若使用了闪光灯，将忽略**最小快门速度**中的所选值而使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57）中的所选项。请注意，当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与慢同步闪光模式（适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116）组合使用时，ISO 感光度可能会自动提高，且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低速快门。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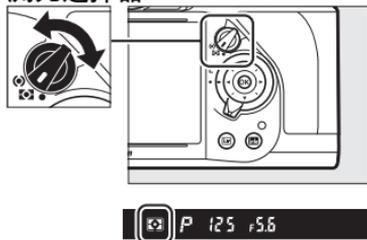
测光

测光决定了照相机设定曝光的方式。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p>矩阵：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产生自然效果。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构图及距离信息（使用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 320）时，照相机使用 3D 彩色矩阵测光 II；使用其他 CPU 镜头时，照相机使用彩色矩阵测光 II，其不包括 3D 距离信息）设定曝光。使用非 CPU 镜头时，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164）指定焦距和最大光圈，照相机将使用彩色矩阵测光；否则，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p>
	<p>中央重点：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进行测光，但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中央区域（若安装了 CPU 镜头，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b1（中央重点区域，☐ 250）选择区域大小；若安装了非 CPU 镜头，区域则为 12mm 直径圈）。人像拍摄的经典测光方式；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 1 倍的滤镜时推荐使用。</p>
	<p>点：照相机对 4mm 直径圈（约画面的 1.5%）进行测光。直径圈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使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可被测光（若使用了非 CPU 镜头或自动区域 AF，照相机将对中央对焦点进行测光）。它确保即使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亮度差异非常大时，也可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p>

若要选择一种测光方式，请旋转测光选择器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设定。

测光选择器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中央重点测光中所指定最大比重区域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1（中央重点区域，□ 250）。有关针对每种测光方式单独调整优化曝光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微调优化曝光，□ 250）。

自动曝光锁定

在使用中央重点测光和点测光测定曝光后，使用自动曝光锁定可重新构图。请注意，矩阵测光将无法产生预期效果。

1 锁定曝光。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拍摄对象位于对焦点时，按下 **AE-L/AF-L** 按钮锁定对焦和曝光（若您使用的是自动对焦，请确认 **●** 对焦指示出现在取景器中）。



快门释放按钮

AE-L/AF-L 按钮

当曝光锁定时，取景器中将会出现 **AE-L** 指示。



2 重新构图。

按住 **AE-L/AF-L** 按钮，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测光区域

在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以所选对焦点为中心的一个 4mm 直径圈的测光值。在中央重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取景器中央一个 12mm 直径圈的测光值。

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在曝光锁定时，无需改变曝光的测光值即可调整以下设定：

曝光模式	设定
P	快门速度和光圈（柔性程序；  38）
S	快门速度
A	光圈

新数值可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进行确认。请注意，当曝光锁定时无法更改测光。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251）中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有关改变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6（指定 **AE-L/AF-L** 按钮， 267）。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从而使照片更亮或更暗。与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75）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请从 -3EV（曝光不足）到 +3EV（曝光过度）的范围内以 $1/3$ EV 为增量进行选择。一般情况下，正值使拍摄对象更亮，负值则使其更暗。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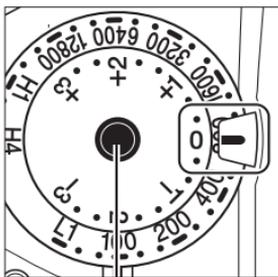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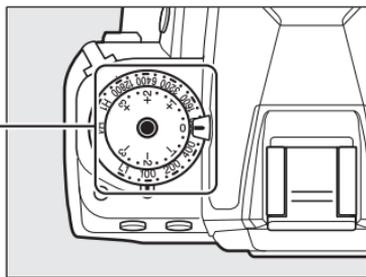
+1EV

曝光补偿可使用曝光补偿拨盘进行调整。按住曝光补偿拨盘锁定解除，同时将曝光补偿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曝光补偿拨盘



曝光补偿拨盘锁定解除



拨盘旋转过程中，所选值显示在取景器中。



曝光补偿值为 0 以外的值时，曝光指示中央的 0 将闪烁（仅限于曝光模式 **P**、**S** 和 **A**），且一旦选定一个值，将显示一个  图标。



将曝光补偿设为 0 可恢复通常曝光。



曝光模式 **M**

在曝光模式 **M** 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快门速度和光圈不会改变。

使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曝光补偿既影响闪光级别又影响曝光，可同时改变主要拍摄对象和背景的亮度。使用自定义设定 e4（闪光曝光补偿， 259）可将曝光补偿的效果仅应用于背景。

也请参阅

有关自动更改曝光、闪光级别、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的信息，请参阅第 136 页内容。

WB 白平衡

白平衡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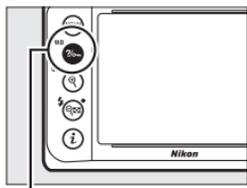
白平衡可确保色彩不受光源色彩的影响。推荐您在大多数光源下使用自动白平衡。若使用自动白平衡不能获得预期效果，请从下表选择一个选项或使用预设白平衡。

选项	色温*	说明
AUTO 自动	3500-8000K	照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若另购的闪光灯闪光，照相机将适当调整效果。
标准		
保留暖色调颜色		
☀ 白炽灯	3000K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 荧光灯		用于：
钠汽灯	2700K	• 钠汽灯灯光环境（如运动场所）。
暖白色荧光灯	3000K	• 暖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白色荧光灯	3700K	• 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冷白色荧光灯	4200K	• 冷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昼白色荧光灯	5000K	• 昼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白昼荧光灯	6500K	• 白昼荧光灯灯光环境。
高温汞汽灯	7200K	• 高色温光源（如水银灯）灯光环境。
☀ 晴天	5200K	适用于晴天时的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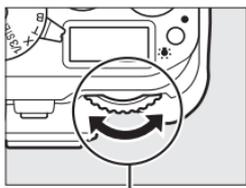
选项	色温*	说明
闪光灯	5400K	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阴天	6000K	在白天多云时使用。
背阴	8000K	在白天拍摄对象背阴时使用。
选择色温	2500-10000K	从所列出的值中选择色温 (☞ 88)。
PRE 手动预设	—	使用拍摄对象、光源或现有照片作为白平衡的参照 (☞ 90)。

* 所有数值均为近似值且未进行微调 (若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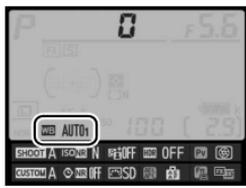
若要设定白平衡, 请按下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设定。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WB

拍摄菜单

白平衡还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 (☞ 235) 进行调整, 该选项也可用于微调白平衡 (☞ 84) 或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 90)。白平衡菜单中的自动选项提供了标准和保留暖色调颜色 (该选项可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暖色调) 供您选择, 而 荧光灯选项则可用于从灯泡类型中选择光源。



摄影棚闪光灯灯光

在大型摄影棚闪光灯组件照明下，自动白平衡可能达不到预期效果。请使用预设白平衡，或将白平衡设为闪光灯并使用微调来调整白平衡。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根据观察者和其他条件的不同而异。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它是根据物体在被加热后辐射出同一波长的光所需达到的温度来定义的。光源在色温约为 5000-5500K 时呈现白色，而色温较低的光源（如白炽灯泡）将呈现偏黄或偏红色调。色温较高的光源则呈现淡蓝色。本照相机的白平衡选项适用于以下色温：

- | | |
|--|--|
| •  (钠汽灯)：2700K | •  (晴天)：5200K |
| •  (白炽灯) / | •  (闪光灯)：5400K |
| •  (暖白色荧光灯)：3000K | •  (阴天)：6000K |
| •  (白色荧光灯)：3700K | •  (白昼荧光灯)：6500K |
| •  (冷白色荧光灯)：4200K | •  (高色温汞汽灯)：7200K |
| •  (昼白色荧光灯)：5000K | •  (背阴)：8000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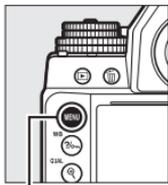
微调白平衡

您可“微调”白平衡以补偿光源色彩的变化，或将特殊的色彩氛围应用到图像中。白平衡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或通过按下 $\frac{WB}{\text{WB}}$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微调。

■ 白平衡菜单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一个白平衡选项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若选择了自动、荧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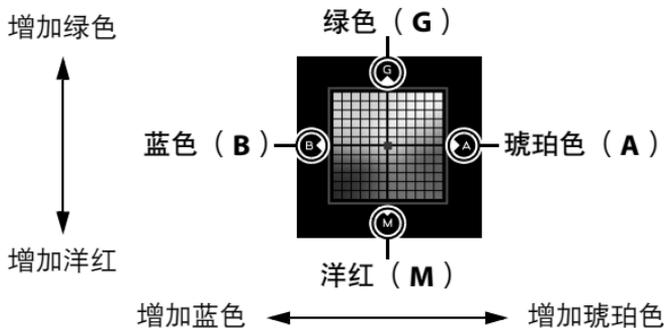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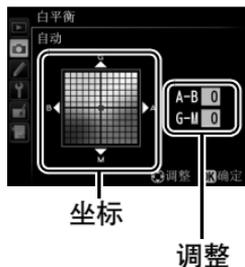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灯、选择色温或手动预设以外的选项，请进入步骤 2。若选择了自动或荧光灯，请加亮显示所需设定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有关微调预设白平衡的信息，请参阅第 97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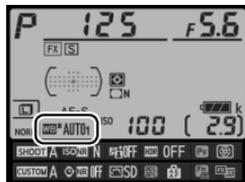
2 微调白平衡。

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可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和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进行微调。横轴 (琥珀色 - 蓝色) 代表色温, 每个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德。纵轴 (绿色 - 洋红) 与对应的色彩补偿 (CC) 滤镜有相似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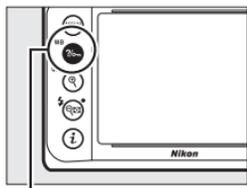
3 按下 OK。

按下 OK 保存设定并返回拍摄菜单。微调在信息显示中以星号 (“*”) 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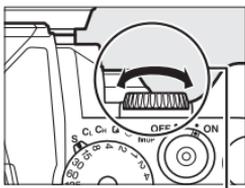


■ $\frac{1}{\infty}$ (WB)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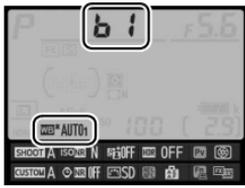
在 **K** (选择色温) 和 **PRE** (手动预设) 以外的设定下, $\frac{1}{\infty}$ (**WB**) 按钮可用于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上微调白平衡 (\square 85 ; 若要在选择了 **PRE** 时微调白平衡, 请按照第 84 页中所述使用拍摄菜单)。两方向各有 6 个设定可用, 每个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德 (\square 87)。请按下 $\frac{1}{\infty}$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值。向左旋转副指令拨盘增加琥珀色量 (**A**)。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增加蓝色量 (**B**)。在 0 以外的设定下, 信息显示中将出现一个星号 (“*”)。



$\frac{1}{\infty}$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白平衡微调

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例如，在白平衡中选择了“暖”设定（如  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 **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迈尔德（Mired）”

任一色温变化在低色温下都比在高色温下使色彩产生的变化更大。例如，1000K 的色温变化在色温 3000K 下产生的效果比在 6000K 下显著。迈尔德通过将色温倒数乘以 10^6 来计算，是一种考虑了上述变化的色温测量方式，同时也是应用于色温补偿滤镜的单位。例如：

- 4000K-3000K（差值为 1000K）=83 迈尔德
- 7000K-6000K（差值为 1000K）=24 迈尔德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e6（自动包围设定， 259）中选择了白平衡包围，每释放一次快门，照相机将创建多张图像。每张图像的白平衡不同，“包围”白平衡的当前所选值（ 141）。

选择色温

在白平衡中选择了 **K** (选择色温) 时,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或者使用 **WB** (WB) 按钮、多重选择器和副指令拨盘可选择色温。

☑ 选择色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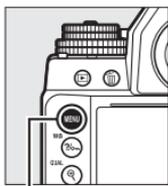
请注意, 在闪光灯或荧光灯灯光下无法获得预期效果。针对这类光源, 请选择 **⚡** (闪光灯) 或 **☀** (荧光灯)。使用其他光源时, 请先试拍一张照片以判断所选值是否合适。

■ 白平衡菜单

为琥珀色 - 蓝色和绿色 - 洋红轴 (**□** 85) 输入数值。

1 选择选择色温。

按下 **MENU** 按钮并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加亮显示选择色温并按下 **▶**。



MENU 按钮



WB 2 为琥珀色 - 蓝色轴选择一个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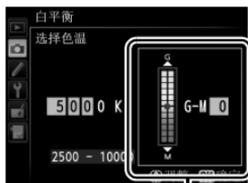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数字, 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



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的值

3 为绿色 - 洋红轴选择一个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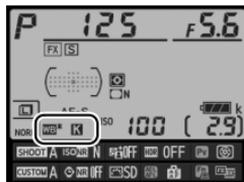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 **G** (绿色) 或 **M** (洋红) 轴, 然后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值。



绿色 (G) -
洋红 (M) 轴的值

4 按下 OK。

按下 OK 保存更改并返回拍摄菜单。若在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选择了 0 以外的数值, 信息显示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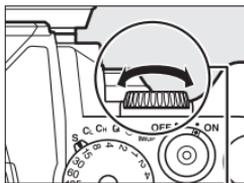


■ 2500 (WB) 按钮

2500 (WB) 按钮仅可用于为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选择色温。请按下 2500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值 (以迈尔德为单位进行调整; 87)。若要直接以 10K 为增量输入色温, 请按下 2500 (WB) 按钮并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数字, 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



2500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手动预设

您可使用手动预设记录和启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以便在混合光下进行拍摄或补偿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源。照相机最多可在预设 d-1 到 d-4 中存储 4 个预设白平衡值。设定预设白平衡有以下两种方式：

方式	说明
直接测量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照相机将会测量一个白平衡值。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72）中，您可在画面的所选区域中测量白平衡（点白平衡，☐ 93）。
从现有照片复制	从存储卡中的照片上复制白平衡（☐ 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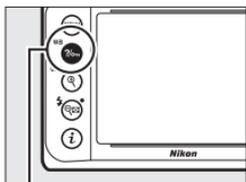
取景器拍摄

1 照亮一个参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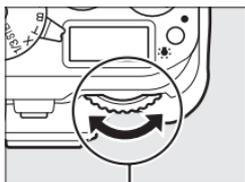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在摄影棚设定下，可使用一张标准灰板作为参照物。请注意，在测量白平衡时，曝光将自动增加 1EV；在曝光模式 M 下，请调整曝光使曝光指示显示 ± 0（☐ 43）。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手动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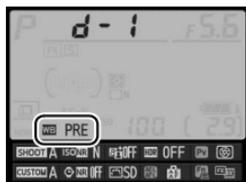
按下 $\frac{1}{\infty}$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 PRE。



$\frac{1}{\infty}$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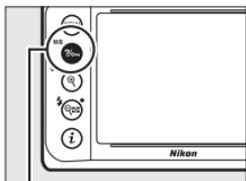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测量预设白平衡（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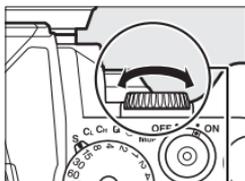
在 HDR 拍摄或多重曝光 (112、149) 过程中，手动预设白平衡无法测量。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frac{1}{\infty}$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 (d-1 至 d-4)。



$\frac{1}{\infty}$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frac{1}{\infty}$ (WB) 按钮，然后再次按下该按钮直至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的 PRE 开始闪烁。



控制面板



取景器

WB

5 测量白平衡。

在指示停止闪烁之前，将照相机对准参照物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测量一个白平衡值并将其存储在步骤 3 所选的预设中。此时，照相机不会记录照片；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也可准确测量白平衡。



6 检查效果。

若照相机可测量白平衡值，Good 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约 6 秒，取景器中则显示闪烁的 Gd。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若光线太暗或太亮，照相机可能无法测量白平衡。闪烁的 no Gd 将出现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约 6 秒。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步骤 5 并再次测量白平衡。



控制面板



取景器

受保护的预设

当您想测量一个新值时，若当前预设受到保护 (99)，PrE 将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闪烁。

✔ 直接测量模式

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当显示闪烁时若未执行任何操作，直接测量模式将在自定义设定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信息显示（☰ 253）和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51）中所选的时间总和后结束。

✎ 选择预设

在拍摄菜单的白平衡选项中选择手动预设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加亮显示一个预设并按下 **OK**。若所选预设中当前没有任何值，白平衡将设为 5200K，和晴天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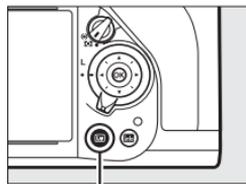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点白平衡）

在即时取景中，您无需准备参照物或在远摄拍摄过程中更换镜头，即可在画面的所选区域中测量白平衡。

1 按下 **LV**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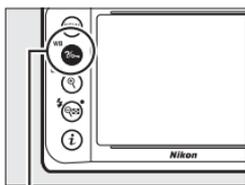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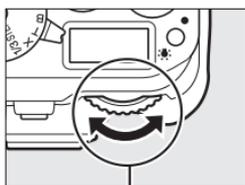
LV 按钮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手动预设）。

按下 $\frac{1}{6}$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 PRE。



$\frac{1}{6}$ (WB)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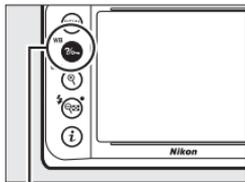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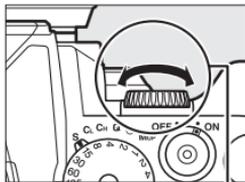
显示屏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frac{1}{6}$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 (d-1 至 d-4)。



$\frac{1}{6}$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frac{1}{6}$ (WB) 按钮，然后再次按下该按钮直至显示屏中的 PRE 图标开始闪烁。所选对焦点中将显示一个点白平衡目标 (□)。



显示屏

5 将目标定位于一个白色或灰色区域上。

在屏幕中 **PRE** 闪烁的同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将  定位于拍摄对象的白色或灰色区域上。



6 测量白平衡。

按下  或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测量白平衡。测量白平衡可用的时间为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即时取景 ( 253) 中所选的时间。



若照相机无法测量白平衡，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请选择一个新的白平衡目标，然后从步骤 4 开始重新操作。



当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为手动预设时，用于测量预设白平衡的目标的位置将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所记录的预设中显示。



测量预设白平衡（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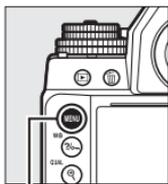
在 HDR 曝光 ( 112) 过程中，手动预设白平衡无法设定。

管理预设

■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按照下列步骤可将白平衡值从现有照片复制到所选预设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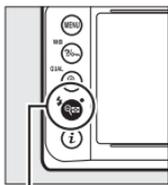
- 1 将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为 PRE（手动预设）。**
按下 MENU 按钮并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加亮显示手动预设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目标位置。**
加亮显示目标预设（d-1 至 d-4）并按下 Q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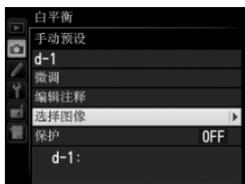


Q (⚡) 按钮



-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WB



- 4 加亮显示源图像。**
加亮显示源图像。



5 按下 **OK**。

按下 **OK**，将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复制到所选预设中。若加亮显示的照片中含有注释（ 278），该注释将被复制到所选预设的注释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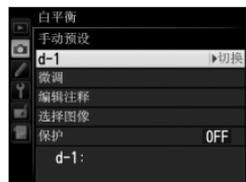


选择源图像

若要全屏查看步骤 4 中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Q**（**QUAL**）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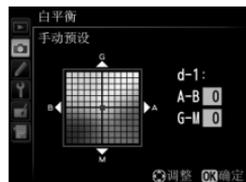
选择白平衡预设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白平衡预设（d-1 至 d-4），再按下 **▶** 可选择其他预设。



微调预设白平衡

选择微调并按照第 85 页中所述调整白平衡可微调所选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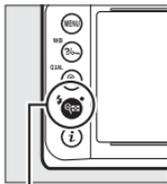
■ 输入注释

请按照下列步骤，为所选白平衡预设输入最多 36 个字符的描述性注释。

- 1 选择 PRE（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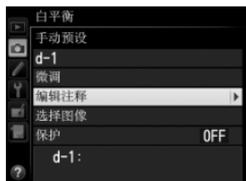
- 2 选择一个预设。**
加亮显示所需预设并按下  (⚡)。



 (⚡) 按钮



- 3 选择编辑注释。**
加亮显示编辑注释并按下 ▶。



- 4 编辑注释。**
按照第 107 页中所述编辑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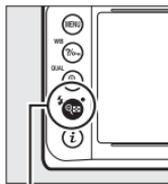
■ 保护白平衡预设

保护所选白平衡预设的步骤如下。受保护的预设无法修改且微调 and 编辑注释选项无法使用。

- 1 选择 PRE (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并按下 ▶。



- 2 选择一个预设。**
加亮显示所需预设并按下  (⚡)。



 (⚡) 按钮

- 3 选择保护。**
加亮显示保护并按下 ▶。



- 4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保护所选白平衡预设。若要取消保护，请选择关闭。



图像增强

优化校准

尼康独特的优化校准系统使兼容的设备和软件之间可以共享图像处理设定（包括锐化、对比度、亮度、饱和度和色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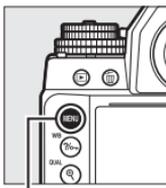
选择优化校准

本照相机提供了多种预设优化校准供您选择。您可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类型选择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SD 标准	进行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NL 自然	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将来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VI 鲜艳	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
 MC 单色	拍摄单色照片。
 PT 人像	用于制作纹理自然、肤质圆润的人像照片。
 LS 风景	用于拍摄出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照片。

1 显示优化校准。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 显示优化校准列表。



MENU 按钮



2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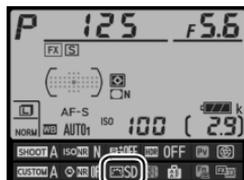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是通过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选项修改现有优化校准而创建的 (106)。自定义优化校准可保存至存储卡，以便在相同型号的其他照相机和兼容软件之间共享 (109)。

优化校准指示

按下 **info** 按钮时，信息显示中将显示当前优化校准。



优化校准指示

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106)。请使用快速调整选择一种均衡的设定组合或手动调整单个设定。

1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优化校准列表(☐ 100)中的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2 调整设定。

按下▲或▼加亮显示所需设定(☐ 103)，然后按下◀或▶选择一个值。请重复本步骤直至调整完所有设定，或选择快速调整以选择一个预设设定组合。默认设定可通过按下⏪按钮恢复。



3 按下⊙。



✍ 修改原始优化校准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用星号(“*”)标识。



■ 优化校准设定

选项	说明
快速调整	选择 -2 到 +2 之间的值，可降低或增强所选优化校准的效果（请注意，这样将重设所有手动调整）。例如，选择了 鲜艳 时，选择正值可使照片颜色更鲜艳。该选项不适用于自然和单色优化校准。
手动调整 (所有优化校准)	锐化 控制轮廓的锐利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锐化，或从值 0 （无锐化）到 9 之间进行选择（值越高，锐化越强）。
	对比度 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对比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选择较低值可避免在晴天时人物拍摄对象的亮部“泛白”，而较高值则可保留朦胧景色中和其他低对比度拍摄对象中的细节）。
	亮度 选择 -1 可降低亮度， +1 则增加亮度。不会影响曝光。
手动调整 (仅限于非单色)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饱和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较低值降低饱和度，较高值则增加饱和度）。
	色相 选择负值（最小为 -3 ）使红色偏紫，蓝色偏绿，绿色偏黄，而正值（最大为 +3 ）则使红色偏橙，绿色偏蓝，蓝色偏紫。
手动调整 (仅限于单色)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从 Off （关闭）、黄色、橙色、红色及绿色中进行选择（☐ 105）。
	调色 从 B&W （黑白）、 Sepia （棕褐色）、 Cyanotype （冷色调，蓝色调的单色）、 Red （红色）、 Yellow （黄色）、 Green （绿色）、 Blue Green （蓝绿色）、 Blue （蓝色）、 Purple Blue （紫蓝色）和 Red Purple （红紫色）中选择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 105）。



✔ “A”（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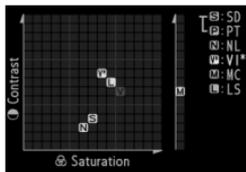
自动锐化、对比度和饱和度的效果根据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位置的不同而异。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

✎ 自定义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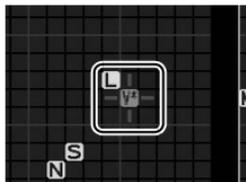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可用选项与其原始优化校准的选项相同。

✎ 优化校准网格

在第 102 页的步骤 2 中按下  () 按钮将显示优化校准网格，该网格将与其他优化校准作比较，显示所选优化校准的对比度和饱和度（选择单色时仅显示对比度）。释放  () 按钮可返回优化校准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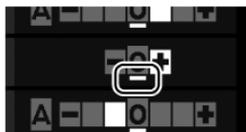


使用自动对比度和饱和度的优化校准图标在优化校准网格中显示为绿色，且线条平行于网格轴。



✎ 先前设定

优化校准设定菜单中在所示值下方标记线条表示该值为调整前的值。调整设定时，可将该值作为参考。



滤镜效果（仅限于单色）

该菜单中的选项可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Y 黄色	增强对比度。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比黄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而红色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O 橙色	
R 红色	
G 绿色	柔化肤色。可用于人像拍摄。

请注意，使用**滤镜效果**所取得的效果比使用物理玻璃滤镜时更明显。

调色（仅限于单色）

当选择了**调色**时，按下▼将显示饱和度选项。按下◀或▶可调整饱和度。当选择了**B&W**（黑白）时无法调整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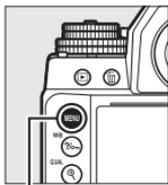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照相机提供的优化校准可进行修改并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管理优化校准。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保存 / 编辑。

加亮显示保存 / 编辑并按下 ▶。



3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现有优化校准并按下 ▶，或按下 OK 进入步骤 5，以保存该优化校准的副本而不进一步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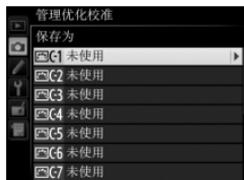
4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103页内容。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square 按钮。设定完成后，按下 \odot 。



5 选择目标位置。

为自定义优化校准（从C-1到C-9）选择一个目标位置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



6 为优化校准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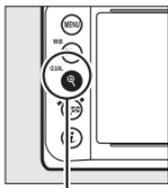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文本输入对话框。在默认设定下，照相机通过在现有优化校准名称上添加一个两位数编号（自动指定）对新优化校准进行命名；若要使用默认名称，请进入步骤7。若要在名称区中移动光标，请按住 QWERTY （ ↔ ）按钮并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若要在光标当前位置输入一个新的字母，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在键盘区中加亮显示所需字符，然后按下 \odot 。若要删除光标当前位置的字符，请按下 \square 按钮。



自定义优化校准名称最多可包含19个字符。超过的字符将会被删除。



- 7** 按下 **QUAL** (**QUAL**)。
按下 **QUAL** (**QUAL**) 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新优化校准将会显示在优化校准列表中。



QUAL (**QUAL**) 按钮



管理优化校准 > 重新命名

使用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重新命名选项可随时修改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名称。



管理优化校准 > 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可用于删除不再需要的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对于自定义优化校准所基于的原始预设优化校准，在编辑显示的右上角将用一个图标标识。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使用附送的 ViewNX 2 或 Capture NX 2 等另购软件中的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可复制到存储卡中并载入照相机，而由照相机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则可复制到存储卡中以便在其他 Df 照相机和软件上使用，并在不再需要时删除。

若要从存储卡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或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到存储卡上，或者从存储卡中删除自定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 / 保存**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

- **复制到照相机：**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存储卡复制到照相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 C-1 到 C-9 中，并根据需要为它们命名。
- **从存储卡中删除：**从存储卡中删除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删除优化校准前，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所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 **复制到存储卡：**将自定义优化校准（C-1 到 C-9）从照相机复制到存储卡中的所选目标位置（1 到 99）。



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卡上任何时候均最多可存储 99 个自定义优化校准。存储卡仅可用来存储用户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照相机提供的预设优化校准（ 100）无法复制到存储卡中，且无法重新命名或删除。



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动态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在晴天拍摄背阴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 75) 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



动态 D-Lighting 关闭



动态 D-Lighting: 暗A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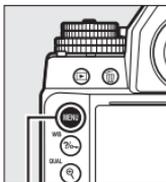
“动态 D-Lighting” 和 “D-Lighting”

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选项可在拍摄前调整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润饰菜单中的 **D-Lighting** 选项 (☐ 291) 则可在拍摄后增亮图像中的暗部。

使用动态 D-Lighting 的步骤如下：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OK。若选择了 晒A 自动，照相机将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动态 D-Lighting（但是在曝光模式 M 下，晒A 自动相当于晒N 标准）。



☑ 动态 D-Lighting

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动态 D-Lighting 在 ISO 感光度为 Hi 0.3 或以上时无法使用。

📎 也请参阅

在自定义设定 e6（自动包围设定，☐ 259）中选择了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照相机将在一系列照片中更改动态 D-Lighting（☐ 145）。



高动态范围 (HDR)

高动态范围 (HDR) 通过组合两张以不同曝光拍摄的照片来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适用于高对比度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 75) 一起使用时, HDR 效果最为显著 (使用其他测光方式和使用非 CPU 镜头时, 曝光差异自动相当于约 2EV)。HDR 无法用于记录 NEF (RAW) 图像。HDR 无法与闪光灯灯光、包围 (☐ 136)、多重曝光 (☐ 149)、快门速度 B (B 门) 或 T (遥控 B 门) 一起使用。



首次曝光 (较暗)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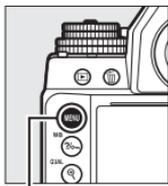
第二次曝光 (较亮)



组合 HDR 图像

1 选择 HDR (高动态范围)。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 HDR (高动态范围) 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 **HDR 模式** 并按下 ▶。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若要创建一系列 **HDR 照片**，请选择 **ON** 开启（一系列）。HDR 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 **HDR 模式** 中选择关闭。



- 若要拍摄一张 **HDR 照片**，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单张 HDR 照片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他 **HDR 照片** 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当启用了 HDR 时，HDR 将出现在取景器中。



3 选择曝光差异。

加亮显示曝光差异并按下 ► 以选择两张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选择较高值用于高对比度拍摄对象，但是请注意，选择高于必要的值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场景自动调整曝光。



4 选择平滑的量。

加亮显示平滑并按下 ► 以选择两张图像之间边缘的平滑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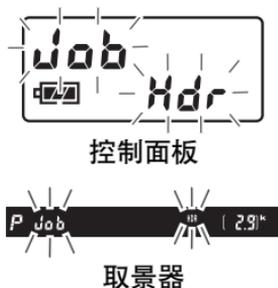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值越高，产生的合成图像越平滑。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两次曝光。图像组合期间，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Job Hdr** 且取景器中将显示 **Job HDR**；记录完成前无法拍摄照片。无论当前在释放模式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都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HDR 将仅在 **HDR 模式** 选为关闭时关闭；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HDR 则在照片拍摄后自动关闭。HDR 拍摄结束时 HDR 图标将从屏幕中消失。

构图 HDR 照片

图像的边缘将被裁切掉。若在拍摄过程中照相机或拍摄对象发生了移动，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推荐使用三脚架。根据场景的不同，明亮物体周围可能出现阴影，黑暗物体周围则可能出现光晕；您可通过调整平滑量来减少该影响。

间隔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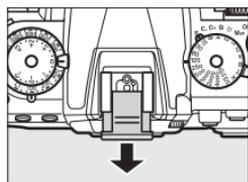
若在间隔拍摄开始之前将 **HDR 模式** 选为开启（一系列），照相机将持续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 HDR 照片（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间隔拍摄将会在拍摄完单张照片后结束）。

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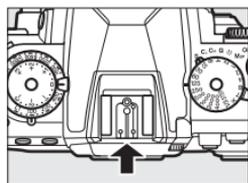
使用闪光灯

本照相机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且可使用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可按照下述方法直接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热靴。配件热靴配备有一个安全锁，适用于带有锁定插头的闪光灯组件。

1 取下配件热靴盖。



- ### 2 将闪光灯组件安装至配件热靴。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说明书。



同步端子

同步线可根据需要连接至同步端子。当照相机配件热靴上安装有闪光灯组件时，若要进行后帘同步闪光拍摄，请勿使用同步线连接其他闪光灯组件。



仅可使用尼康闪光灯配件

请仅使用尼康闪光灯组件。 在配件热靴中应用负电压或超过 250V 的电压时，不仅会阻碍正常操作，也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闪光灯的同步电路。在使用本节中未列出的尼康闪光灯组件之前，请先向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咨询详情。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尼康高级创意闪光系统 (CLS) 改进了照相机和兼容闪光灯组件之间的信息交流, 以获取更好的闪光拍摄。

■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可与以下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400、SB-300 和 SB-R200:**

功能 \ 闪光灯组件		闪光灯组件							
		SB-910 ¹	SB-900 ¹	SB-800	SB-700 ¹	SB-600	SB-400 ²	SB-300 ²	SB-R200 ³
指数 ⁴	ISO 100	34	34	38	28	30	21	18	10
	ISO 200	48	48	53	39	42	30	25	14

1 若在白平衡选为 AUTO (自动) 或  (闪光灯) 时将彩色滤镜安装至 SB-910、SB-900 或 SB-700, 照相机将自动侦测滤镜并适当调整白平衡。

2 无线闪光控制不可用。

3 使用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SB-700 闪光灯组件或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进行遥控。

4 m, 20°C; 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变焦头位置为 35mm; SB-910、SB-900 和 SB-700 为标准照明时。

-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 安装在 CLS 兼容照相机上时, SU-800 可用作遥控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或 SB-R200 闪光灯组件的指令器, 闪光灯最多可分为 3 组。SU-800 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指数

若要计算全光时的闪光范围, 请使用指数除以光圈。例如, 若闪光灯组件的指数为 34m (ISO 100, 20°C); 在光圈为 f/5.6 时, 其范围为 $34 \div 5.6$, 即约 6.1m。ISO 感光度每增长 1 倍, 其指数则乘以 2 的平方根 (约 1.4)。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以下可用功能：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SB-910 SB-900 SB-800	SB-700	SB-600	SU-800		SB-R200	SB-400	SB-300	
					指令器	近摄				
单个闪光灯	i-TTL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 ¹	✓	✓	✓	—	—	—	✓	✓
	i-TTL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 ²	✓	✓ ²	—	—	—	✓	✓
	AA	自动光圈	✓ ³	—	—	—	—	—	—	—
	A	非 TTL 自动	✓ ³	—	—	—	—	—	—	—
	GN	距离优先手动	✓	✓	—	—	—	—	—	—
	M	手动	✓	✓	✓	—	—	—	✓ ⁴	✓ ⁴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高级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	—	✓	✓	—	—	—
		i-TTL i-TTL	✓	✓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	—	—
		AA	自动光圈	✓ ⁵	—	—	—	—	—	—
		A	非 TTL 自动	✓	—	—	—	—	—	—
		M	手动	✓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	✓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	—	—
		AA	自动光圈	✓ ⁵	—	—	—	—	—	—
		A	非 TTL 自动	✓	—	—	—	—	—	—
		M	手动	✓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闪光色彩信息交流	✓	✓	✓	—	—	—	✓	✓
自动 FP 高速同步 ⁶	✓	✓	✓	✓	✓	✓	—	—		
FV 锁定 ⁷	✓	✓	✓	✓	✓	✓	✓	✓		
多区域 AF 的 AF 辅助	✓	✓	✓	✓	—	—	—	—		
防红眼	✓	✓	✓	—	—	—	✓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	✓	✓	✓	—	✓	—		
照相机闪光模式选择	—	—	—	—	—	—	—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⁸	✓	—	—	—	—	—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 3 可使用自定义设定执行闪光灯组件的 AA/A 模式选择。除非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 选项取得了镜头数据，否则使用非 CPU 镜头时将设为 “A”。
- 4 仅可使用照相机进行选择。
- 5 除非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 选项取得了镜头数据，否则无论使用闪光灯组件选择了何种模式，使用非 CPU 镜头时都将使用非 TTL 自动 (A)。
- 6 仅在 i-TTL、AA、A、GN 和 M 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7 仅在 i-TTL、AA 和 A 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8 SB-910 和 SB-900 的固件更新可从照相机执行。



模拟照明

按下照相机 **Pv** 按钮时，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会发出一次模拟闪光。该功能可与高级无线闪光一起使用，以预览使用多个闪光灯组件所达到的总体灯光效果。使用自定义设定 e5 模拟闪光 ( 259) 可关闭模拟照明。

■ 其他闪光灯组件

下表所示的闪光灯组件可在非 TTL 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下使用。

闪光灯组件	SB-80DX、 SB-28DX、 SB-28、SB-26、 SB-25、SB-24	SB-50DX	SB-30、SB-27 ¹ 、 SB-225、SB-22、 SB-20、SB-16B、 SB-15	SB-23、SB-29 ² 、 SB-21B ² 、SB-29S ²
闪光模式				
A 非 TTL 自动	✓	—	✓	—
M 手动	✓	✓	✓	✓
重复闪光	✓	—	—	—
REAR 后帘同步 ³	✓	✓	✓	✓

- 1 闪光模式自动设为 TTL 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将闪光灯组件设为 **A**（非 TTL 自动闪光）。
- 2 自动对焦仅适用于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和 AF-S 微距尼克尔 60mm f/2.8G ED 镜头。
- 3 当使用照相机选择闪光模式时可用。

✓ 关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的说明书。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CLS，则请参阅 CLS 兼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相关章节。在 SB-80DX、SB-28DX 和 SB-50DX 说明书的“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类别中未包含 Df。

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128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当感光度高于 12800 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如果在拍摄之后，闪光预备指示灯持续闪烁约 3 秒，表明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而照片仍可能曝光不足。

当 SC 系列 17、28 或 29 同步线用于离机闪光拍摄时，在 i-TTL 模式下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推荐您选择标准 i-TTL 闪光控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在 i-TTL 模式下，请使用闪光灯组件随附的闪光灯面板或反射式闪光适配器。切勿使用诸如柔光板等其他面板，否则可能会产生不正确的曝光。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B-400 提供防红眼，而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U-800 提供 AF 辅助照明，其限制情况如下：

- **SB-910 和 SB-9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17-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800、SB-600 和 SU-8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0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7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在曝光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12800
4	5	5.6	6.7	8	9.5	11	13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极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闪光控制模式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同步	自动 FP ( 257)
i-TTL		
自动光圈 (AA)		
非 TTL 自动闪光 (A)		
距离优先手动 (GN)		
手动		
重复闪光		—
高级无线闪光		



i-TTL 闪光控制

当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 118) 设为 TTL 时, 照相机将自动选择以下任何一种闪光控制类型: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 闪光灯组件在即将进行主闪光之前会发出一系列几乎看不到的预闪 (监控预闪)。在画面所有区域内, 从拍摄物体反射出来的预闪可被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所获得, 并结合来自矩阵测光系统的距离信息加以分析, 调整闪光量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和周围背景光线之间的自然平衡。若使用的是 G 型、E 型或 D 型镜头, 计算闪光量时将会包括距离信息。通过提供镜头数据 (焦距和最大光圈; ☐ 163) 可提高非 CPU 镜头的计算精确度。使用点测光时不可用。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调整闪光量以使画面光线达到标准水平; 不考虑背景的亮度。在强调主要拍摄对象而忽略背景细节, 或使用了曝光补偿的拍摄中, 推荐使用本选项。选择了点测光时,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被自动激活。



闪光模式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闪光模式：

闪光模式	说明
 前帘同步	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该模式。在程序自动和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快门速度将被自动设为 $1/200$ 至 $1/60$ 秒（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时为 $1/4000$ 至 $1/60$ 秒）之间的值（□ 257）。
 防红眼	选择该模式（仅适用于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B-400）可减少有时由于闪光引起的“红眼”。当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或在其他需快门反应迅速的情况下，不推荐使用该模式。在拍摄期间请勿移动照相机。
 防红眼带慢同步	与慢同步相结合的防红眼。用于夜色背景下的人像拍摄。仅适用于在程序自动和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使用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B-400 的情况。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由于照相机震动而产生的模糊。
 慢同步	闪光灯与最低可至 30 秒的快门速度相结合，以便在晚上或在暗淡照明下同时捕捉拍摄对象和背景。该模式仅可用于程序自动和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由于照相机震动而产生的模糊。
 后帘同步	在快门优先自动或手动曝光模式下，闪光灯会在快门即将关闭时闪光。用于在移动物体之后产生一道光束轨迹的效果。在程序自动和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慢后帘同步可用来同时捕捉拍摄对象和背景。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由于照相机震动而产生的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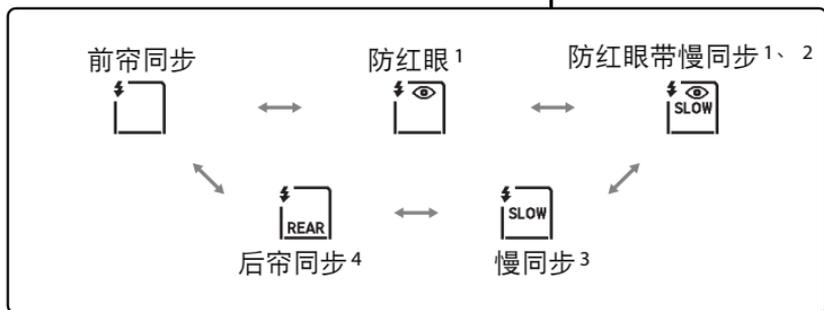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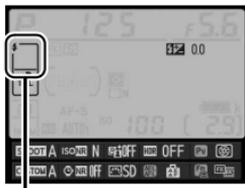
■ 选择闪光模式

若要选择闪光模式，请按下  ()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在信息显示中选定所需闪光模式：



 () 按钮

主指令拨盘



- 1 若闪光灯组件不支持防红眼， 图标将闪烁。
- 2 防红眼带慢同步仅在曝光模式 **P** 和 **A** 下可用。在曝光模式 **S** 和 **M** 下，防红眼带慢同步将变为防红眼。
- 3 仅在曝光模式 **P** 和 **A** 下可用。在曝光模式 **S** 和 **M** 下，慢同步将变为前帘同步。
- 4 在曝光模式 **P** 和 **A** 下，释放  () 按钮时闪光同步模式将设为慢后帘同步。

摄影棚闪光灯系统

由于不能获得正确的同步，后帘同步无法在摄影棚闪光灯系统下使用。

快门速度和光圈

当使用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快门速度和光圈可按下表设定：

模式	快门速度	光圈	页码
P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 ($1/200$ 秒 - $1/60$ 秒) ^{1、2}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	38
S	由用户选择数值 ($1/200$ 秒 - 30 秒) ²		39
A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 ($1/200$ 秒 - $1/60$ 秒) ^{1、2}	由用户选择数值 ³	41
M	由用户选择数值 ($1/200$ 秒 - 30 秒、 B 门、遥控 B 门) ²		42

1 当闪光模式选为慢同步、慢后帘同步以及防红眼带慢同步时，快门速度可低至 30 秒。

2 若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57）中选择了 **1/250 秒（自动 FP）** 或 **1/200 秒（自动 FP）**，使用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时，快门速度可高达 $1/4000$ 秒。

3 闪光范围根据光圈和 ISO 感光度的不同而异。当在曝光模式 **A** 和 **M** 下设定光圈时，请查阅另购闪光灯组件随附的闪光范围表。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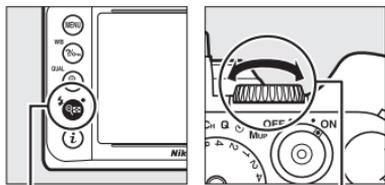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闪光同步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57）。有关选择使用闪光灯时可用最低快门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2（闪光快门速度， 258）。



闪光补偿

闪光补偿可用于在 -3EV 到 $+1\text{EV}$ 的范围内以 $1/3\text{EV}$ 的增量改变闪光量，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可防止不需要的亮部或反射。

请按下 $\text{Q} \left(\text{⚡} \right)$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值。一般情况下，选择正值使主要拍摄对象更亮，选择负值则更暗。



$\text{Q} \left(\text{⚡} \righ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在 ± 0.0 以外的值时，当您释放 $\text{Q} \left(\text{⚡} \right)$ 按钮后，信息显示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  图标。当前闪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 $\text{Q} \left(\text{⚡} \right)$ 按钮进行确认。

将闪光补偿设为 ± 0.0 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置。



P 125 f5.6 024-03 ⚡

$\pm 0\text{EV}$

(按下 $\text{Q} \left(\text{⚡} \right)$ 按钮)

P 125 f5.6 024-03 ⚡

-0.3EV

P 125 f5.6 024-03 ⚡

$+1.0\text{EV}$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所选的闪光补偿将添加到使用照相机所选的闪光补偿中。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闪光和曝光补偿的组合方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9)。有关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动更改闪光级别的信息，请参阅第 136 页内容。



FV 锁定

该功能可用来锁定闪光量，允许在不改变闪光级别的情况下重新构图，并确保了即使拍摄对象不在画面中央时，闪光量也能适合拍摄对象。闪光量可根据 ISO 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变化自动调整。FV 锁定仅适用于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118）。

使用 FV 锁定的步骤如下：

- 1 将 FV 锁定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Fn** 按钮，☐ 263）、f5（指定预览按钮，☐ 266）或 f6（指定 **AE-L/AF-L** 按钮，☐ 267）中将“按下”选项设为 **FV 锁定**。



- 2 安装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将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118）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
- 3 将闪光灯组件设为合适的模式。**
开启闪光灯组件并将闪光模式设为 TTL、监控预闪 AA 或监控预闪 A。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4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进行对焦。



5 锁定闪光级别。

确认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在取景器中后，按下在步骤 1 中所选的按钮。



闪光灯将发出一个监控预闪来决定合适的闪光级别。闪光量将锁定于该级别，并且取景器中将出现 FV 锁定图标 (FV)。

6 重新构图。



7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如有需要，无需解除 FV 锁定即可拍摄其他照片。

8 解除 FV 锁定。

按下在步骤 1 中所选的按钮解除 FV 锁定。确认取景器中 FV 锁定图标 (FV) 消失。



测光

当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FV 锁定的测光区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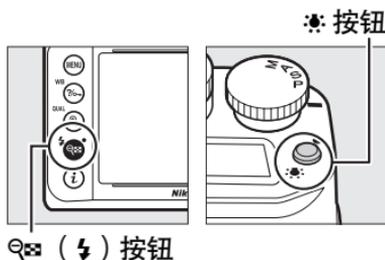
闪光灯组件	闪光模式	测光区域
独立闪光灯组件	i-TTL	画面中央 5mm 直径圈
	A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和其他闪光灯组件 一起使用 (高级无线闪光)	i-TTL	整个画面
	A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A (主闪光灯)	



其他拍摄选项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通过同时按住  () 和  按钮（这些按钮上标有一个绿点）2 秒以上，可恢复下列照相机设定的默认值。重设设定期间控制面板将暂时关闭。



■ 可从拍摄菜单选取的设定¹

选项	默认设定	📖
图像品质	JPEG 标准	55
图像尺寸	大	58
白平衡	自动 > 标准	81
微调	A-B: 0、G-M: 0	84
HDR (高动态范围)	关闭 ²	112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关闭	72
间隔拍摄	关闭 ³	156
优化校准设定 ⁴	未修改	100
多重曝光	关闭 ⁵	149

1 除多重曝光和间隔拍摄设定以外，只有使用拍摄菜单库选项当前所选库中的设定才会被重设 (📖 236)。其他库中的设定不受影响。

2 曝光差异和平滑不会重设。

3 若当前正在进行间隔拍摄，拍摄将结束。开始时间、拍摄间隔，以及间隔数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4 仅限于当前优化校准。

5 若当前正在执行多重曝光，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多重曝光。增益补偿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 其他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
自动对焦（取景器）		
自动对焦模式	AF-S	59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	62
自动对焦（即时取景）		
自动对焦模式	AF-S	175
AF 区域模式	标准区域 AF	177
对焦点 ¹	中央	64
AE 锁定（保持）	关闭	66、77
包围	关闭	136
闪光补偿	关闭	128
闪光模式	前帘同步	125
曝光延迟模式 ²	关闭	256
FV 锁定	关闭	130
柔性程序	关闭	38
+NEF（RAW）	关闭	264

1 若将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对焦点将不会显示。

2 只有使用自定义设定库选项当前所选库中的设定才会被重设（☐ 245）。其他库中的设定不受影响。



包围

包围在每次拍摄中自动微调曝光、闪光级别、动态 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 “包围” 当前值。在难以设定曝光、闪光级别 (仅限于 i-TTL 及 (支持的情况下) 自动光圈闪光控制模式; 请参阅第 119 和 124 页内容)、动态 D-Lighting 或白平衡的情况下, 或者没有足够时间在每次拍摄中检查效果及调整设定, 或对同一个拍摄对象尝试不同的设定时, 请选择该功能。

■ 曝光和闪光包围

改变一系列照片的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的步骤如下:



曝光改变量: 0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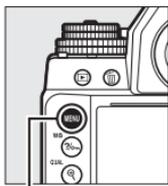
曝光改变量: -1EV



曝光改变量: +1EV

1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中为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选择闪光或曝光包围。

若要显示菜单, 请按下 MENU 按钮。选择自定义设定菜单中的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然后按下 OK。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改变曝光和闪光级别, 选择仅自动曝光仅改变曝光, 选择仅闪光则仅改变闪光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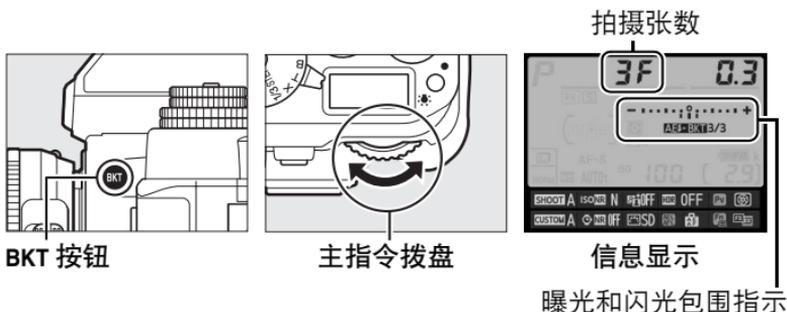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拍摄张数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在 **CF** 以外的设定下，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BKT** 图标。取景器中将显示 **BKT**，信息显示中则提供包围指示以及表示包围类型的图标：**AE/AF BKT**（曝光和闪光包围）、**AE BKT**（仅曝光包围）或 **AF BKT**（仅闪光包围）。



3 选择曝光增量。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曝光增量。



在默认设定下，增量大小可从 0.3 ($1/3$)、0.7 ($2/3$)、1、2 和 3EV 中进行选择。以 $1/3$ EV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信息显示	拍摄张数	包围顺序 (EV)
0F 0.3 -.....°.....+	0	0
+ 3F 0.3 -.....;.....+	3	0/+0.3/+0.7
-- 3F 0.3 -.....;.....+	3	0/-0.7/-0.3
+ 2F 0.3 -.....;.....+	2	0/+0.3
-- 2F 0.3 -.....;.....+	2	0/-0.3
3F 0.3 -.....;.....+	3	0/-0.3/+0.3
5F 0.3 -.....;.....+	5	0/-0.7/-0.3/+0.3/+0.7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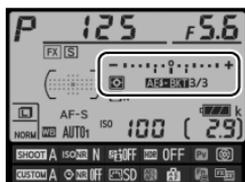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包围执行顺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8 (包围顺序， 260)。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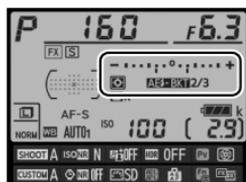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时根据所选包围程序改变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在曝光补偿（请参阅第 79 页内容）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曝光。

通过激活信息显示可查看包围进程指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



拍摄张数：3；增量：0.7



首次拍摄后的显示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为 0 (**0F**) 且包围图标 (**AE-BKT**、**AE-BKT** 或 **BKT**) 不再显示。上次使用的程序在下次激活包围时会恢复。包围也可通过执行双键重设 (**133**) 取消，但在此情形下，包围程序在包围再次激活时不会恢复。



曝光和闪光包围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 252)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137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曝光包围

照相机通过改变快门速度与光圈（程序自动）、光圈（快门优先自动）、或快门速度（光圈优先自动、手动曝光模式）调整曝光。若在曝光模式 **P**、**S** 和 **A** 下且未安装闪光灯时将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72) 选为开启，照相机将通过改变 ISO 感光度来调整曝光，且仅当超过了曝光系统限制时才改变快门速度和 / 或光圈。自定义设定 **e7 (自动包围曝光 (手动模式))**，☐ 260) 可用于改变照相机在手动曝光模式下执行曝光和闪光包围的方式。通过改变闪光级别与快门速度和 / 或光圈，或仅改变闪光级别可执行包围。



■ 白平衡包围

照相机为每张照片创建多个副本，且每个副本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有关白平衡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81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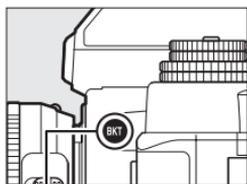
1 选择白平衡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白平衡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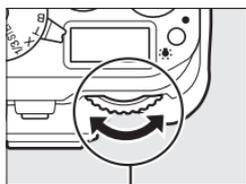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拍摄张数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信息显示

白平衡包围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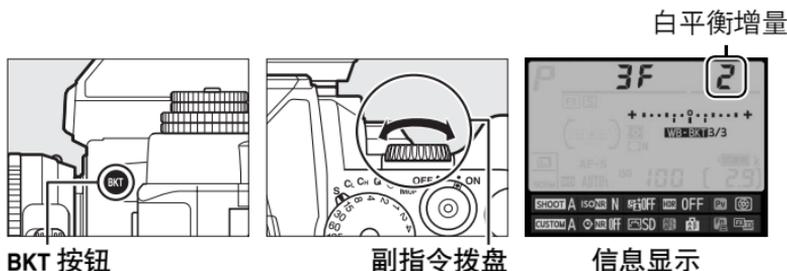
在 **3F** 以外的设定下，**BKT** 和 **BKT** 分别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WB-BKT** 图标和包围指示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取景器

3 选择白平衡增量。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白平衡调整量。每个增量约等于 5 迈尔德。



请从 1（5 迈尔德）、2（10 迈尔德）和 3（15 迈尔德）中选择增量。更高的 **B** 值代表蓝色量的增加，更高的 **A** 值则代表琥珀色量的增加（□ 87）。以 1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信息显示	拍摄张数	白平衡增量	包围顺序 (EV)
OF 1 +.....°.....+	0	1	0
b2F 1 +.....;i.....+	2	1 B	0/1 B
A2F 1 +.....;i.....+	2	1 A	0/1 A
3F 1 +.....;i.....+	3	1 A、1 B	0/1 A/1 B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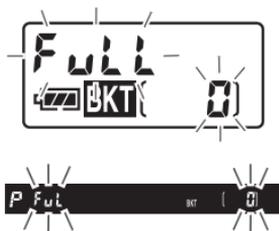
有关“迈尔德”的定义，请参阅第 87 页内容。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每次拍摄都将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各图像都有一个不同的白平衡。在白平衡微调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白平衡。

若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大于剩余可拍摄张数，如右图所示，**FULL**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Ful**图标在取景器中闪烁，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插入新的存储卡后，照相机可开始拍摄。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为 0 (**0F**) 且 **WB-BKT** 不再显示。上次使用的程序在下次激活包围时会恢复。包围也可通过执行双键重设 (**□** 133) 取消，但在此情形下，包围程序在包围再次激活时不会恢复。

白平衡包围

图像品质为 **NEF (RAW)** 时，白平衡包围不可用。选择 **NEF (RAW)**、**NEF (RAW)+JPEG** 精细、**NEF (RAW)+JPEG** 标准或 **NEF (RAW)+JPEG** 基本可取消白平衡包围。

白平衡包围仅影响色温 (白平衡微调显示中的琥珀色 - 蓝色轴，**□** 84)。在绿色 - 洋红轴上不进行调整。

在自拍模式 (**□** 48) 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 252)**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释放快门都将创建在白平衡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

在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点亮时，若关闭照相机，电源仅在记录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后才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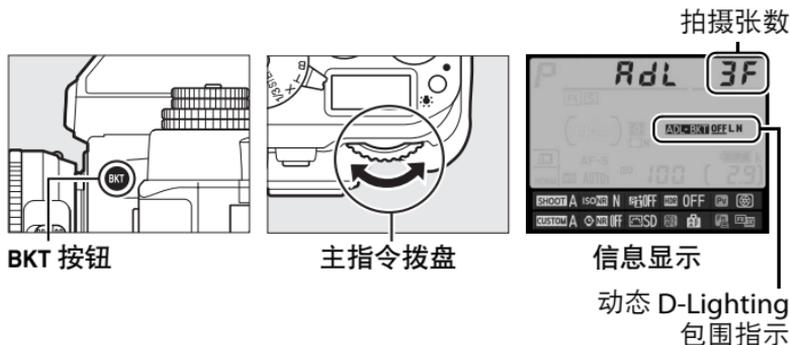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照相机在一系列曝光中改变动态 D-Lighting。有关动态 D-Lighting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10 页内容。

- 1 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拍摄张数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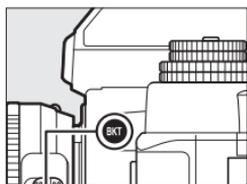


在 **3F** 以外的设定下，**BKT** 和 **BKT** 分别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ADL-BKT** 图标和包围指示出现在信息显示中。选择 2 张照片时，一张将在动态 D-Lighting 关闭状态下拍摄，另外一张则以所选值拍摄。选择 3 至 5 张照片时，将在以下动态 D-Lighting 设定下连续拍摄一系列照片：关闭和标准之间（3 张），关闭和高之间（4 张），或者关闭和极高 1 或低和极高 2 之间（5 张）。若您选择了 2 张以上的照片，请进入步骤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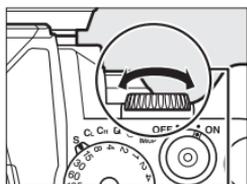


3 选择动态 D-Lighting。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动态 D-Lighting。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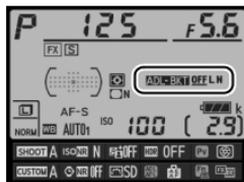
动态 D-Lighting 在信息显示中显示如下：

信息显示	动态 D-Lighting	信息显示	动态 D-Lighting
	暗 A 自动		暗 H 高
	暗 L 低		暗 H1 极高 1
	暗 N 标准		暗 H2 极高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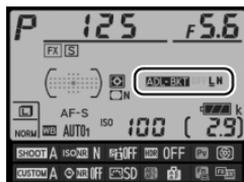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照相机将根据所选包围程序在每次拍摄时改变动态 D-Lighting。通过激活信息显示可查看包围进程指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



拍摄张数: 3



首次拍摄后的显示



取消包围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为 0 (**0F**) 且 **ADL-BKT** 不再显示。上次使用的程序在下次激活包围时会恢复。包围也可通过执行双键重设 (**☐ 133**) 取消，但在此情形下，包围程序在包围再次激活时不会恢复。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 252)**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145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多重曝光

按照以下步骤可在单张照片中记录 2 至 10 次曝光。多重曝光可利用来自照相机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获得明显优于软件所制作合成图像的色彩。

■ 创建多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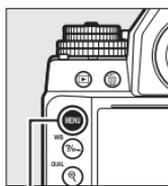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继续操作前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默认设定下，若 30 秒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停止拍摄并记录一个多重曝光。

记录时间延长

曝光之间的间隔时间长于 30 秒时，请使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51）延长测光关闭延迟时间。曝光之间的最长间隔时间比自定义设定 c2 中的所选项长 30 秒。若显示屏在播放或菜单操作过程中已关闭，拍摄将在曝光测光关闭 30 秒后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多重曝光。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多重曝光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多重曝光模式并按下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若要创建一系列多重曝光，请选择 **ON** 开启（一系列）。多重曝光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单个多重曝光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他多重曝光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  图标。



3 选择拍摄张数。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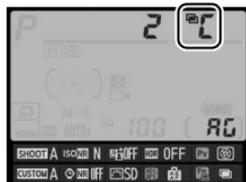


按下▲或▼选择用来组合成单张照片的拍摄张数并按下OK。



指令拨盘

若在自定义设定f4(指定Fn按钮, 263)或f5(指定预览按钮, 266)中将“+指令拨盘”选项设为多重曝光, 您可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多重曝光模式, 按下该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拍摄张数。您的选择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启用了多重曝光时, 多重曝光模式显示如下: 开启(单张照片)时显示  (i在右边), 开启(一系列)时显示  (L在右边)。



4 选择增益补偿的量。

加亮显示自动增益补偿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开启**：根据实际记录的曝光次数调整增益补偿（2次曝光时，每次曝光的增益补偿设为 $1/2$ ；3次曝光时则为 $1/3$ ；依此类推）。
- **关闭**：记录多重曝光时不会调整增益补偿。背景较暗时推荐使用，但是请注意，照片可能会受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的影响。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在连拍释放模式（☐ 46）下，照相机将在一次连拍中记录所有曝光。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持续记录多重曝光；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多重曝光拍摄即会结束。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252）中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都将自动记录步骤 3 中所选数量的曝光；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时将拍摄一张照片；请继续拍摄直至记录完所有曝光（有关在记录完所有照片之前中断多重曝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154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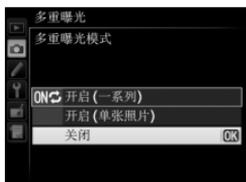


■ 图标将会闪烁直至拍摄结束。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仅当在多重曝光模式选择了关闭时多重曝光拍摄才会结束；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多重曝光完成时多重曝光拍摄将自动结束。多重曝光拍摄结束时 ■ 图标将从显示中消失。



■ 中断多重曝光

若要在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中断多重曝光，请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当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拍摄结束时，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若自动增益补偿处于开启状态，照相机将根据实际记录的拍摄张数相应调整增益补偿。请注意，在以下情况中拍摄将自动结束：



- 执行双键重设 (☐ 133)
- 照相机关闭
- 电池电量耗尽
- 删除照片



多重曝光

记录多重曝光的过程中，请勿取出或更换存储卡。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列出的是多重曝光中首次拍摄时的拍摄信息（包括拍摄日期和照相机方向）。

ISO 感光度固定为每一系列中拍摄第一张照片时的值；在拍摄过程中旋转 ISO 感光度拨盘不起作用。

间隔拍摄

若在进行首次曝光前激活了间隔拍摄，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记录曝光，直至完成在多重曝光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此时忽视间隔拍摄菜单中列出的拍摄张数）。随后，这些曝光将记录为单张照片且间隔拍摄将结束（若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多重曝光拍摄也将自动结束）。

其他设定

多重曝光拍摄期间无法格式化存储卡，某些菜单项目也将变为灰色且无法更改。



间隔拍摄

照相机可在预设的间隔下自动拍摄照片。

☑ 拍摄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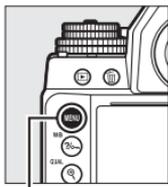
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请不要选择自拍 (📷) 或 **Mup** 释放模式。开始间隔拍摄之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选择一个开始时间之前，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 276)。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若要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确认照相机电池已充满电。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另购)。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间隔拍摄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始时间。

有以下开始方式可供选择：

- 若要立即开始拍摄，请加亮显示立即并按下▶。完成设定约3秒后开始拍摄；进入步骤3。
- 若要选择开始时间，请加亮显示开始时间并按下▶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开始时间选项。按下◀或▶加亮显示小时或分钟，然后按下▲或▼进行更改。按下▶继续。



3 选择间隔时间。

按下◀或▶加亮显示小时、分钟或秒钟，然后按下▲或▼进行更改。请选择一个比拍摄完在步骤4中选择的张数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若间隔时间



太短，所拍照片可能会少于在步骤4中列出的总张数（间隔数乘以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按下▶继续。



4 选择间隔数和在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间隔数或拍摄张数，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按下 ▶ 继续。



5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若不启动间隔拍摄直接返回拍摄菜单，请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K**)。第一系列的拍摄将在指定开始时间进行，若在步骤 2 中已将选择开始时间设为立即，第一系列的拍摄则在大约 3 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持续拍摄，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请注意，由于每个间隔的快门速度、每秒幅数以及记录图像所需时间可能不尽相同，间隔结束到下一间隔开始之间的时间可能会有差异。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继续拍摄 (例如，在手动曝光模式下当前选择了快门速度 **B** (B 门) 或 **T** (遥控 B 门)，或者开始时间短于 1 分钟)，显示屏中将出现一条警告信息。



✔ 存储容量不足

若存储卡已满，间隔拍摄将保持激活状态但不能拍摄照片。请在删除一些照片或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其他存储卡后，重新开始拍摄（☐161）。

✎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和曝光，请使用附送的DK-26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23）。

✎ 间隔拍摄

间隔拍摄无法与长时间曝光（☐44）或即时取景（☐172）组合使用。

✎ 释放模式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都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指定张数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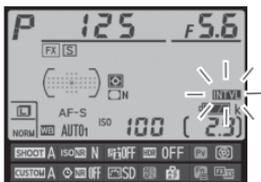
✎ 包围

请在启动间隔拍摄前调整包围设定。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若曝光包围、闪光包围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而忽视在间隔拍摄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若间隔拍摄过程中白平衡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则会在每个间隔中拍摄一张照片，并处理该照片以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副本。



✎ 拍摄期间

间隔拍摄过程中，信息显示中的 **间隔** 图标将会闪烁。在下一个拍摄间隔即将开始之前，控制面板中的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剩余的间隔数，且光圈显示中将会出现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在其他时候，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查看剩余间隔数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释放按钮时，可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直至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若要查看当前间隔拍摄设定，请在两次拍摄之间选择**间隔拍摄**。间隔拍摄过程中，间隔拍摄菜单将会显示开始时间、拍摄间隔，以及剩余间隔数和剩余可拍摄张数。这些项目在间隔拍摄期间均无法改变。



当执行间隔拍摄时，您可播放照片并随意调整拍摄和菜单设定。在每个间隔的大约 4 秒之前，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 暂停间隔拍摄

您可通过下列方法暂停间隔拍摄：

- 在两次间隔之间按下 **OK** 按钮
- 加亮显示间隔拍摄菜单中的 **开始 > 暂停** 并按下 **OK**
- 关闭照相机后再将其重新开启（如有需要，可在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更换存储卡）
- 选择自拍（）或 **MUP** 释放模式

重新开始拍摄的步骤如下：

1 选择新的开始时间。

按照第 157 页中所述选择一个新的开始时间。



2 重新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 **重新开始** 并按下 **OK**。
请注意，若拍摄过程中间隔拍摄被暂停，则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将被取消。



■ 中断间隔拍摄

电池电量耗尽时，间隔拍摄将会自动结束。在以下情况中间隔拍摄也将停止：

- 在间隔拍摄菜单中选择开始 > 关闭
- 执行一次双键重设（☐ 133）
-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拍摄菜单库项目重设当前拍摄菜单库中的设定（☐ 236）
- 更改包围设定（☐ 136）
- 终止 HDR（☐ 112）或多重曝光拍摄（☐ 154）

间隔拍摄结束时将恢复通常拍摄。

■ 不拍摄照片

间隔即将开始时，若以下任一情况持续 8 秒或以上，照相机将会跳过当前间隔：前一个间隔的一张或多张照片正在拍摄中，内存缓冲区已满，或照相机无法在 **AF-S** 中对焦（请注意，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再次对焦）。拍摄将从下一个间隔重新开始。



非 CPU 镜头

非 CPU 镜头可在曝光模式 **A** 和 **M** 下使用，此时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通过指定镜头数据（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用户可访问以下 CPU 镜头功能。

当已知镜头焦距时:

- 电动变焦可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119）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镜头焦距（带星号）

当已知镜头最大光圈时:

-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光圈值
- 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AA（自动光圈）模式，闪光级别将根据光圈变化进行调整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光圈值（带星号）

同时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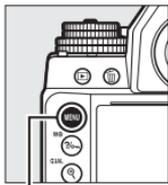
- 启用彩色矩阵测光（请注意，当使用包括反射型尼克尔镜头在内的某些镜头时，为了获得精确结果可能需要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 提高中央重点测光、点测光及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的精确度



■ 存储非 CPU 镜头数据

本照相机最多可存储9个非CPU镜头的数据。输入或编辑非CPU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 1 选择非 CPU 镜头数据。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镜头编号。
加亮显示镜头编号并按下 ◀ 或
▶ 从1至9之间选择一个镜头编号。



3 输入焦距和光圈。

加亮显示焦距 (mm) 或最大光圈并按下 ◀ 或 ▶ 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焦距可从 6 至 4000mm 的值之间进行选择，最大光圈可从 f/1.2 至 f/22 的值之间进行选择。



焦距未列出

若未列出准确的焦距，请选择大于镜头实际焦距的最近值。

望远倍率镜和变焦镜头

望远倍率镜的最大光圈是望远倍率镜和镜头最大光圈的组合。请注意，当非 CPU 镜头变焦时不会调整镜头数据。不同焦距的数据可作为不同镜头编号进行输入，或者您可根据每次调整变焦时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的新数值编辑镜头数据。

4 选择测光耦合方式。

加亮显示曝光测光耦合器并按下 ▶，然后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 AI 镜头并按下 OK 确定选择（仅当镜头不配备 AI 装置时选择非 AI 镜头；□ 167）。



5 选择完成。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指定的焦距和光圈值将存储在所选镜头编号的下面。



■ 启用非 CPU 镜头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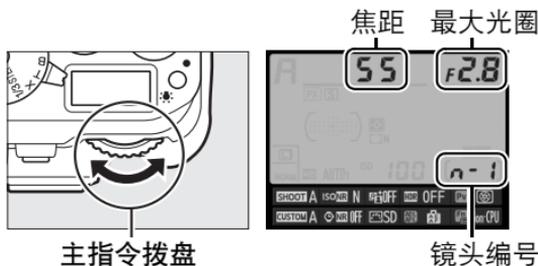
您可按照下述方法通过镜头编号启用所选非 CPU 镜头的镜头数据。

1 将非 CPU 镜头编号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Fn** 按钮, 见 263)、自定义设定 f5 (指定预览按钮, 见 266) 或自定义设定 f6 (指定 **AE-L/AF-L** 按钮, 见 267) 中将“+ 指令拨盘”选项设为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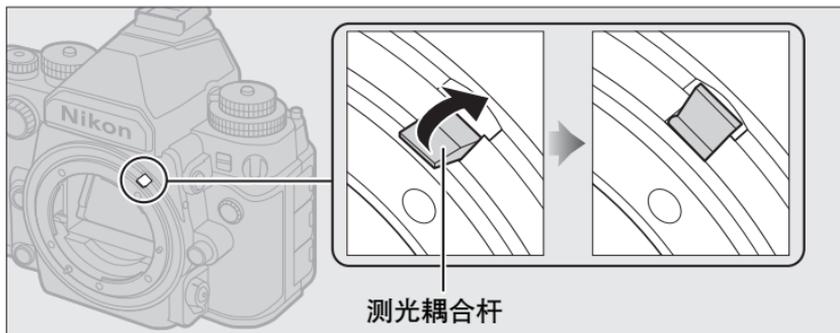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镜头编号。

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需镜头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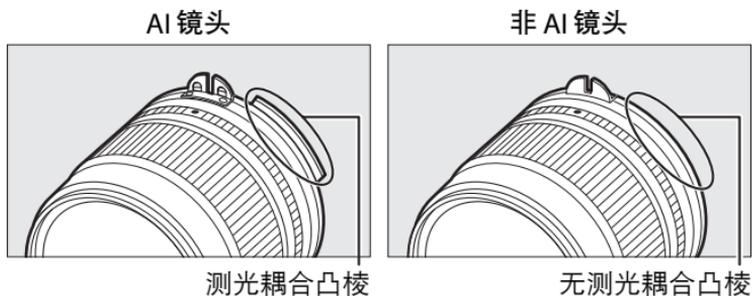
非 AI 镜头

本照相机可与非 AI 镜头（即不配备 AI 装置的镜头）一起使用。安装镜头前，请务必先上推测光耦合杆，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镜头。



AI 和非 AI 镜头

“非 CPU 镜头”分为具备 AI 装置的镜头（“AI 镜头”）和不具备 AI 装置的镜头（“非 AI 镜头”）。



AI 镜头

安装 AI 镜头前，请先下压测光耦合杆。

■使用非 AI 镜头拍摄照片

缺少 AI 装置意味着当安装了非 AI 镜头时，照相机控制无法用于设定光圈。为获得最佳曝光，您必须根据镜头手动调整照相机光圈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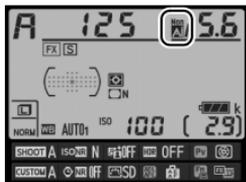
1 安装镜头。

安装您已事先为其提供镜头数据的非 AI 镜头（☞ 164）。

2 选择镜头编号（☞ 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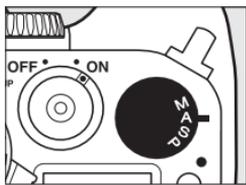
请确认非 CPU 镜头数据 > 曝光测光耦合器选为非 AI 镜头。

“F”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且  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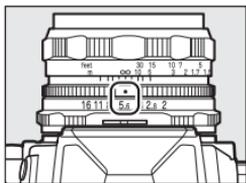
3 选择曝光模式 A 或 M。

将曝光模式拨盘旋转至 A 或 M。



4 调整光圈。

使用镜头光圈环选择光圈。



5 根据镜头调整照相机光圈设定。

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将照相机光圈设为在步骤4中所选的值。



6 拍摄照片。

必要时重复步骤 4 和 5 在拍摄过程中更改光圈。



位置数据

安装了另购的 GP-1 和 GP-1A GPS 单元 (□ 325) 时, GPS 单元会在所拍的照片中嵌入以下信息: 经度、纬度、海拔高度以及世界协调时间 (UTC)。这些数据将显示在照片信息位置数据页中 (□ 188)。

■ 安装 GPS 单元

关闭照相机并使用 GPS 单元随附的连接线将该单元连接至配件端子 (□ 325)。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 GPS 单元的说明书。

■ 设定菜单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位置数据项目包含下列选项。

- 待机定时器: 选择在连接了 GPS 单元时是否自动关闭曝光测光。

选项	说明
启用	若在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 □ 251) 中所选的时间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 曝光测光将自动关闭 (为使照相机有时间获取位置数据, 激活曝光测光或开启照相机后, 该延迟时间最多可延长 1 分钟)。这样可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
禁用	连接了 GPS 单元期间曝光测光不会关闭。

- 位置: 该项目仅在连接了 GPS 单元时可用, 它将显示由 GPS 单元报道的当前纬度、经度、海拔高度以及世界协调时间 (UTC)。
- 使用卫星设定时钟: 选择是可使照相机时钟与 GPS 单元报道的时间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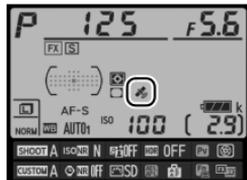
世界协调时间（UTC）

UTC 数据由 GPS 单元提供，与照相机时钟无关。

图标

连接状态以  图标标识：

- （静态）：照相机已与 GPS 单元建立通讯。
显示该图标时所拍照片的信息将包含一页位置数据（ 194）。
- （闪烁）：GPS 单元正在搜索信号。该图标闪烁时所拍照片不包含位置数据。
- 无图标：至少 2 秒内未从 GPS 单元收到新的位置数据。未显示  图标时所拍照片不包含位置数据。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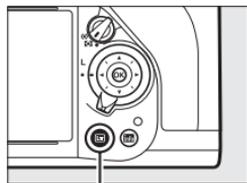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在即时取景模式下拍摄照片。

☑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照片或曝光，请在拍摄前用附送的 DK-26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23）。

1 按下 **Lv**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此时，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Lv 按钮

2 定位对焦点。

按照第 175 页中所述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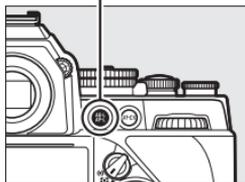
3 对焦。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照相机对焦期间，对焦点以绿色闪烁。若照相机可以对焦，对焦点将显示为绿色；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点则以红色闪烁（请注意，即使对焦点以红色闪烁，照相机仍可拍摄照片；拍摄前请在显示屏中确认对焦）。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曝光（ 77）；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锁定。在曝光模式 **M** 下，您可在曝光指示（ 43）的帮助下调整曝光。



 **AE-L/AF-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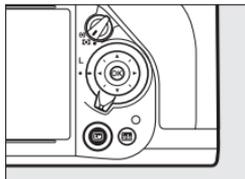
4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显示屏将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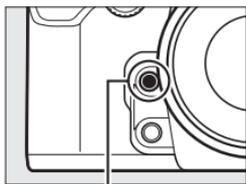
5 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按下  按钮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预览曝光效果（仅限于曝光模式 M）

在曝光模式 **M** 下，按下 **Pv** 按钮可让您预览当前的快门速度、光圈和 ISO 感光度设定将如何影响曝光。



Pv 按钮

结束即时取景

若取下镜头，即时取景将自动结束。为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即时取景也可能会自动结束；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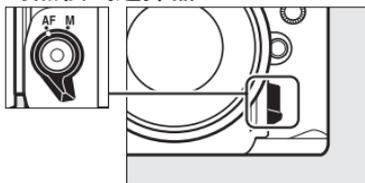
- 周围温度较高
- 长时间使用即时取景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按下  按钮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重试。

在即时取景中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然后按照以下步骤选择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有关手动对焦的信息，请参阅第 183 页内容。

对焦模式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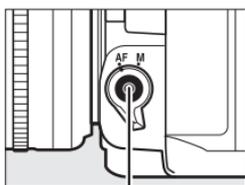


■ 选择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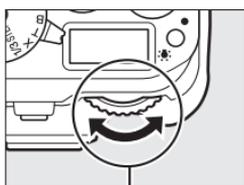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中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模式	说明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AF-F	全时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直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若要选择一种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在即时取景中使用自动对焦

请使用 AF-S 镜头。使用其他镜头或望远倍率镜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请注意，在即时取景中自动对焦较慢，并且照相机对焦期间显示屏可能变亮或变暗。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点有时可能显示为绿色。以下情形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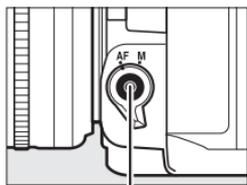
- 拍摄对象包含平行于画面长边缘的线条
- 拍摄对象缺少对比度
- 位于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包含高对比亮度的区域，或包含聚光灯、霓虹灯或其他有亮度变化的光源
-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或其他类似灯光下显示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 使用十字（星芒）滤镜或其他特殊滤镜
- 拍摄对象看起来小于对焦点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移动

■ 选择 AF 区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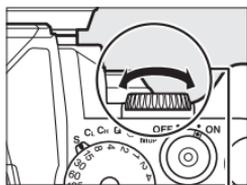
在即时取景中可选择以下 AF 区域模式：

模式	说明
	脸部优先 AF ：适用于人像拍摄。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所选拍摄对象以一个黄色双边框标识（若侦测到多张脸部（最多 35 张），照相机将对焦于最近的拍摄对象；若要选择其他拍摄对象，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若照相机无法再侦测到该拍摄对象（例如，因为拍摄对象已转头面向其他地方），则边框将会消失。
	宽区域 AF ：适用于以手持方式拍摄风景和其他非人物拍摄对象。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可将对焦点置于画面中央。
	标准区域 AF ：适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可将对焦点置于画面中央。推荐使用三脚架。
	对象跟踪 AF ：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并按下  。对焦点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再次按下  可停止跟踪。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拍摄对象：移动迅速，离开画面或被其他物体遮挡，尺寸、色彩或亮度明显变化，太小、太大、太亮、太暗，或者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若要选择一种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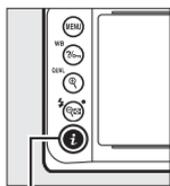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使用 **i** 按钮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按下 **i** 按钮可访问下列选项。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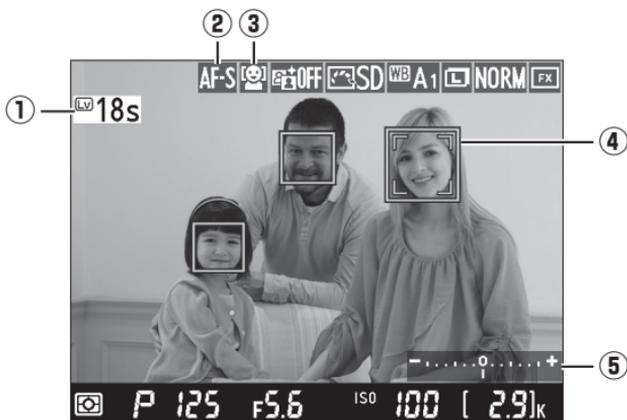
i 按钮



选项	说明
图像品质	选择图像品质 (☰ 55)。
图像尺寸	选择图像尺寸 (☰ 58)。
设定优化校准	选择一个优化校准 (☰ 100)。
动态 D-Lighting	调整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细节 (☰ 110)。
显示屏亮度	按下 ▲ 或 ▼ 可为即时取景调整显示屏亮度。显示屏亮度的改变对照相机记录的照片没有影响。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项目	说明	📖
① 剩余时间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前的剩余时间。当拍摄将在 30 秒或更短的时间内结束时显示。	184
② 自动对焦模式	当前自动对焦模式。	175
③ AF 区域模式	当前 AF 区域模式。	177
④ 对焦点	当前对焦点。显示根据 AF 区域模式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177）。	172
⑤ 曝光指示	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将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仅限于曝光模式 M）。	43

即时取景显示

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都不会出现在最终照片中，但可能会出现在显示屏中，而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此外，若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显示屏中将可能出现失真现象。使用**闪烁消减**（ 276）可减少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下显示屏中可见的闪烁和条带痕迹，但在某些快门速度下它们仍可能出现在最终照片中。在即时取景模式下进行拍摄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曝光

根据场景的不同，曝光可能不同于未使用即时取景时将获得的效果。在即时取景下，照相机根据即时取景显示的需要调整测光，使所拍照片的曝光接近在显示屏中看到的效果。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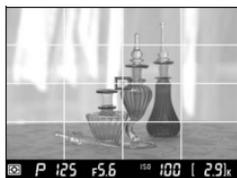
若要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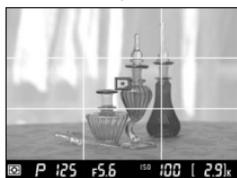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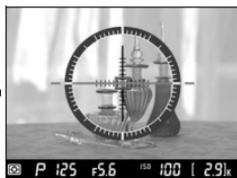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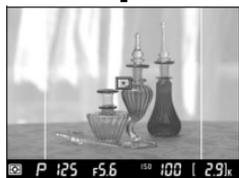
16 格取景网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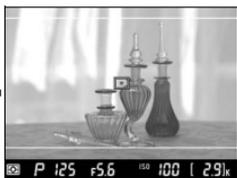
9 格取景网格



虚拟水平
(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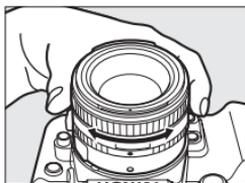
1:1 宽高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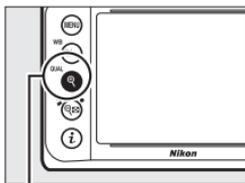
16:9 宽高比

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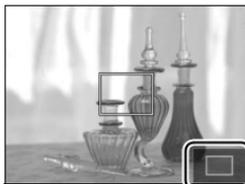
若要在手动对焦模式( 68)下进行对焦，请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的视野(最大约至15倍)以获取精确对焦，请按下  (**QUAL**) 按钮。当镜头视野放大时，显示屏右下角的灰色方框中将出现导航窗口。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仅适用于AF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AF或标准区域AF时)，按下  () 则可缩小视野。



 (**QUAL**) 按钮



导航窗口

✔ 倒计时显示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会显示倒计时 ( 180 ; 即时取景为保护内部电路而即将结束时, 或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即时取景 ( 253) 选为无限以外的选项时显示屏自动关闭 5 秒前, 计时器将变为红色)。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 选择即时取景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请注意, 虽然在播放过程中不会出现倒计时, 但是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即时取景仍将自动结束。

✎ HDMI

若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 照相机显示屏将保持开启且视频设备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镜头视野。若该设备支持 HDMI-CEC, 在即时取景下拍摄前, 请在设定菜单的 **HDMI** > 设备控制选项 ( 223) 中选择关闭。



✎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  按钮选择中央对焦点或切换对焦变焦的信息, 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2 (OK 按钮)** ( 261)。有关在即时取景过程中减少闪烁或测量点白平衡值的信息, 请参阅第 276 和 93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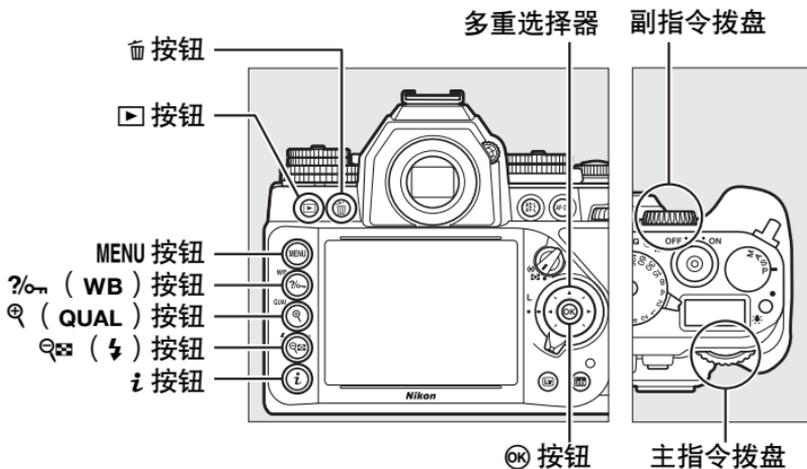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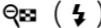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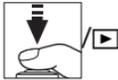
全屏播放

若要播放照片，请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出现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



 按钮



目的	使用	说明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 可按记录顺序查看照片，按下 ◀ 则可按相反顺序查看照片。
查看照片信息		按下 ▲ 或 ▼ 可查看当前照片信息 (188)。
查看缩略图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6 页内容。
放大照片	 (QUAL)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9 页内容。
删除图像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可删除照片 (203)。
更改保护状态	 (WB)	若要保护图像或取消受保护图像的保护，请按下  (WB) (201)。
返回拍摄模式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287)。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以竖直方向显示“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233）。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232）中选择了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大约4秒（由于照相机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而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才从当前系列的第一张开始显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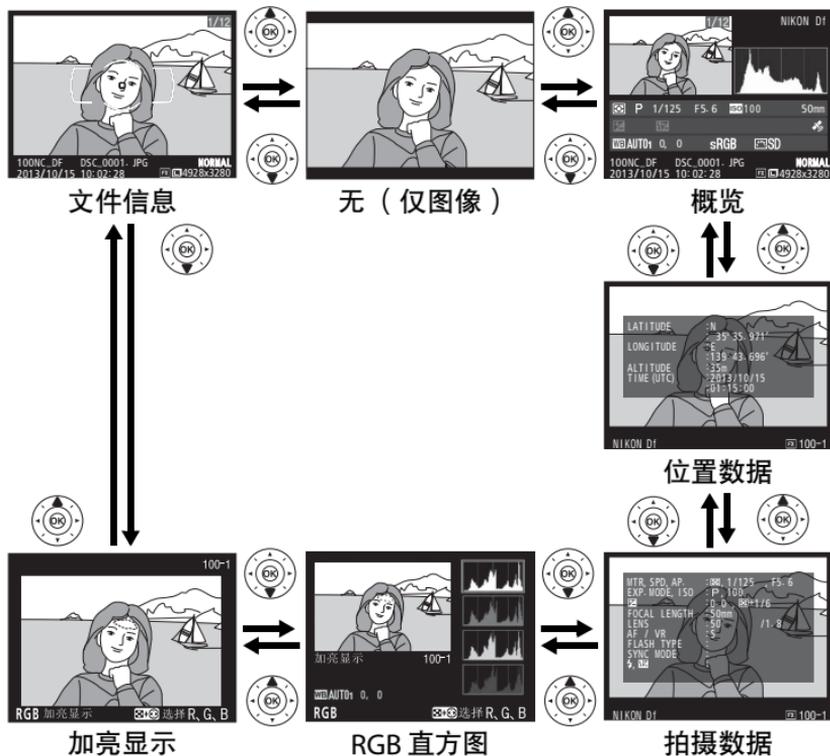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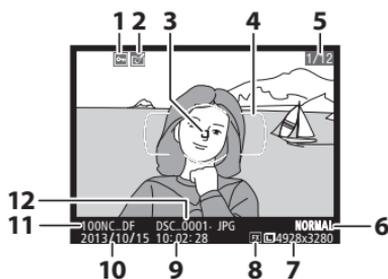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以全屏播放方式显示的图像上。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请注意，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232) 中选择了对应选项时才会显示“仅图像”、拍摄数据、RGB 直方图、加亮显示以及概览数据。位置数据仅当拍摄照片时使用了另购的 GP-1 或 GP-1A GPS 单元才会显示。



■ 文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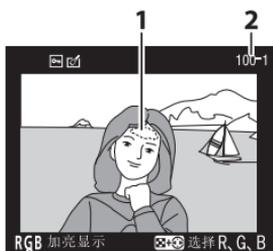


1	保护状态	201
2	润饰指示	287
3	对焦点 ^{1、2}	64
4	AF 区域框 ¹	28
5	幅数 / 总幅数	
6	图像品质	55
7	图像尺寸	58
8	图像区域 ³	51
9	拍摄时间	27、276
10	拍摄日期	27、276
11	文件夹名称	237
12	文件名称	239

- 1 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232）中选择了**对焦点**时显示。
- 2 若照片是使用**AF-S**所拍摄，屏幕中将显示对焦最先锁定的点。若照片是使用**AF-C**所拍摄，仅当**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以外的选项且照相机可以对焦时显示对焦点。
- 3 当照片为**DX**格式（☐ 51）时显示为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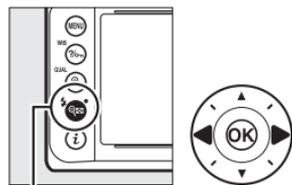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



- 1 图像亮部¹
- 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² 237
- 3 当前通道¹

1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 按钮并按下  或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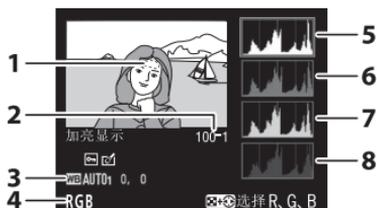
 () 按钮



2 当照片为 DX 格式 ( 51) 时显示为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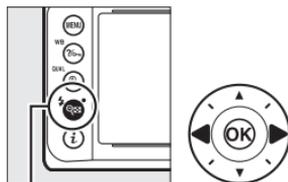


RGB 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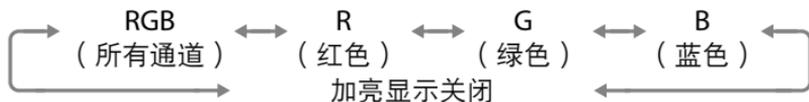


- | | | |
|---|--|-----|
| 1 | 图像亮部 ¹ | |
| 2 |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² | 237 |
| 3 | 白平衡 | 81 |
| | 色温 | 88 |
| | 白平衡微调 | 84 |
| | 手动预设 | 90 |
| 4 | 当前通道 ¹ | |
| 5 | 直方图 (RGB 通道)。在所有直方图中, 横轴表示像素亮度, 纵轴表示像素量。 | |
| 6 | 直方图 (红色通道) | |
| 7 | 直方图 (绿色通道) | |
| 8 | 直方图 (蓝色通道) | |

- 1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 (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 按钮并按下 或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 按钮



- 2 当照片为 DX 格式 (51) 时显示为黄色。



变焦播放

若要在显示直方图时放大照片，请按下  (QUAL)。使用  (QUAL) 和  (⚡) 按钮可分别放大和缩小照片，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显示照片。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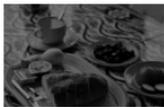
直方图

照相机直方图仅供参考，它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以下是示例直方图：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若图像较暗，色调分布将向左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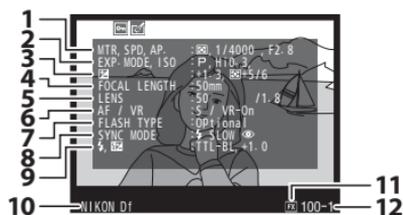
若图像较亮，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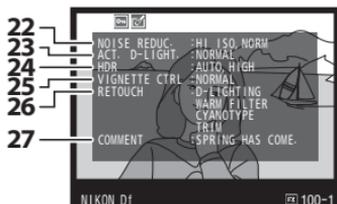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 拍摄数据



1	测光	75
	快门速度	39、42
	光圈	41、42
2	曝光模式	36
	ISO 感光度 ¹	70
3	曝光补偿	79
	优化曝光微调值 ²	250
4	焦距	163、322
5	镜头数据	163
6	对焦模式	59、68
	镜头 VR (减震) 功能 ³	
7	闪光灯类型 ⁴	116
	指令器模式 ⁴	
8	闪光模式 ⁴	125
9	闪光控制 ⁴	118、121、258
	闪光补偿 ⁴	128
10	照相机名称	
11	图像区域 ⁵	51
1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⁵	237
13	白平衡	81
	色温	88
	白平衡微调	84
	手动预设	90
14	色空间	240
15	优化校准	100
16	快速调整 ⁶	103
	原始优化校准 ⁷	108
17	锐化	103
18	对比度	103
19	亮度	103
20	饱和度 ⁸	103
	滤镜效果 ⁹	103
21	色相 ⁸	103
	调色 ⁹	103、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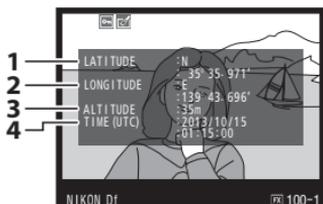
22	高 ISO 降噪	242
23	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23	动态 D-Lighting	110
24	HDR 曝光差异	112
	HDR 平滑	112
25	暗角控制	241
26	润饰记录	287
27	图像注释	278



28	拍摄者姓名 ¹⁰	279
29	版权所有 ¹⁰	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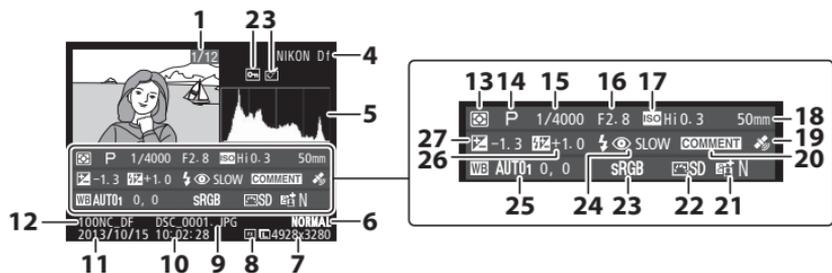
- 1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 2 当任一测光方式下自定义设定 b2 (微调优化曝光, 250) 已设为 0 以外的值时显示。
- 3 仅当安装了 VR 镜头时显示。
- 4 仅当使用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 时显示。
- 5 当照片为 DX 格式 () 时显示为黄色。
- 6 仅限于标准、鲜艳、人像和风景优化校准。
- 7 自然、单色和自定义优化校准。
- 8 单色优化校准时不显示。
- 9 仅限于单色优化校准。
- 10 拍摄数据第 4 页仅当按照第 279 页中所述将版权信息与照片一同记录时才显示。

位置数据



1	纬度
2	经度
3	海拔高度
4	世界协调时间 (UTC)

■ 概览数据



1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15	快门速度	39、42
2	保护状态	201	16	光圈	41、42
3	润饰指示	287	17	ISO 感光度 ²	70
4	照相机名称		18	焦距	163、322
5	直方图显示图像色调的分布 (192)。		19	位置数据指示	170
6	图像品质	55	20	图像注释指示	278
7	图像尺寸	58	21	动态 D-Lighting	110
8	图像区域 ¹	51	22	优化校准	100
9	文件名称	239	23	色空间	240
10	拍摄时间	27、276	24	闪光模式 ³	125
11	拍摄日期	27、276	25	白平衡	81
12	文件夹名称	237		色温	88
13	测光	75		白平衡微调	84
14	曝光模式	36		手动预设	90
			26	闪光补偿 ³	128
				指令器模式 ³	
			27	曝光补偿	79

1 DX 格式 (51) 显示为黄色。

2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3 仅当使用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拍摄照片时显示 (116)。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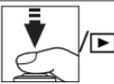
若要在“隐形表格”中一次显示4张、9张或72张图像，请按下  () 按钮。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目的	使用	说明
显示更多图像	 ()	按下  () 可增加图像的显示数量。
显示更少图像	 (QUAL)	按下  (QUAL) 可减少图像的显示数量。当屏幕中显示4张图像时，按下该按钮可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加亮显示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进行全屏播放、变焦播放( 199)、删除( 203)或保护( 201)的图像。
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按下  可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图像。
删除加亮显示的图像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03 页内容。
改变加亮显示图像的保护状态	 (WB)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01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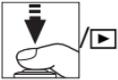
日历播放

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图像，请在屏幕中显示 72 张图像时按下  () 按钮。



可执行的操作取决于光标是在日期列表中还是缩略图列表中：

目的	使用	说明
在日期列表和缩略图列表之间切换	 () / 	在日期列表中按下  () 或  按钮可将光标移至缩略图列表。再次按下  () 将返回日期列表。
退回缩略图播放 / 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退回 72 张播放。 缩略图列表：按住  () 按钮可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加亮显示日期 / 加亮显示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加亮显示日期。 缩略图列表：加亮显示照片。
切换全屏播放		缩略图列表：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
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缩略图列表：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 203)。
改变加亮显示照片的保护状态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01 页内容。

目的	使用	说明
返回拍摄模式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	<i>i</i>	缩略图列表 ：创建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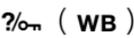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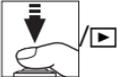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按下 **Q** (**QUAL**) 按钮可放大全屏播放的图像或缩略图播放中当前加亮显示的图像。变焦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或缩小		按下 Q (QUAL) 最多约可放大至 30 倍 ($36 \times 24/3:2$ 格式的大尺寸图像)、23 倍 (中尺寸图像) 或 15 倍 (小尺寸图像)。按下 Q (↓)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缩放率发生变化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变焦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 (最多 35 张) 在导航窗口中将用白色边框标识。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查看其他脸部。 
选择脸部		



目的	使用	说明
查看其他图像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以当前缩放率查看其他照片的相同位置。
更改保护状态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01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287)。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在全屏、变焦、缩略图和日历播放状态下，使用  (WB) 按钮可保护照片不被误删。受保护的无法使用  按钮或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时( 22、272)，受保护的图像将被删除。

保护照片的步骤如下：

1 选择一张图像。

以全屏播放或变焦播放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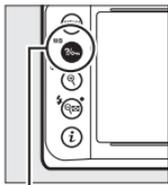


日历播放



2 按下 (WB) 按钮。

照片将用  图标标记。若要取消照片保护以便将其删除，请显示该照片或在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然后按下  (WB)  (WB) 按钮。



取消所有图像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文件夹菜单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图像的保护，请在播放过程中同时按下  (WB) 和  按钮约 2 秒。

删除照片

若要删除在全屏播放中显示的照片或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按钮。若要删除多张已选照片、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或当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请注意，受保护或隐藏的照片无法删除。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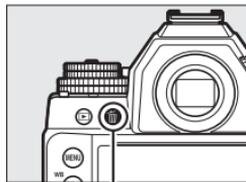
按下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选择一张图像。

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2 按下 按钮。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按钮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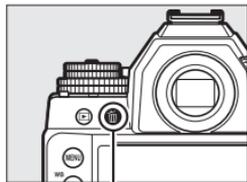


日历播放
(缩略图列表)



3 再次按下 按钮。

若要删除照片，请按下  按钮。按下  按钮则可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



 按钮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期并按下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197](#)）。

也请参阅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之后选项，可决定在删除一张图像后将显示下一张图像还是上一张图像（[☞ 233](#)）。

播放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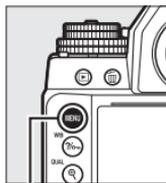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包含以下选项。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图像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选项	说明
 所选图像	删除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 206)。
ALL 全部	删除当前选来进行播放的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 230)。



■ 所选图像：删除所选照片

- 1 在播放菜单的删除选项中选择所选图像。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删除。加亮显示所选图像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加亮显示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



3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

按下  按钮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可选择其他照片；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该照片并按下 .



 按钮

4 按下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 选择日期：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1 选择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删除菜单中的选择日期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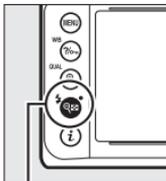


2 加亮显示日期。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



若要查看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按下 () () 按钮将返回日期列表。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

按下 ► 可选择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所选日期用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可选择其他日期；若要取消选择日期，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



4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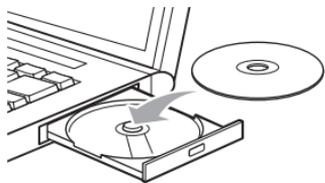
安装 ViewNX 2

您可通过安装附送的软件，显示和编辑已复制到计算机中的照片和动画。在安装ViewNX 2之前，请先确认您的计算机是否满足第 210 页中的系统要求。请务必使用ViewNX 2 的最新版本，最新版本可从第 xviii 页中所列的网站下载，使用不支持 Df 的更早期版本可能无法正确传送 NEF（RAW）图像。



1 启动安装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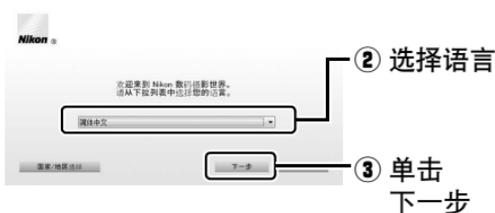
启动计算机，插入 ViewNX 2 安装光盘并启动安装程序。



2 选择语言。

若未列出所需语言，请单击国家/地区选择选择另一个区域，然后选择所需语言（国家/地区选择在欧洲版本中不可用）。

① 选择区域（需要时）



3 启动安装程序。

单击安装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操作。

安装指南

有关安装 ViewNX 2 的帮助信息，请在步骤 3 中单击安装指南。



4 退出安装程序。

Windows



单击是

Mac OS



单击确定

5 将安装光盘从光盘驱动器中取出。

Windows

若要在安装 ViewNX 2 后访问尼康网站，请从 Windows 开始菜单中选择所有程序 > Link to Nikon（需要互联网连接）。

 系统要求

	Windows	Mac OS
CP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照片: Intel Celeron、Pentium 4 或 Core 系列, 1.6GHz 或更快•动画 (播放): 3.0GHz 或更快 Pentium D; 当查看画面尺寸为 1280 × 720 或以上且帧频为 30 幅/秒或以上的动画或者画面尺寸为 1920 × 1080 或以上的动画时推荐使用 Intel Core i5 或更快•动画 (编辑):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照片: Intel Core 或 Xeon 系列•动画 (播放): Core Duo 2GHz 或更快; 当查看画面尺寸为 1280 × 720 或以上且帧频为 30 幅/秒或以上的动画或者画面尺寸为 1920 × 1080 或以上的动画时推荐使用 Intel Core i5 或更快•动画 (编辑):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操作系统	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XP 的预安装版; 请注意, 不支持 64 位版的 Windows XP	OS X 10.8 或 10.7, Mac OS X 10.6
内存 (RA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2 位 Windows 8、Windows 7 或 Windows Vista: 1GB 或更多 (推荐 2GB 或更多)•64 位 Windows 8、Windows 7 或 Windows Vista: 2GB 或更多 (推荐 4GB 或更多)•Windows XP: 512MB 或更多 (推荐 2GB 或更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OS X 10.8、10.7: 2GB 或更多 (推荐 4GB 或更多)•Mac OS X 10.6: 1GB 或更多 (推荐 4GB 或更多)
硬盘空间	启动盘上至少 1GB 可用空间 (推荐 3GB 或更多)	
图形	分辨率: 1024 × 768 像素 (XGA) 或以上 (推荐 1280 × 1024 像素或以上) 色彩: 24 位色彩 (真彩) 或以上	分辨率: 1024 × 768 像素 (XGA) 或以上 (推荐 1280 × 1024 像素或以上) 色彩: 24 位色彩 (百万种色彩) 或以上

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 请参阅第 xviii 页中列出的网站。

使用 ViewNX 2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继续操作前，请确认您已安装 ViewNX 2 光盘（附送）上的软件（☐ 208）。

1 选择如何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请选择以下方法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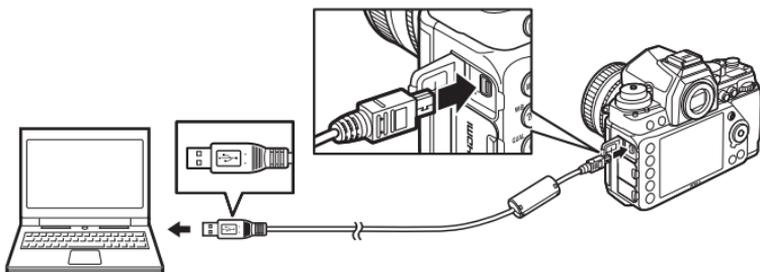
- **直接 USB 连接：** 关闭照相机并确认照相机中已插入存储卡。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然后开启照相机。

✍ 使用可靠的电源

为确保数据传送不被中断，请务必将照相机电池充满电。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一个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



- **SD 卡插槽：** 若您的计算机配备有一个 SD 卡插槽，存储卡可直接插入该插槽。
- **SD 读卡器：** 将读卡器（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连接至计算机并插入存储卡。



2 启动 ViewNX 2 的 Nikon Transfer 2 组件。

若出现信息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 Nikon Transfer 2。

Windows 7

若显示以下对话框，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 Nikon Transfer 2。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程序选择对话框；选择导入文件使用 **Nikon Transfer 2** 并单击确定。

2 双击导入文件。



3 单击开始传送。

在默认设定下，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将复制到计算机中。



开始传送

4 断开连接。

若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若您使用的是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请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中选择合适的选项以弹出与存储卡对应的可移动磁盘，然后从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中将卡取出。



查看照片

传送完毕后，照片将显示在 ViewNX 2 中。

手动启动 ViewNX 2

- Windows: 双击桌面上的 ViewNX 2 快捷方式。
- Mac OS: 单击 Dock 中的 ViewNX 2 图标。



■ 润饰照片

若要裁切照片并执行调整锐利度和色调级别等任务，请单击 ViewNX 2 工具栏中的编辑按钮。



■ 打印照片

单击 ViewNX 2 工具栏中的打印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对话框，允许您在连接于计算机的打印机上打印照片。



有关详细信息

有关使用 ViewNX 2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连接线

连接或断开接口线时，请确保照相机已关闭。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接口盖。

传送期间

传送过程中，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打印照片

所选 JPEG 图像可在直接连接于照相机的 PictBridge 打印机 (362) 上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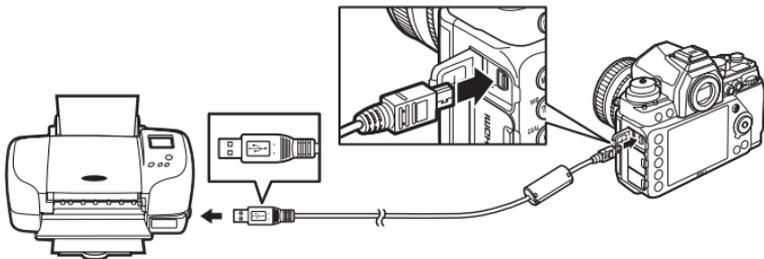
连接打印机

请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连接照相机。

1 关闭照相机。

2 连接 USB 连接线。

开启打印机并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USB 连接线。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进行连接。

3 开启照相机。

显示屏中将出现一个欢迎画面，随后出现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

请确保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若要拍摄准备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的照片，请将色空间设为 **sRGB** ( 240)。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图像品质设为 NEF (RAW) 或 TIFF (RGB) ( 55) 时所创建的图像无法选来进行打印。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 300)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也请参阅

有关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351 页内容。

打印单张照片

1 选择一张照片。

按下  或  可查看其他照片。按下  (**QUAL**) 按钮则可放大当前画面 ( 199; 按下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

若要一次查看 6 张照片，请按下  () 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照片，按下  (**QUAL**) 则可全屏显示被加亮显示的照片。



2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3 调整打印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确定选择。

选项	说明
页面尺寸	加亮显示一个页面尺寸（仅列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尺寸），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若要以当前打印机的默认页面尺寸进行打印，请选择打印机默认设定）。
份数	按下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最多为 99），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边框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边框打印（打印具有白色边框的照片）或无边框，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时戳	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打印时戳（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时间和日期）或无时戳，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裁切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若要不进行裁切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不裁切并按下 OK 。若要裁切当前照片，请加亮显示裁切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裁切选择对话框；按下 Q (QUAL) 可增加裁切尺寸，按下 Q (⚡) 则可减小。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定位裁切并按下 OK 。请注意，若使用大尺寸来打印小型裁切，可能会降低打印品质。

4 开始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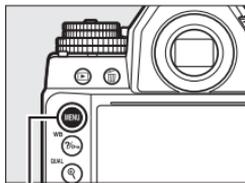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打印多张照片

1 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在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请参阅第 214 页的步骤 3) 中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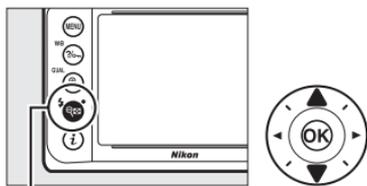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 **选择打印**: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 **选择日期**: 将所选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各打印一份。
- **DPOF 打印**: 打印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 选项 (219) 创建的现有打印指令。步骤 3 中将显示当前打印指令。
- **目录打印**: 若要创建存储卡中所有 JPEG 照片 (55) 的目录打印, 请进入步骤 4。请注意, 若存储卡中包含的照片超过 256 张, 则仅将打印前面的 256 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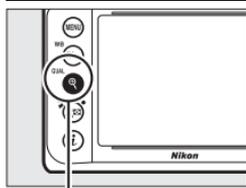


3 选择照片或日期。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打印或 DPOF 打印，请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住 **Q** (**QUAL**) 按钮并按下 **▲**。该照片将用 **☐** 图标标记，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在按下 **Q** (**QUAL**) 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 (**QUAL**) + **▲/▼**: 选择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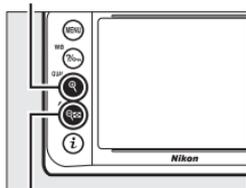


Q (**QUAL**) 按钮: 全屏查看照片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日期，请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然后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Q** (**QUAL**)。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Q**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再次按下 **Q** (**QUAL**) 可返回日期选择对话框。



Q (**QUAL**) 按钮: 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日期照片



Q (**QUAL**) 按钮: 查看所选日期的照片

4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5 调整打印选项。

按照第 216 页中所述选择页面尺寸、边框和时戳选项（若目录打印时所选页面尺寸太小，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

6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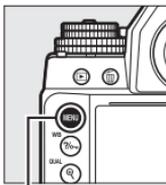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您可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选项为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及支持 DPOF 格式的设备创建数码“打印指令”。

1 将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项目选为选择/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加亮显示选择/设定并按下 **▶**（若要从打印指令中删除所有照片，请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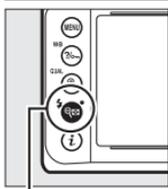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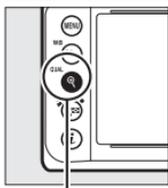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住 **Q** (**QUAL**) (**⚡**) 按钮并按下 **▲**。该照片将用 **凸** 图标标记，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在按下 **Q** (**QUAL**) (**⚡**) 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 (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 (**QUAL**) (**⚡**) + **▲**/**▼**：选择份数



Q (**QUAL**) 按钮：全屏查看照片

3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数据打印选项。



4 选择打印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并按下 **▶** 可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若希望完成打印指令而无需该信息，请进入步骤5）。



- **打印拍摄数据**：将快门速度和光圈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 **打印日期**：将拍摄日期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5 完成打印指令。

加亮显示完成，然后按下 **OK** 完成打印指令。



✔ DPOF 打印指令

若要在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打印机时打印当前打印指令，请在 PictBridge 菜单中选择 **DPOF** 打印，然后按照“打印多张照片”中的步骤修改并打印当前指令（☞ 217）。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时，不支持 DPOF 打印日期和打印拍摄数据选项；若要在当前打印指令中将拍摄日期打印在照片上，请使用 PictBridge 时戳选项。

若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来存储打印指令，**DPOF** 打印指令选项将无法使用。

使用该选项无法选择 NEF（RAW）照片（☞ 55）。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RAW）处理选项**（☞ 300）创建 NEF（RAW）图像的 JPEG 副本。

创建打印指令后，若使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删除图像，打印指令将可能无法正确打印。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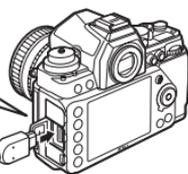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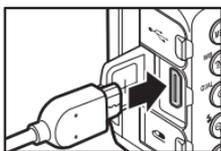
C 型迷你针式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DMI）线（市售；需另购）可用来将照相机连接至高清视频设备。

1 关闭照相机。

在连接或断开 HDMI 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2 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HDMI 线。

连接至高清设备
(请选择带有适合
HDMI 设备连
接器的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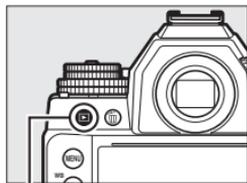


连接至照相机

3 将设备切换至 HDMI 通道。

4 开启照相机并按下 按钮。

在播放过程中，图像将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



 按钮

HDMI 和即时取景

通过 HDMI 线连接的 HDMI 显示可用于即时取景（ 172）。

■ HDMI 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HDMI 选项** ( 271) 控制输出分辨率，通过使用该选项您可从支持 HDMI-CEC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消费电子控制，允许 HDMI 设备用于控制与其相连的周边设备的一种标准) 的设备对照相机进行遥控。

输出分辨率

选择图像输出至 HDMI 设备的格式。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



设备控制

照相机连接在支持 HDMI-CEC 的电视机上且照相机和电视机都处于开启状态时，若为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选择了开启，在全屏播放和幻灯播放期间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代替照相机多重选择器和  按钮。若选择了关闭，电视机遥控器将无法用于控制照相机。

HDMI-CEC 设备

照相机连接在 HDMI-CEC 设备上时， 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出现在控制面板中。

设备控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机的说明书。

电视机播放

进行长时间播放时，建议您使用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另购)。若在全屏播放期间隐藏照片信息 ( 188)，电视机将全屏显示图像。请注意，当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照片时，可能会看不见照片的边缘。

菜单指南

默认设定

照相机菜单选项的默认设定如下表所示。有关双键重设的信息，请参阅第 133 页内容。

■播放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播放文件夹 (☐ 230)	NC_DF
图像查看 (☐ 232)	关闭
删除之后 (☐ 233)	显示下一幅
旋转至竖直方向 (☐ 233)	开启
幻灯播放 (☐ 234)	
画面间隔	2 秒

■拍摄菜单默认设定¹

选项	默认设定
文件命名 (☐ 239)	DSC
图像品质 (☐ 55)	JPEG 标准
图像尺寸 (☐ 58)	大
图像区域	
选择图像区域 (☐ 52)	FX (36 × 24) 1.0 ×
自动 DX 裁切 (☐ 52)	开启
JPEG 压缩 (☐ 57)	文件大小优先
NEF (RAW) 记录 (☐ 57)	
类型	无损压缩
NEF (RAW) 位深度	14 位

选项	默认设定
白平衡 (☐ 81)	自动 > 标准
微调 (☐ 84)	A-B: 0、G-M: 0
选择色温 (☐ 88)	5000 K
手动预设 (☐ 90)	d-1
设定优化校准 (☐ 100)	标准
色空间 (☐ 240)	sRGB
动态 D-Lighting (☐ 110)	关闭
HDR (高动态范围)	
HDR 模式 (☐ 113)	关闭
曝光差异 (☐ 114)	自动
平滑 (☐ 114)	标准
暗角控制 (☐ 241)	标准
自动失真控制 (☐ 241)	关闭
长时间曝光降噪 (☐ 242)	关闭
高 ISO 降噪 (☐ 242)	标准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72)	关闭
多重曝光 ²	
多重曝光模式 (☐ 149)	关闭
拍摄张数 (☐ 151)	2
自动增益补偿 (☐ 152)	开启
间隔拍摄 (☐ 156)	重设 ³

1 使用拍摄菜单库 (☐ 236) 可恢复默认设定。除多重曝光和间隔拍摄以外，只有当前拍摄菜单库中的设定会被重设。

2 适用于所有库。在拍摄过程中无法重设拍摄菜单。

3 适用于所有库。开始时间重设为立即，间隔时间重设为 1 分钟，间隔数和拍摄张数重设为 1，且开始设为关闭。执行重设时，拍摄停止。



■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a1	AF-C 优先选择 (㉟ 246)	释放
a2	AF-S 优先选择 (㉟ 246)	对焦
a3	锁定跟踪对焦 (㉟ 247)	3 (标准)
a4	触发 AF (㉟ 247)	快门 / AF-ON 按钮
a5	对焦点显示 (㉟ 248)	
	AF 点点亮	自动
	手动对焦模式	开启
a6	对焦点循环方式 (㉟ 249)	不循环
a7	对焦点数量 (㉟ 249)	39 个对焦点
b1	中央重点区域 (㉟ 250)	φ 12mm
b2	微调优化曝光 (㉟ 250)	
	矩阵测光	0
	中央重点测光	0
	点测光	0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㉟ 251)	关闭
c2	待机定时器 (㉟ 251)	6 秒
c3	自拍 (㉟ 252)	
	自拍延迟	10 秒
	拍摄张数	1
	拍摄间隔	0.5 秒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㉟ 253)	
	播放	10 秒
	菜单	1 分钟
	信息显示	10 秒
	图像查看	4 秒
	即时取景	10 分钟
d1	蜂鸣音 (㉟ 253)	关闭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㉟ 253)	关闭
d3	ISO 显示 (㉟ 254)	关闭



选项		默认设定
d4	屏幕提示 (254)	开启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54)	3 fps
d6	最多连拍张数 (254)	100
d7	文件编号次序 (255)	开启
d8	信息显示 (256)	自动
d9	LCD 照明 (256)	关闭
d10	曝光延迟模式 (256)	关闭
e1	闪光同步速度 (257)	1/200 秒
e2	闪光快门速度 (258)	1/60 秒
e3	闪光灯 (另购) (258)	TTL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9)	整个画面
e5	模拟闪光 (259)	开启
e6	自动包围设定 (259)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e7	自动包围曝光 (手动模式) (260)	闪光 / 速度
e8	包围顺序 (260)	正常 > 不足 > 过度
f1	☼ 按钮 (261)	LCD 背光 (☼)
f2	OK 按钮 (261)	
	拍摄模式	选择中央对焦点
	播放模式	缩略图开启 / 关闭
	即时取景	选择中央对焦点
f3	多重选择器 (262)	不回应
f4	指定 Fn 按钮 (263)	
	按下	无
	按下 + 指令拨盘	选择图像区域
f5	指定预览按钮 (266)	
	按下	预览
	按下 + 指令拨盘	无
f6	指定 AE-L/AF-L 按钮 (267)	
	按下	AE/AF 锁定
	按下 + 指令拨盘	无



选项		默认设定
f7	自定义指令拨盘 (267)	
	反转方向	否
	改变主 / 副	关闭
	光圈设定	副指令拨盘
	菜单和播放	关闭
f8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9)	否
f9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9)	快门释放启用
f10	反转指示器 (269)	
f11	简易快门速度转换 (270)	关闭

* 使用自定义设定库 (245) 可恢复当前自定义设定库的默认设定。

■ 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显示屏亮度 (273)	0
自动信息显示 (273)	关闭
清洁图像传感器 (329)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闪烁消减 (276)	自动
时区和日期	
夏令时 (276)	关闭
自动旋转图像 (277)	开启
HDMI (223)	
输出分辨率	自动
设备控制	开启
位置数据 (170)	
待机定时器	启用
使用卫星设定时钟	是
指定遥控 Fn 按钮 (284)	与照相机 Fn 按钮相同
无线移动适配器 (284)	启用
Eye-Fi 上传 (285)	启用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播放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选项	📖
删除	205	删除之后	233
播放文件夹	230	旋转至垂直方向	233
隐藏图像	230	幻灯片播放	234
播放显示选项	232	DPOF 打印指令	219
图像查看	232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224 页中列出。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 185):

选项	说明
NC_DF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使用 Df 所创建的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全部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当前	播放过程中仅显示当前文件夹中的照片。

隐藏或显示照片。隐藏的照片仅在隐藏图像菜单中可视，且仅可通过格式化存储卡进行删除。

选项	说明
选择 / 设定	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日期列表。若要隐藏某一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所选日期用 ✓ 标记；若要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按下  完成操作。
取消全部选择	显示所有照片。



受保护和隐藏的图像

显示受保护图像的同时也将解除对该图像的保护。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1 选择选择 / 设定。

加亮显示选择 / 设定并按下 ▶。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QUAL）按钮）并按下 **Q**（**⚡**）选择当前照片。所选照片将用  图



标记；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照片并再次按下 **Q**（**⚡**）。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3 按下 **OK**。

按下 **OK** 完成操作。



选择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188)中的可用信息。按下▲或▼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选择用于照片信息显示的选项。✓将出现在所选项目旁；若要取消选择，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OK即可返回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是否立即自动在显示屏中显示照片。若选择了关闭，照片仅可在按下▶按钮时显示。

选择删除图像后显示的照片。

选项	说明
 显示下一幅	显示下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最后一张，则将显示前一张照片。
 显示上一幅	显示上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第一张，则将显示下一张照片。
 继续先前指令	若用户是按拍摄顺序滚动显示照片，将如显示下一幅中所述显示下一张照片。若用户是按相反顺序滚动显示照片，将如显示上一幅中所述显示上一张照片。

旋转至竖直方向

选择在播放时是否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注意，由于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自身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时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自动旋转图像（  277）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将会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关闭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为当前播放文件夹（ 230）中的照片创建幻灯播放。隐藏的照片（ 230）不会显示。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幻灯播放。
画面间隔	选择每张照片显示的时间长度。

若要开始幻灯播放，请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幻灯播放过程中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按下	说明
向后 / 向前 显示画面		按下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查看其他 照片信息		更改或隐藏所显示的照片信息（  188）。
暂停 / 恢复		暂停或恢复幻灯播放。
退回播放菜单	MENU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菜单。
退回播放模式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模式。
退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拍摄模式。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重新开始**重新开始播放或选择**退出**返回播放菜单。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拍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选项	📖
拍摄菜单库	236	色空间	240
存储文件夹	237	动态 D-Lighting	110
文件命名	239	HDR （高动态范围）	112
图像品质	55	暗角控制	241
图像尺寸	58	自动失真控制	241
图像区域	51	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JPEG 压缩	57	高 ISO 降噪	242
NEF (RAW) 记录	57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70
白平衡	81	多重曝光	149
设定优化校准	100	间隔拍摄	156
管理优化校准	106		

🔗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224 页中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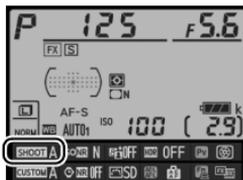


拍摄菜单选项以不同组合存储在 4 个库中。除多重曝光、间隔拍摄以及对优化校准的修改（快速调整和其他手动调整）以外，对一个库中设定的更改不会影响其他库。若要存储常用设定的特定组合，请从 4 个库中选择一个并将照相机设为这些设定。即使关闭照相机，新设定也将存储在库中，并在下一次选择该库时恢复。在其他库中可以存储设定的不同组合，用户通过从库菜单中选择合适的库，便可以在组合之间进行即时切换。

4 个拍摄菜单库的默认名称为 A、B、C、D。通过加亮显示菜单库并按下 ►，您可按照第 107 页中所述添加一个最长可达 20 个字符的描述性标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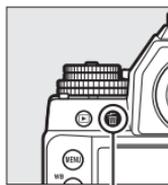
📷 拍摄菜单库

信息显示中将显示当前拍摄菜单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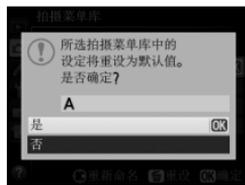


■ 恢复默认设定

若要恢复默认设定，请加亮显示拍摄菜单库菜单中的一个库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恢复所选库的默认设定。请参阅第 224 页中的默认设定列表。



 按钮



选择存储今后所拍图像的文件夹。

■ 按文件夹编号选择文件夹

1 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



2 选择文件夹编号。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数字，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若已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左方将显示一个 □、▢ 或 ▣ 图标：

- □：此文件夹为空文件夹。
- ▢：此文件夹还剩部分空间。
- ▣：此文件夹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且无法存储更多照片。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OK 完成操作并返回拍摄菜单（按下 MENU 按钮则可不选择存储文件夹直接退出）。若不存在指定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除非所选文件夹已满，否则今后所拍摄的照片都将存储在该文件夹中。

☑ 文件夹和文件编号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若要继续拍摄，请创建一个编号小于 999 的文件夹，或选择一个编号小于 999 且所含图像少于 999 张的现有文件夹。

✍ 启动时间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开启照相机时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

■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 1 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



- 2 加亮显示文件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

-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
按下 Ⓞ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并返回拍摄菜单。今后拍摄的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保存照片时所使用的文件名称由“DSC_”或“_DSC”（使用 Adobe RGB 色空间的图像）后接一个 4 位数编号和一个 3 位字母扩展名组成（例如，“DSC_0001.JPG”）。您可使用文件命名选项选择代替文件名称中“DSC”的 3 位字母。有关编辑文件名称的信息，请参阅第 107 页内容。

扩展名

照相机可使用以下扩展名：NEF（RAW）图像扩展名为“.NEF”，TIFF（RGB）图像扩展名为“.TIF”，JPEG 图像扩展名为“.JPG”，除尘参考数据的扩展名为“.NDF”。在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 JPEG 时记录的每对照片中，NEF 和 JPEG 图像具有相同的文件名称和不同的扩展名。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 适用于无需进一步修改而直接打印或播放的照片。**Adobe RGB** 拥有更广泛的色阶，建议将其用于从照相机中提取后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的图像。

色空间

色空间定义了色彩与数码图像文件中代表色彩的数值之间的对应关系。**sRGB** 色空间应用广泛，而 **Adobe RGB** 色空间通常应用于出版和商业打印。建议在拍摄以下照片时选择 **sRGB**：无需修改而直接打印的照片、在不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中查看的照片、使用一些家用打印机中的直接打印选项 **ExifPrint** 进行打印的照片或在自助店打印机或其他商业打印中心进行打印的照片。**Adobe RGB** 照片也可使用以上方法进行打印，但色彩不如先前鲜艳。

在 **Adobe RGB** 色空间下拍摄的 **JPEG** 照片兼容 **DCF**；支持 **DCF** 的应用程序和打印机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若应用程序或设备不支持 **DCF**，请手动选择合适的色空间。**ICC** 色彩配置文件嵌入在 **Adobe RGB** 色空间下拍摄的 **TIFF** 照片中，使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能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应用程序或设备的随附文档。

尼康软件

在打开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时，**ViewNX 2**（附送）和 **Capture NX 2**（另购）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

“渐晕”是一种照片边缘变暗的现象。暗角控制可减少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不包括 DX 和 PC 镜头）的渐晕。其效果根据镜头的不同而异，且光圈最大时效果最明显。可从高、标准、低和关闭中进行选择。

暗角控制

根据场景、拍摄环境以及镜头类型的不同，TIFF 和 JPEG 图像可能呈现噪点（雾像）或周边呈现亮度变化，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和预设优化校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请先进行试拍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多重曝光（ 149）和 DX 格式图像（ 52）中无法应用暗角控制。

自动失真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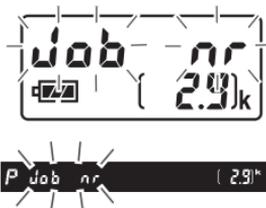
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桶形失真和使用长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枕形失真（请注意，取景器中可视区域的边缘在最终照片中可能会被裁切掉，并且开始记录前处理照片所需时间可能会增加）。该选项仅适用于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PC、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使用其他镜头拍摄时的效果不予以保证。使用 DX 镜头时进行自动失真控制之前，请将自动 DX 裁切选为开启或选择图像区域 DX（ 24×16 ） $1.5 \times$ （ 52）；选择其他选项可能导致照片裁切过量或照片周边严重失真。

润饰：失真控制

有关为现有照片创建已减少桶形和枕形失真现象的副本的信息，请参阅第 305 页内容。



若选择了开启，在快门速度低于 1 秒时所拍摄的照片将被处理以减少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处理所需时间长度约增加一倍；处理期间，在快门速度 / 光圈显示中“Job nr”将会闪烁且无法拍摄照片（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会保存照片，但不会执行降噪）。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将降低，并且在照片处理期间，内存缓冲区的容量将会减少。



高 ISO 降噪

照相机可处理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以减少“噪点”。

选项	说明
高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条纹或雾像），尤其针对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标准	
低	
关闭	仅在 ISO 32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时执行降噪。所执行的降噪量少于高 ISO 降噪设为低时所执行的量。

自定义设定: 微调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自定义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自定义设定可用于对照相机进行个性化设定，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爱好。

主菜单



自定义设定组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自定义设定选项：

自定义设定		☐
自定义设定库		245
a 自动对焦		
a1	AF-C 优先选择	246
a2	AF-S 优先选择	246
a3	锁定跟踪对焦	247
a4	触发 AF	247
a5	对焦点显示	248
a6	对焦点循环方式	249
a7	对焦点数量	249
b 测光 / 曝光		
b1	中央重点区域	250
b2	微调优化曝光	250
c 计时 / AE 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51
c2	待机定时器	251
c3	自拍	252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53
d 拍摄 / 显示		
d1	蜂鸣音	253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253
d3	ISO 显示	254
d4	屏幕提示	254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54
d6	最多连拍张数	254
d7	文件编号次序	255
d8	信息显示	256
d9	LCD 照明	256
d10	曝光延迟模式	256

自定义设定		☐
e 包围 / 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257
e2	闪光快门速度	258
e3	闪光灯 (另购)	258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9
e5	模拟闪光	259
e6	自动包围设定	259
e7	自动包围曝光 (手动模式)	260
e8	包围顺序	260
f 控制		
f1	☼ 按钮	261
f2	OK 按钮	261
f3	多重选择器	262
f4	指定 Fn 按钮	263
f5	指定预览按钮	266
f6	指定 AE-L/AF-L 按钮	267
f7	自定义指令拨盘	267
f8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9
f9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9
f10	反转指示器	269
f11	简易快门速度转换	270

注意：若当前库中的设定已从默认值 (☐ 226) 修改，在自定义设定菜单的第二级菜单中，已更改设定的旁边将显示一个星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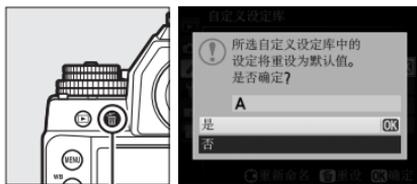


自定义设定以不同组合存储在4个库中。对一个库中设定的更改不会影响其他库。若要存储常用设定的特定组合，请从4个库中选择一个并将照相机设为这些设定。即使关闭照相机，新设定也将存储在库中，并在下一次选择该库时恢复。在其他库中可以存储设定的不同组合，用户通过从库菜单中选择合适的库，便可以在组合之间进行即时切换。

4个自定义设定库的默认名称为A、B、C、D。通过加亮显示菜单库并按下▶，您可按照第107页中所述添加一个最长可达20个字符的描述性标题。

恢复默认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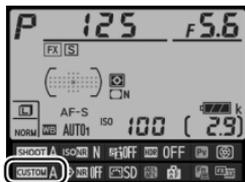
若要恢复默认设定，请加亮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中的一个库并按下⏏。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OK恢复所选库的默认设定（☐ 226）。



⏏ 按钮

自定义设定库

信息显示中将显示当前自定义设定库。



a: 自动对焦

a1: AF-C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C** 时( 59), 该选项可控制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 (*快门释放优先*), 还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 (*对焦优先*)。

选项	说明
 释放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对焦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 (●) 时才可拍摄照片。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 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C** 时, 对焦都不会锁定。照相机将连续调整对焦直至快门释放。

a2: AF-S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S** 时( 59), 该选项可控制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 (*对焦优先*), 还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 (*快门释放优先*)。

选项	说明
 释放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对焦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 (●) 时才可拍摄照片。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 若在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S** 时显示对焦指示 (●), 对焦都将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锁定。对焦将持续锁定直至快门释放。



a3: 锁定跟踪对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可控制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C** ( 59) 时, 若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发生较大变化, 自动对焦如何进行调整。

选项	说明
AF  5 (长)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改变时, 照相机将在调整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前等候一段指定的时间。这样即可防止当拍摄对象被恰巧经过这一画面的物体短暂遮挡时照相机重新对焦。
AF  4	
AF  3 (标准)	
AF  2	
AF  1 (短)	
关闭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改变时, 照相机立即调整对焦。该选项可用于拍摄距离迅速接连变化的一系列拍摄对象。

a4: 触发 AF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快门 / **AF-ON** 按钮, 快门释放按钮和 **AF-ON** 按钮均可用于启动自动对焦。选择仅 **AF-ON** 按钮可防止照相机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



该菜单中的选项控制对焦点是否显示。

■ AF 点点亮

选择当前对焦点是否在取景器中被加亮显示成红色。

选项	说明
自动	所选对焦点将自动加亮显示，以便与背景形成对比。
开启	无论背景亮度如何，所选对焦点将总是被加亮显示。根据背景亮度的不同，所选对焦点可能会难以看见。
关闭	所选对焦点不会被加亮显示。当前裁切以外的区域将显示为灰色（☐ 52）。

■ 手动对焦模式

选择开启可在手动对焦模式下显示当前对焦点。

a6: 对焦点循环方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焦点选择是否从取景器的一个边缘“循环”到另一个边缘。

选项	说明
循环	对焦点选择可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从右到左及从左到右进行“循环”，因此，例如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 (①)，按下 ▶ 可选择显示左边缘处的相应对焦点 (②)。 
不循环	对焦点显示受最外部对焦点限制，因此，例如选择了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时，按下 ▶ 无效。

a7: 对焦点数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用于手动对焦点选择的对焦点数量。

选项	说明
AF39 39 个对焦点	从如右图所示的 39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 
AF11 11 个对焦点	从如右图所示的 11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用于快速选择对焦点。 



b: 测光 / 曝光

b1: 中央重点区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计算曝光量时，中央重点测光将最大比重指定在画面中央的一个圈内。该圈的直径(ϕ)可以设为 8、12、15 或 20mm，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



请注意，使用非 CPU 镜头时，无论在设定菜单的非 CPU 镜头数据 (☐ 163) 中选择了何种设定，该直径都固定为 12mm。

b2: 微调优化曝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使用该选项可微调由照相机所选的曝光值。对于每种测光方式，均可在 +1 至 -1EV 之间以 1/6EV 为步长单独微调曝光。



微调曝光

您可以单独为每个自定义设定库微调曝光，且曝光不会受到执行双键重设的影响。请注意，由于曝光补偿 (☒) 图标不会显示，您仅可通过在微调菜单中查看数量这一方法来确定已更改的曝光量。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曝光补偿 (☐ 79)。



c: 计时 /AE 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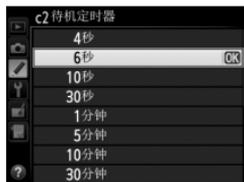
若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

c2: 待机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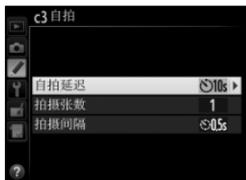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照相机继续测定曝光的时间长度。定时器时间耗尽时，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自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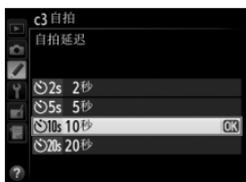
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待机延迟。



选择在自拍模式下拍摄时滞的长度、拍摄张数以及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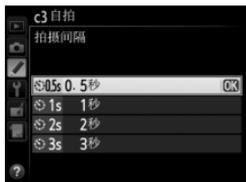
- **自拍延迟:** 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48)。



- **拍摄张数:** 按下 ▲ 和 ▼ 选择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的照片张数。



- **拍摄间隔:** 选择当拍摄张数超过1张时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下列情况中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在播放（播放；默认设定为 10 秒）和图像查看（图像查看；默认设定为 4 秒）过程中，显示菜单（菜单；默认设定为 1 分钟）或信息（信息显示；默认设定为 10 秒）时，或是即时取景（即时取景；默认设定为 10 分钟）期间。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显示屏关闭延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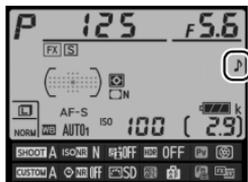


d: 拍摄 / 显示

d1: 蜂鸣音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所发出蜂鸣音的音调：照相机使用单次伺服 AF（AF-S；☐ 59）进行对焦，对焦锁定时，在自拍模式（☐ 48）下释放计时器进行倒计时的过程中，或者您试图在存储卡已锁定时拍摄照片（☐ 22）。



若要关闭蜂鸣音，请选择关闭。当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时，♪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在安静快门释放模式（模式 Q；☐ 46）下照相机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构图时于取景器中显示可选网格线以供参考（☐ 9）。



d3: ISO 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ISO 感光度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显示在取景器中。

d4: 屏幕提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选项目的工具提示（☑ 14）。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CL（低速连拍）模式的每秒最高拍摄幅数（☑ 46；在间隔拍摄过程中，该设定还可决定单张拍摄的每秒拍摄幅数）。



d6: 最多连拍张数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连拍模式下，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以设为 1 至 100 之间的任一数值。

内存缓冲区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6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当内存缓冲区被占满（）时，拍摄速度都将变慢。有关内存缓冲区容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64 页内容。



拍摄照片后，照相机通过将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加 1 来命名文件。该选项控制以下情况时是否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



选项	说明
开启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编号或当前文件夹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取两者中的较大编号）后接续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中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重新从 0001 开始。
关闭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请注意，若当前文件夹中已包含 999 张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
重设	所拍下一张照片的文件编号为当前文件夹中最大文件编号加 1，除此之外，其他与开启相同。若当前文件夹为空文件夹，则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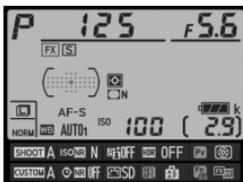
文件编号次序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请在自定义设定 d7（文件编号次序）中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当前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d8: 信息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自动 (AUTO)，信息显示 (☐ 11) 的字体颜色将自动从黑色转换为白色或从白色转换为黑色，以保持与背景的对比。若要始终使用相同颜色的字体，请选择手动并选择光亮时用暗字体 (B；黑色字体) 或黑暗时用亮字体 (W；白色字体)。显示屏亮度将自动调整，与所选文字颜色形成最大对比。



光亮时用暗字体



黑暗时用亮字体

d9: LCD 照明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关闭，仅当按下  按钮时控制面板的背光 (LCD 照明器) 才会点亮。若选择了开启，当待机定时器处于激活状态时控制面板将会点亮 (☐ 5；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背光都会关闭)。选择关闭则可增强电池持久力。

d10: 曝光延迟模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轻微照相机震动就可能导致照片模糊的情形下，选择 1 秒、2 秒或 3 秒可将快门释放延迟至弹起反光板 1、2 或 3 秒后。



e: 包围 / 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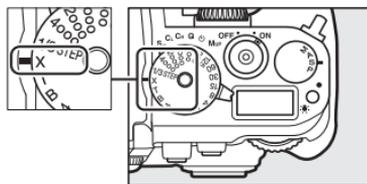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闪光同步速度。

选项	说明
1/250 秒 (自动 FP)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 119)。若使用了其他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50 秒。在曝光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5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1/200 秒 (自动 FP)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 119)。若使用了其他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00 秒。在曝光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0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0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1/200 秒 - 1/60 秒	闪光同步速度设为所选值。

✎ 将快门速度固定在闪光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若要在曝光模式 S 或 M 下将快门速度固定在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请将快门速度拨盘旋转至 X。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一个 X (闪光同步指示)。



✎ 自动 FP 高速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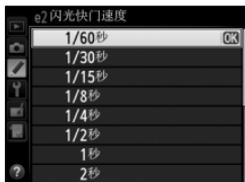
允许在照相机支持的最高快门速度下使用闪光灯, 从而确保即使是拍摄明媚阳光下的背光拍摄对象, 您也可选择最大光圈以减小景深。自动 FP 高速同步处于有效状态时, “FP” 将显示在信息显示闪光模式指示中 (☐ 123)。



e2: 闪光快门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曝光模式 **P** 或 **A** 中使用前后帘同步或防红眼时可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在 **S** 和 **M** 模式中，或者当闪光灯设为慢同步、慢后帘同步或防红眼带慢同步时，快门速度都可低至 30 秒）。选项的范围是：1/60 秒（**1/60 秒**）到 30 秒（**30 秒**）。



e3: 闪光灯（另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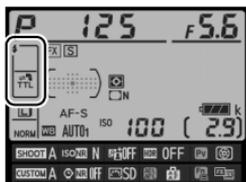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另购 SB-400 或 SB-300 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控制模式。

选项	说明
TTL TTL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124）。
M 手动	选择闪光级别。照相机不会发出监控预闪。

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控制模式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11、123）。



e4: 闪光曝光补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曝光补偿时照相机如何调整闪光级别。

选项	说明
 整个画面	同时调整闪光级别和曝光补偿来调节整个画面的曝光。
 仅背景	曝光补偿仅应用至背景。

e5: 模拟闪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在照相机使用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118）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时选择了开启，按下照相机 **Pv** 按钮时将会释放一次模拟闪光（ 41）。若选择了关闭，闪光灯不会发出模拟闪光。

e6: 自动包围设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自动包围（ 136）生效时包围的一个或多个设定。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将同时执行曝光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仅自动曝光（）仅包围曝光，选择仅闪光（）仅执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白平衡包围（）将执行白平衡包围（ 141），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则使用动态 D-Lighting 执行包围（ 145）。请注意，白平衡包围不适用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RAW）+JPEG 时。



e7: 自动包围曝光 (手动模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手动曝光模式下在自定义设定 e6 中选择了自动曝光和闪光灯或仅自动曝光时，哪些设定会受影响。

选项	说明
  闪光 / 速度	照相机改变快门速度（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仅自动曝光）或快门速度和闪光级别（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闪光 / 速度 / 光圈	照相机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仅自动曝光）或快门速度、光圈和闪光级别（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闪光 / 光圈	照相机改变光圈（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仅自动曝光）或光圈和闪光级别（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仅闪光	照相机仅改变闪光级别（自定义设定 e6 设为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闪光包围仅可通过 i-TTL 或 AA 闪光控制执行。若选择了仅闪光以外的一个设定且未使用闪光灯，则无论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72) 中选择了何种设定，ISO 感光度都将固定在首次拍摄时的值。

e8: 包围顺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默认设定正常 > 不足 > 过度 () 下，照相机将按照第 137 和 141 页中所述的顺序执行曝光、闪光和白平衡包围。若选择了不足 > 正常 > 过度 ()，拍摄将按照从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顺序进行。该设定对动态 D-Lighting 包围没有影响。



f: 控制

f1: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开启或关闭控制面板的背光 ( LCD 背光 () 开启 / 关闭) , 或者开启或关闭控制面板和信息显示 (   和信息显示开启 / 关闭) 。

f2: OK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取景器拍摄、播放和即时取景过程中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 拍摄模式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选择中央对焦点。
 加亮显示活动的对焦点	加亮显示当前对焦点。
不使用	无。

■ 播放模式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缩略图 开启 / 关闭	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之间切换。
 查看直方图	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中, 按下  按钮期间将会显示一个直方图 ( 192) 。
 缩放 开启 / 关闭	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和变焦播放之间切换。从低放大倍率、中等放大倍率和高放大倍率中选择初始变焦设定。变焦显示将以当前对焦点 (在取景器拍摄中所拍的照片) 或图像中央 (在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拍的照片) 为中心。
 选择文件夹	显示文件夹选择对话框。



■ 即时取景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按钮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缩放 开启 / 关闭	按下  按钮可在缩放开启和关闭之间进行切换。从低放大倍率、中等放大倍率和高放大倍率中选择初始变焦设定。变焦显示将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不使用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按钮不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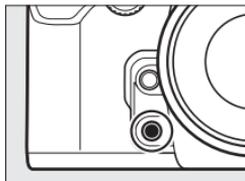
f3: 多重选择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重新启动待机定时器，在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 33）操作多重选择器将会激活测光并启动待机定时器。若选择了不回应，按下多重选择器时，定时器将不会启动。



选择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



按下

选择按下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预览	按下 Fn 按钮可预览景深（☞ 41）。
 FV 锁定	按下 Fn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支持的闪光灯组件，☞ 118）。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130）。
 AE/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快门释放时解除）	按下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是快门被释放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AE 锁定（保持）	按下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按下 Fn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
 闪光灯关闭	在按住 Fn 按钮拍摄照片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选项	说明
 曝光包围连拍	在单张拍摄或安静快门释放模式中进行曝光、闪光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若按下 Fn 按钮，则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会拍摄当前包围程序中的所有照片。当进行白平衡包围或选择了连拍释放模式（模式 Ch 或 Cl ）时，照相机将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重复曝光包围连拍。
 +NEF (RAW)	若图像品质设为 JPEG 精细、JPEG 标准或 JPEG 基本 ，按下 Fn 按钮后，“RAW”将出现在控制面板中，且在按下该按钮后拍摄下一张照片的同时，将记录一个 NEF (RAW) 副本（若要将 NEF/RAW 副本与一系列照片一同记录，请在拍摄间隔中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若不记录 NEF (RAW) 副本直接退出，请再次按下 Fn 按钮。
 矩阵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矩阵测光将被激活。
 中央重点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中央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点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点测光将被激活。
 取景器网格显示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开启或关闭取景器网格显示（ □ 9 ）。
 取景器虚拟水平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查看虚拟水平显示（ □ 265 ）。
 我的菜单	按下 Fn 按钮显示“我的菜单”（ □ 313 ）。
 访问我的菜单中 首项	按下 Fn 按钮可快速转至“我的菜单”中的首个项目。选择该选项可快速访问常用的菜单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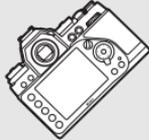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 播放	Fn 按钮执行与 ▶ 按钮相同的功能。当使用远镜头或在难以使用左手操作 ▶ 按钮的其他情况下时选择。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不兼容的选项

若按下中的所选项无法与按下 + 指令拨盘中的所选项组合使用，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并且无论先选择按下还是按下 + 指令拨盘，都将设为无。

取景器虚拟水平

当在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Fn** 按钮）> 按下中选择了取景器虚拟水平时，按下 **Fn** 按钮可将取景器中的曝光指示转换为左右倾斜显示。再次按下该按钮可将该指示还原为通常功能。

	照相机向右倾斜	照相机水平放置	照相机向左倾斜
			
取景器			

请注意，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显示可能不准确。若要在显示屏中同时显示前后及左右倾斜指示，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虚拟水平选项（☐ 282）。



■ 按下 +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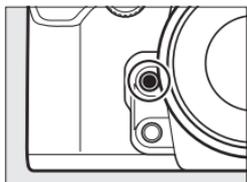
选择按下 + 指令拨盘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选择图像区域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区域（☞ 51）。
Non-CPU 选择非 CPU 镜头 编号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163）指定的镜头编号。
 动态 D-Lighting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调整动态 D-Lighting（☞ 110）。
HDR HDR (高动态范围)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 HDR 模式，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曝光差异（☞ 112）。
ISO-A 自动 ISO 感光度 控制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开启或关闭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72）。
 多重曝光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多重曝光模式；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曝光次数（☞ 149）。
无	按住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时不会执行任何操作。

f5: 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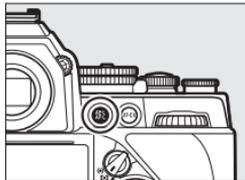
选择 **Pv**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263）相同。按下和按下 + 指令拨盘的默认选项分别为预览（☞ 174）和无。



f6: 指定 AE-L/AF-L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AE-L/AF-L**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单独使用（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263）相同，但 **HDR**（高动态范围）和 **多重曝光** 不适用于按下 + 指令拨盘。按下和按下 + 指令拨盘的默认选项分别为 **AE/AF 锁定** 和 **无**。



f7: 自定义指令拨盘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的操作。

- **反转方向**: 反转指令拨盘的旋转方向。
- **改变主 / 副**: 若选择了关闭，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快门速度，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光圈。若选择了开启，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光圈，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快门速度。若选择了开启（自动），主指令拨盘将仅在曝光模式 **A** 下用于设定光圈。



- **光圈设定**: 若选择了副指令拨盘, 光圈仅可通过副指令拨盘进行调整 (如果在改变主 / 副中选择了开启, 则仅可通过主指令拨盘进行调整)。若选择了光圈环, 光圈仅可通过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 且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以 1EV 为增量显示光圈 (G 型和 E 型镜头的光圈仍使用副指令拨盘进行设定)。请注意, 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 安装了非 CPU 镜头之后, 您都必须使用光圈环调整光圈。
- **菜单和播放**: 若选择了关闭, 多重选择器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 加亮显示缩略图和导航菜单。若选择了开启或开启 (不包括图像查看), 主指令拨盘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 在缩略图播放时左右移动光标以及上下移动菜单加亮显示条。副指令拨盘用于在全屏播放中显示其他照片信息, 以及在缩略图播放时上下移动光标。选择开启 (不包括图像查看) 可防止指令拨盘在图像查看过程中用于播放。屏幕中显示菜单时, 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显示所选项的子菜单, 向左旋转则显示前一菜单。若要进行选择, 可按下 ► 或 ⓧ。



f8: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是，一般情况下通过按住  ()、 (QUAL)、 (WB)、AF 模式或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所进行的调整，可以在释放按钮后再旋转指令拨盘来进行（若已使用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Fn 按钮、f5 指定预览按钮或 f6 指定 AE-L/AF-L 按钮将“+ 指令拨盘”功能指定给 Fn、Pv 和  AE-L/AF-L 按钮，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这些按钮）。当再次按下相应的任一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设定结束。除非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选为无限，否则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设定也将终止。

f9: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快门释放启用允许未插存储卡时快门也能被释放，但不会记录照片（此时，照片将以演示模式出现在显示屏中）。若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快门释放按钮只在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才被启用。

f10: 反转指示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  (-0+)，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的曝光指示将在左边显示负值，在右边显示正值。选择  (+0-) 则可在左边显示正值，在右边显示负值。



若选择了开启，您可使用主指令拨盘以 $1/3EV$ 为增量在 $\pm 2/3EV$ 的范围内调整通过快门速度拨盘所选的快门速度。若快门速度拨盘设为 **4**（4 秒，标记为红色），主指令拨盘可用于选择最低至 30 秒的快门速度。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选项	📖
格式化存储卡	272	版权信息	279
显示屏亮度	273	保存 / 载入设定	280
自动信息显示	273	虚拟水平	282
清洁图像传感器	329	非 CPU 镜头数据	163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¹	331	AF 微调	283
图像除尘参照图	274	HDMI	223
闪烁消减	276	位置数据	170
时区和日期	276	指定遥控 Fn 按钮	284
语言 (Language)	277	无线移动适配器	284
自动旋转图像	277	Eye-Fi 上传 ²	285
图像注释	278	固件版本	286

1 电池电量较低时不可用。

2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显示 (📖 285)。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228 页中列出。



存储卡在首次使用前或在其他设备中格式化后必须进行格式化。请按下述说明格式化存储卡。

☑ 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任何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他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 211)。

1 加亮显示是。

若要不格式化存储卡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否并按下 OK。



2 按下 OK。

按下 OK 开始格式化。格式化完成前，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



显示屏亮度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按下 ▲ 或 ▼ 可选择播放、菜单和信息显示时的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降低亮度。



也请参阅

有关即时取景下调整显示屏亮度的信息，请参阅第 179 页内容。

自动信息显示

MENU 按钮 → Y 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自动信息显示，当快门释放按钮被半按后返回初始位置时，拍摄信息将自动显示在显示屏中。



获取用于 Capture NX 2（另购）中图像除尘选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Capture NX 2 的说明书）的参考数据。

仅当照相机上安装了 CPU 镜头时，图像除尘参照图才可用。建议您使用焦距至少为 50mm 的非 DX 镜头。使用变焦镜头时，请将图像放大至最大程度。

1 选择开始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若要不获取图像除尘数据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 **开始**: 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 **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选择该选项可在启动前清洁图像传感器。清洁完毕后，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2 在取景器中对一个普通白色物体进行构图。

对距镜头约 10cm 远的一个明亮、普通的白色物体进行构图，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将自动设为无穷远；而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请手动将对焦设为无穷远。

3 获取除尘参考数据。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屏将关闭。请注意，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照相机将执行降噪，从而延长记录时间。

若参照物太亮或太暗，照相机可能无法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这时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提示信息。请另选一个参照物，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



✓ 清洁图像传感器

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请仅当除尘参考数据将不用于现有照片时，才选择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 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同一参考数据可用于使用不同镜头、不同光圈所拍摄的照片。参照图不能使用计算机图像软件进行查看。在照相机中查看参照图时，将会显示一个网格图案。



减少即时取景过程中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您可选择自动让照相机自动选择正确的频率，或手动选择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闪烁消减

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且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 50 和 60Hz 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若拍摄对象过于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此时，请尝试选择更小的光圈（更高 f 值）。

时区和日期

您可更改时区，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日期显示顺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27）。

选项	说明
时区	选择时区。选择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日期和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若未设定时钟，信息显示中将出现一个闪烁的  图标。
日期格式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夏令时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设定之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前进或倒退 1 小时。默认设定为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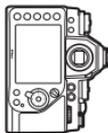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

自动旋转图像

选择开启时拍摄的照片包含照相机方向信息，这些照片在播放 (187) 过程中或者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325) 中查看时会自动旋转。可记录以下方向：



风景 (横向) 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
旋转 90°照相机逆时针
旋转 90°

当选择了关闭时，将不记录照相机方向。在进行转动或将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时，请选择该选项。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在播放过程中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233)。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注释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325）中进行查看。注释也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 193）进行查看。

- **完成**：保存更改并返回设定菜单。
- **输入注释**：按照第 107 页中所述输入注释。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附加注释**：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注释。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注释。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包含在照片信息显示中所示的拍摄数据中（☐ 193），还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325）中进行查看。

- **完成**：保存更改并返回设定菜单。
- **拍摄者**：按照第 107 页中所述输入拍摄者的姓名。拍摄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版权**：按照第 107 页中所述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姓名。版权所有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54 个字符。
- **附加版权信息**：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版权信息。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版权信息。



版权信息

为避免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拍摄者或版权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请确保在出借或转让照相机给他人之前，没有选择附加版权信息，且拍摄者和版权字段为空白。尼康对由于使用版权信息选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争议不承担法律责任。

选择保存设定可将下列设定保存到存储卡（若存储卡已满，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使用该选项可在 Df 照相机之间共享设定。

菜单	选项
播放	播放显示选项
	图像查看
	删除之后
	旋转至垂直方向
拍摄 (所有库)	拍摄菜单库
	文件命名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图像区域
	JPEG 压缩
	NEF (RAW) 记录
	白平衡 (具备微调 and d-1 至 d-4 预设)
	设定优化校准
	色空间
	动态 D-Lighting
	暗角控制
	自动失真控制
	长时间曝光降噪
	高 ISO 降噪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菜单	选项
自定义设定 (所有库)	所有自定义设定
设定	自动信息显示
	清洁图像传感器
	闪烁消减
	时区和日期 (日期和时间除外)
	语言 (Language)
	自动旋转图像
	图像注释
	版权信息
	非 CPU 镜头数据
	HDMI
	位置数据
	指定遥控 Fn 按钮
	无线移动适配器
Eye-Fi 上传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所有我的菜单项目
	所有最近的设定
	选择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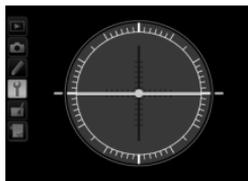
选择**载入设定**可恢复使用本型号照相机保存的设定。请注意，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保存 / 载入设定**才可用，且仅当存储卡中包含已保存的设定时，**载入设定**选项才可用。

保存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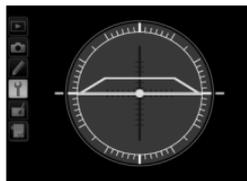
设定保存在名为 NCSETUPD 的文件中。若文件名称已更改，照相机将无法载入设定。



根据来自照相机倾斜感应器的信息显示左右及前后倾斜度信息。若照相机未向左右两边倾斜，左右倾斜度参考线将会变绿；若照相机未向前后倾斜，屏幕中央的点将会变绿。每个刻度相当于 5° 。



照相机水平放置

照相机向左或向右
倾斜照相机向前或向后
倾斜

照相机倾斜

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虚拟水平显示不准确。当照相机无法测量倾斜度时，倾斜度将不会显示。

也请参阅

有关在取景器中查看左右倾斜指示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Fn 按钮； 263、265)。有关即时取景下显示虚拟水平的信息，请参阅第 182 页内容。

最多可为 12 种镜头微调对焦。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推荐使用 AF 微调，它可能干扰正常对焦；请仅在需要时使用。

选项	说明
AF 微调 (开启 / 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开启 AF 微调。 • 关闭：关闭 AF 微调。
保存的值	<p>微调当前镜头的 AF（仅限于 CPU 镜头）。按下 ▲ 或 ▼ 可在 +20 到 -20 之间选择一个值。最多可保存 12 种镜头的值。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p> <div data-bbox="652 350 942 686"> <p>从照相机移开对焦点。</p> <p>当前值</p> <p>朝照相机移动对焦点。</p> <p>先前值</p> </div>
默认值	<p>选择当前镜头没有先前保存的值时所使用的 AF 微调值（仅限于 CPU 镜头）。</p>
保存的值列表	<p>列出先前保存的 AF 微调值。若要从列表中删除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若要更改镜头标识（例如，选择一个与镜头序列编号最后两位数相同的标识以将其与相同类型的其他镜头区分开来，这是因为保存的值仅可用于每种类型中的一个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p> <p>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 ▲ 或 ▼ 可选择一个标识，然后按下 即可保存更改并退出。</p> <div data-bbox="694 937 942 1127"> </div>



☑ AF 微调

应用 AF 微调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在最近距离处和无穷远处进行对焦。

☑ 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期间微调无法应用于自动对焦。

✎ 保存的值

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若使用的是望远倍率镜，则可为镜头和望远倍率镜的每个组合保存单独的值。

指定遥控 Fn 按钮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另购的 WR-1 和 WR-T10 ( 325) 无线遥控器上的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无线移动适配器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当另购的 WU-1a 无线移动适配器 ( 324) 安装至照相机 USB 接口时照相机是否建立与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

选项	说明
启用	启用与运行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的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
禁用	禁用与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请选择该选项。选择该选项还可减少照相机电池电量的消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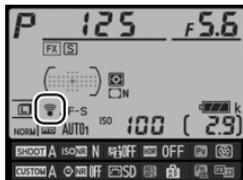


该选项仅当照相机中插有一张 Eye-Fi 存储卡（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时显示。选择启用可将照片上传至事先选择的目标位置。请注意，照片在测位状态不佳时不会上传。

请遵守当地所有有关无线设备的法律，并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选择禁用。

当插入了 Eye-Fi 卡时，其状态将在信息显示中以图标标识：

- ：Eye-Fi 上传禁用。
- ：Eye-Fi 上传启用，但没有可用于上传的照片。
- （静态）：Eye-Fi 上传启用；等待开始上传。
- （动态）：Eye-Fi 上传启用；正在上传数据。
- ：错误—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闪烁的 ，请参阅第 349 页内容；若该指示未闪烁，您可正常拍摄照片，但可能无法更改 Eye-Fi 设定。



Eye-Fi 卡

当选择了禁用时，Eye-Fi 卡可能会发出无线信号。若显示屏中显示警告信息（ 349），请关闭照相机并将卡取出。

请参阅 Eye-Fi 卡随附的说明书，若您还有任何疑问，请直接咨询生产厂家。本照相机可用于开启和关闭 Eye-Fi 卡，但可能不支持其他 Eye-Fi 功能。

有些卡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不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Eye-Fi 卡仅在其出售国可用。请确保 Eye-Fi 卡固件已更新至最新版本。

在 Ad Hoc 模式下使用 Eye-Fi 卡

当使用支持 Ad hoc 模式的 Eye-Fi 卡进行连接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请将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51）设为 30 秒或更长时间。

固件版本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 润饰菜单：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显示润饰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润饰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润饰菜单中的选项可用于为现有照片创建裁切或润饰后的副本。请注意，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包含照片的存储卡时才会显示润饰菜单。

选项	📖	选项	📖
☑ D-Lighting	291	📐 矫正	304
👁 红眼修正	292	📐 失真控制	305
✂ 裁切	293	🐟 鱼眼	305
👤 单色	294	👁 色彩轮廓	306
🌀 滤镜效果	295	👁 彩色素描	306
🎨 色彩平衡	296	📐 透视控制	307
🖨 图像合成 ¹	297	👤 模型效果	308
📄 NEF (RAW) 处理	300	🖌 可选颜色	309
📏 调整尺寸	302	📏 并排比较 ²	311
👉 快速润饰	304		

1 仅可通过按下 **MENU** 并选择 ☑ 标签进行选择。

2 仅在全屏播放模式下显示润饰后的图像或原始图像时按下 **i**，该选项才可用。



润饰副本

尽管（除**图像合成**以外）每个选项仅可应用一次，但大多数选项可应用于使用其他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请注意，多次编辑可能会造成细节损失）。无法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选项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图像品质

除了使用**裁切**、**图像合成**、**NEF (RAW)**处理和调整尺寸创建的副本，从**JPEG**图像创建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和品质，从**NEF (RAW)**照片创建的副本以大尺寸、精细品质的**JPEG**图像进行保存，而从**TIFF (RGB)**照片创建的副本则以与原始图像相同尺寸的精细品质**JPEG**图像进行保存。当副本以**JPEG**格式保存时，将使用文件大小优先进行压缩。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的步骤如下：

-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一个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项目，然后按下 ► 确定选择。



-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OK。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



润饰

对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JPEG ( 56) 时记录的图像，将仅润饰 NEF (RAW) 图像。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

- 3 选择润饰选项。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目的相关章节。若要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显示屏关闭延迟

若短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且先前操作将被取消。所有未保存的更改都将丢失。若要延长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请在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53) 中选择较长的菜单显示时间。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按下 **OK** 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润饰后的副本将用一个  图标标识。



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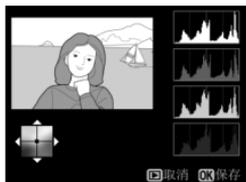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全屏显示照片并
按下 **i**。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创建润饰后的
副本。



D-Lighting 可增亮暗部，以使黑暗或背光照片达到理想的效果。



处理前



处理后

请按下 ▲ 或 ▼ 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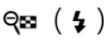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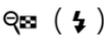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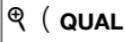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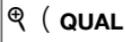


该选项可用于修正由闪光引起的“红眼”，且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选来进行红眼修正的照片可在编辑显示区内进行预览。请按照下表所述确认红眼修正的效果并创建一个副本。请注意，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	 (QUAL)	按下  (QUAL) 可放大，按下  ()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按下变焦按钮或多重选择器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按下  可取消缩放。
缩小	 ()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取消缩放		
创建副本		若在所选照片中侦测到红眼，照相机将创建一个已经过减少红眼影响处理的副本。若照相机无法侦测到红眼，则不会创建副本。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所选照片中用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按照下表所述即可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目的	使用	说明
减小裁切的尺寸	 (⚡)	按下  (⚡) 可减小裁切的尺寸。
增加裁切的尺寸	 (QUAL)	按下  (QUAL) 可增加裁切的尺寸。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在宽高比 3:2、4:3、5:4、1:1 和 16:9 之间进行切换。
定位裁切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按住则可将裁切快速移动至所需位置。
创建副本		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裁切：图像品质和尺寸

从 NEF (RAW)、NEF (RAW) + JPEG 或 TIFF (RGB)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 55)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所创建裁切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并显示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



查看裁切后的副本

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调（蓝白单色）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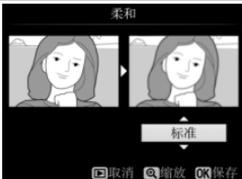
选择棕褐色或冷色调可显示所选图像的预览；按下▲将增加颜色饱和度，按下▼则降低饱和度。按下Ⓞ可创建照片的单色副本。

增加
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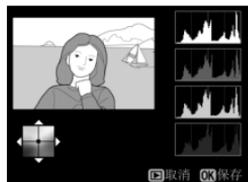
降低
饱和度



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按照下述方法调整滤镜效果之后，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选项	说明
天光镜	创建天光镜滤镜效果，使照片蓝色减淡。其效果可如右图所示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暖色滤镜	创建带有暖色调滤镜效果的副本，为其带来一种“暖”红色氛围。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红色增强镜	增强红色（红色增强镜）、绿色（绿色增强镜）或蓝色（蓝色增强镜）。按下 ▲ 可增强效果，按下 ▼ 则可减弱效果。
绿色增强镜	
蓝色增强镜	
十字滤镜	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线的数量：可选择 4、6 或 8 束光线。 • 过滤量：选择受影响光源的亮度。 • 滤镜角度：选择光线的倾斜度。 • 光线的长度：选择呈放射状延伸光线的长度。 • 确认：预览滤镜效果。按下 Q (QUAL) 可全屏预览副本。 • 保存：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柔和	添加柔和的滤镜效果。按下 ▲ 或 ▼ 可选择滤镜强度。 

如下所示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创建修改色彩平衡后的副本。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确认，同时反映到红色、绿色、蓝色直方图（☞ 192）中，向您展示副本中的色调分布。



放大查看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请按下 QUAL 。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所示图像部分的数据。当图像被放大时，按下 WB 可在色彩平衡和放大查看之间来回切换。当选择了放大查看时，您可使用 QUAL 和 Z 放大和缩小图像，并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显示图像。



图像合成功能可将两张现有 NEF (RAW) 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由于利用来自照相机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其效果明显优于在图像应用程序中创建的合成照片。新照片以当前图像品质和尺寸设定进行保存；创建合成图像之前，请先设定图像品质和尺寸 ( 55、58；所有选项都可用)。若要创建一个 NEF (RAW) 副本，请选择 **NEF (RAW)** 图像品质。



1 选择图像合成。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图像合成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其中**图像 1** 被加亮显示；按下  可显示由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照片的列表。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合成照片中的第一张。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Q** (**QUAL**) 按钮。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图像并返回预览显示。



3 选择第二张图像。

所选图像将显示为**图像 1**。加亮显示**图像 2** 并按下 **OK**，然后按照步骤 2 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4 调整增益补偿。

加亮显示**图像 1** 或**图像 2**，然后通过按下 **▲** 或 **▼** 从 0.1 至 2.0 之间选择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请重复该步骤以设定第二张图像的增益补偿。



默认值为 1.0；选择 0.5 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而选择 2.0 则使增益补偿增加一倍。其效果可在**预览**栏中查看。

5 预览合成图像。

按下 **◀** 或 **▶** 将光标定位于**预览**栏，然后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合成**。按下 **OK** 如右图所示预览合成图像（若要不显示预览直接保存合成图像，请选择**保存**）。若要返回步骤 4 并选择新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 **Q** (**⚡**)。



6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时按下 **OK** 可保存合成图像。创建合成图像之后，该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图像合成

仅具有相同图像区域和位深度的 NEF (RAW) 照片才可进行组合。

合成图像与选为**图像 1**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 (包括拍摄日期、测光、快门速度、光圈、曝光模式、曝光补偿、焦距以及图像方向)、白平衡值及优化校准设定。保存时，合成图像中会附加当前图像注释；但是不会复制版权信息。以 NEF (RAW) 格式保存的合成图像根据 **NEF (RAW)** 记录菜单中类型的所选项进行压缩，并具有与原始图像相同的位深度； JPEG 合成图像使用文件大小优先压缩进行保存。



创建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 1 选择 NEF (RAW) 处理。**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并按下 **▶**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其中仅列出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RAW)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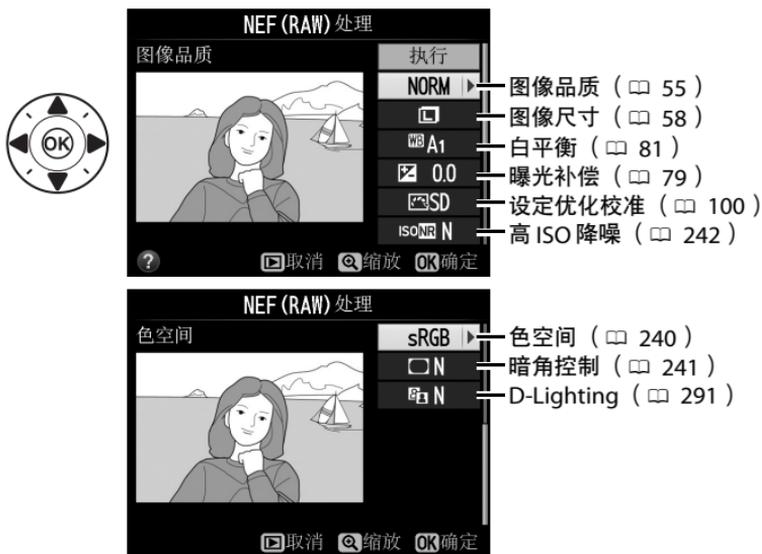


-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为 JPEG 副本选择设定。

调整下列设定。请注意，白平衡和暗角控制不适用于多重曝光或使用图像合成创建的照片，且曝光补偿仅可设为 -2 至 +2EV 之间的值。调整优化校准时优化校准网格不会显示。



4 复制照片。

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OK** 为所选照片创建一个 JPEG 副本（若要不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按钮）。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

1 选择调整尺寸。

若要调整所选图像的尺寸，请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并选择润饰菜单中的**调整尺寸**。



2 选择尺寸。

加亮显示**选择尺寸**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3 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选择完后请按下 。



4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查看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图像品质

从 NEF (RAW)、NEF (RAW) +JPEG 或 TIFF (RGB)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 55)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



创建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强的副本。D-Lighting 可根据需要应用，以增亮黑暗或背光拍摄对象。

按下 ▲ 或 ▼ 可选择增强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复制照片。



创建所选图像矫正后的副本。按下 ▶ 将以大约 0.25 度为增量，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最多 5 度；按下 ◀ 则按逆时针方向旋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图像边缘将被裁切以创建方形副本）。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创建已减少周边失真现象的副本。选择自动，照相机可自动纠正失真，然后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进行微调，或者选择手动，手动减少失真现象（请注意，自动不适用于使用自动失真控制拍摄的照片；请参阅第 241 页内容）。按下 ► 将减少桶形失真，按下 ◀ 则减少枕形失真（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失真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返回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请注意，使用通过 DX 镜头在 FX (36 × 24) 1.0 × 图像区域设定下所拍的照片创建副本时，失真控制可能导致副本裁切过量或边缘严重失真。



自动

自动仅可用于使用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PC、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所拍的照片。在使用其他镜头所拍照片上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鱼眼

创建呈现鱼镜头效果的副本。按下 ► 将增强效果（同时也将增加图像边缘被裁切的部分），按下 ◀ 则减弱效果。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返回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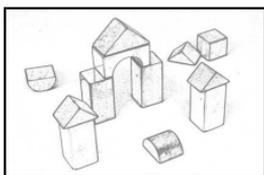
色彩轮廓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用作绘画底版的轮廓副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



处理前



处理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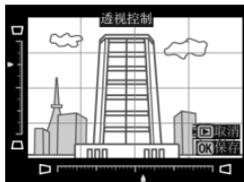
彩色素描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具有类似于彩色铅笔素描效果的照片副本。按下  或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或  可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色彩轮廓越粗，色彩越饱和。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所拍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使用多重选择器可调整透视效果（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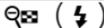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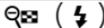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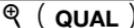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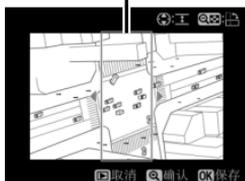
处理前



处理后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照片效果的副本。处理从高视点拍摄的照片时效果最佳。副本中将清晰对焦的区域以一个黄色方框标识。

目的	按下	说明
选择方向		按下  可选择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
选择位置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选择尺寸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高度。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宽度。
预览副本		预览副本。
取消		不创建副本而直接退回播放。
创建副本		创建副本。



创建仅所选中色相以彩色呈现的副本。

1 选择可选颜色。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可选颜色并按下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选择一种颜色。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光标定位于一个物体上，然后按下  AE-L/AF-L 按钮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副本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确选择颜色，请按下  (QUAL)。按下  (⚡) 则可缩小。



 AE-L/AF-L 按钮

所选颜色



- 4 加亮显示颜色范围。**
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所选颜色的颜色范围。



颜色范围



- 5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或▼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照片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1至7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 6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3-5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或按住⏏删除所有颜色。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选择是。



- 7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
按下OK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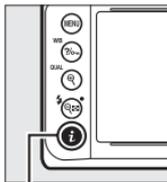


并排比较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仅当全屏播放副本或原始照片并按下 **i** 按钮显示润饰菜单时，该选项才可用。

1 选择一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选择润饰后的副本（用  图标标识）或已被润饰的照片，并按下 **i**。



i 按钮

2 选择并排比较。

加亮显示并排比较并按下 **OK**。



3 比较该副本与原始照片。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而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则列于显示屏上方。按下 ◀ 或 ▶ 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副本是使用**图像合成**从两张源图像所创建，或者源图像已被复制过多次，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源图像或副本。若要退回播放模式，请按下 ▶ 按钮，或按下 **OK** 退回播放并同时选定加亮显示的图像。



用于创建副本的
选项



源图像 润饰后的
副本

并排比较

若副本是由一张受保护 (201)、在锁定的存储卡 (22) 中或者已被删除或隐藏 (230) 的照片所创建，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 我的菜单 / ☰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我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我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使用我的菜单选项，您可以创建和编辑播放、拍摄、自定义设定、设定和润饰菜单选项的自定义列表，以便快速访问选项（最多 20 项）。若有需要，可显示最近的设定，取代我的菜单（☰ 317）。

选项可按照后面几页中所述进行添加、删除和重新排列。



■在我的菜单中添加选项

- 1 选择添加项目。**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添加项目并按下 。



- 2 选择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菜单 (其中包含您希望添加的选项) 名称，然后按下 。



- 3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所需菜单项目并按下 。



- 4 定位新项目。**
按下  或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新项目。按下  即可添加新项目。



- 5 添加更多项目。**
我的菜单中当前显示的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无法选择标有  图标的项目。重复步骤 1-4 可选择其他项目。



■ 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选项

1 选择删除项目。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删除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项目。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



3 选择完成。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4 删除所选项目。

按下 OK 删除所选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删除我的菜单中当前加亮显示的项目，请按下 删除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删除 即可从我的菜单中删除所选项目。



重新排列我的菜单中的选项

1 选择为项目排序。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为项目排序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您希望移动的项目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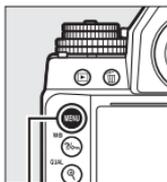
3 定位该项目。

按下 ▲ 或 ▼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项目并按下 OK。重复步骤 2-3 可重新定位其他项目。



4 退回我的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返回我的菜单。



MENU 按钮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最近使用的 20 个设定，请从  我的菜单 > 选择标签中选择  最近的设定。

1 选择选择标签。

在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选择标签并按下 。



2 选择 最近的设定。

加亮显示  最近的设定并按下 。菜单名称将从“我的菜单”更改为“最近的设定”。



使用中的菜单项目将添加到最近的设定菜单顶部。若要再次查看我的菜单，请在  最近的设定 > 选择标签中选择  我的菜单。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按钮。这时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技术注释

阅读本部分可获取以下相关信息：兼容配件、清洁和存放照相机，以及使用照相机时出现错误信息或遇到问题应如何处理。

兼容的镜头

照相机设定		对焦模式			曝光模式		测光系统		
		AF	M (带有电子测距仪)	M	P S	A M	☑		☑ ☐
							3D	彩色	
镜头 / 配件									
CPU 镜头 ¹	G 型、E 型或 D 型 AF 尼克尔 ² AF-S、AF-I 尼克尔	✓	✓	✓	✓	✓	—	✓ ³	
	PC-E 尼克尔系列 ⁴	—	✓ ⁵	✓	✓ ⁵	✓ ⁵	—	✓ ^{3、5}	
	PC 微距 85mm f/2.8D ⁶	—	✓ ⁵	✓	—	✓ ⁷	✓	—	✓ ^{3、5}
	AF-S/AF-I 望远倍率镜 ⁸	✓	✓	✓	✓	✓	—	—	✓ ³
	其他 AF 尼克尔（用于 F3AF 的镜头除外）	✓ ⁹	✓ ⁹	✓	✓	✓	—	✓	✓ ³
	AI-P 尼克尔	—	✓ ¹⁰	✓	✓	✓	—	✓	✓ ³
非 CPU 镜头 ¹¹	AI、AI 改良型尼克尔或尼康 E 系列镜头 ¹²	—	✓ ¹⁰	✓	—	✓ ¹³	—	✓ ¹⁴	✓ ¹⁵
	非 AI 镜头	—	✓ ¹⁰	✓	—	✓ ¹⁶	—	✓ ¹⁶	✓ ¹⁵
	医用尼克尔 120mm f/4	—	✓	✓	—	✓ ¹⁷	—	—	—
	反射型尼克尔	—	—	✓	—	✓ ¹³	—	—	✓ ¹⁵
	PC 尼克尔	—	✓ ⁵	✓	—	✓ ¹⁸	—	—	✓
	AI 型望远倍率镜 ¹⁹	—	✓ ²⁰	✓	—	✓ ¹³	—	✓ ¹⁴	✓ ¹⁵
	PB-6 伸缩对焦镜腔 ²¹	—	✓ ²⁰	✓	—	✓ ²²	—	—	✓
自动延伸环（PK 系列 11A、12 或 13；PN-11）	—	✓ ²⁰	✓	—	✓ ¹³	—	—	✓	

- 1 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
- 2 VR 镜头具有减震（VR）功能。
- 3 使用点测光在所选对焦点测光（☐ 75）。
- 4 在倾斜或平移 PC-E 尼克尔 24mm f/3.5D ED 镜头时请小心谨慎，因为镜头可能会接触到照相机机身以致损坏或受伤。
- 5 在平移或倾斜镜头时不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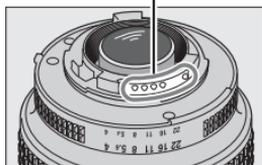
- 6 在平移及 / 或倾斜镜头，或者使用最大光圈以外的光圈时，照相机的曝光测光及闪光控制系统不能够正常工作。
 - 7 仅限于手动曝光模式。
 - 8 仅可用于 AF-S 和 AF-I 镜头 (□ 321)。有关使用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时可用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321 页内容。
 - 9 AF 80-200mm f/2.8、AF 35-70mm f/2.8、AF 28-85mm f/3.5-4.5 < 新型 > 或 AF 28-85mm f/3.5-4.5 镜头为最大变焦时，若在最近对焦距离处进行对焦，当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未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将可能会显示。请手动调整对焦直至取景器中的图像清晰对焦。
 - 10 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11 某些镜头不可使用 (请参阅第 321 页内容)。
 - 12 AI 80-200mm f/2.8 ED 三脚架座的旋转范围受照相机机身限制。当 AI 200-400mm f/4 ED 安装在照相机上时，不可更换滤镜。
 - 13 若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63) 指定了最大光圈，光圈值将会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
 - 14 仅当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63) 指定了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可以使用。若未达到预期效果，请使用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
 - 15 若要提高精度，请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63) 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
 - 16 仅当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63) 指定了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且将曝光测光耦合器设为非 **AI 镜头** (□ 167) 时可以使用。根据使用镜头光圈环所选的值调整照相机光圈设定。
 - 17 在比闪光同步速度慢 1 档或更多的快门速度下可用于手动曝光模式。
 - 18 通过预设镜头光圈决定曝光。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执行 AE 锁定和平移镜头之前，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在手动曝光模式下，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并在平移镜头之前决定曝光。
 - 19 用于 AI 28-85mm f/3.5-4.5、AI 35-105mm f/3.5-4.5、AI 35-135mm f/3.5-4.5 或 AF-S 80-200mm f/2.8D 时，需要曝光补偿。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望远倍率镜的说明书。
 - 20 最大有效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21 需要 PK-12 或 PK-13 自动延伸环。根据照相机方向，可能需要 PB-6D。
 - 22 使用预设光圈。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下，决定曝光并进行拍摄之前，请使用对焦镜腔设定光圈。
- PF-4 翻拍装置需要 PA-4 照相机支架。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使用自动对焦期间可能会出现条纹形式的噪点。请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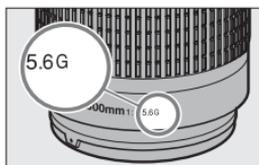
识别 CPU 镜头及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

推荐您选择 CPU 镜头（特别是 G 型、E 型和 D 型），但请注意，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CPU 镜头可以通过 CPU 接点进行识别，而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可以凭镜筒上的字母识别。G 型和 E 型镜头不配备镜头光圈环。

CPU 接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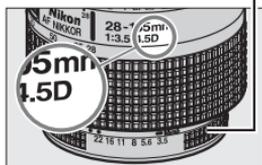


CPU 镜头



G/E 型镜头

光圈环



D 型镜头

镜头 f 值

镜头名称中所给出的 f 值是该镜头的最大光圈。



AF-S/AF-I 望远倍率镜

下表显示了当安装了 AF-S/AF-I 望远倍率镜时适用于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的对焦点。请注意，若组合光圈小于 $f/5.6$ ，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于较暗或对比度较低的拍摄对象。当望远倍率镜与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一起使用时，自动对焦不可用。

配件	镜头最大光圈	对焦点	配件	镜头最大光圈	对焦点
TC-14E、 TC-14E II	f/4 或以上		TC-20E、 TC-20E II、 TC-20E III	f/2.8 或以上	
	f/5.6	 1		f/4	 1
				f/5.6	— 3
TC-17E II	f/2.8 或以上		TC-800- 1.25E ED	f/5.6	 2
	f/4	 2			
	f/5.6	— 3			

1 中央对焦点以外的对焦点的对焦数据从线性传感器获取。

2 AF 区域模式 ( 62) 选为 3D 跟踪或自动区域 AF 时使用单点 AF。

3 自动对焦不可用。

不兼容的配件和非 CPU 镜头

下列各项不可用于 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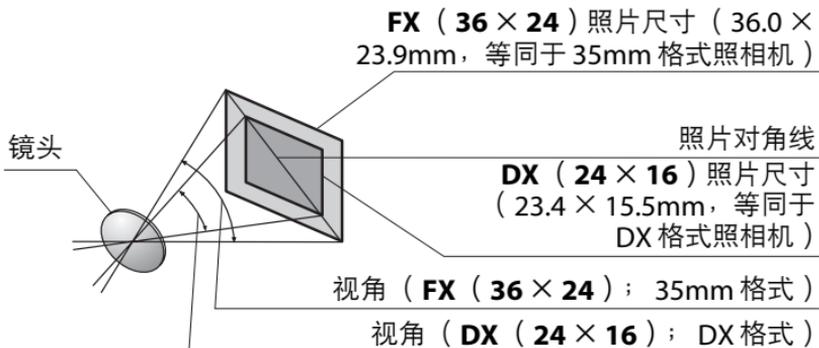
- TC-16AS AF 望远倍率镜
- 需要 AU-1 对焦装置的镜头 (400mm $f/4.5$ 、600mm $f/5.6$ 、800mm $f/8$ 和 1200mm $f/11$)
- 鱼镜头 (6mm $f/5.6$ 、7.5mm $f/5.6$ 、8mm $f/8$ 、OP 10mm $f/5.6$)
- 2.1cm $f/4$
- 延伸环 K2
- 用于 F3AF 的 AF 镜头 (AF 80mm $f/2.8$ 、AF 200mm $f/3.5$ ED、AF 望远倍率镜 TC-16)
- PC 35mm $f/3.5$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6.3$ (旧型号)



✎ 计算视角

35mm (135) 格式照相机的尼康镜头适用于 Df。若自动 **DX** 裁切为开启 (☐ 52) 状态且安装的是 35mm 格式镜头, 视角将与 35mm 胶卷 (36.0 × 23.9mm) 画面相同; 若安装的是 DX 镜头, 视角将自动调整为 23.4 × 15.5mm (DX 格式)。

若安装了 35mm 格式镜头, 您可关闭自动 **DX** 裁切并选择 **DX** (24 × 16) 将视角减小 1.5 倍。



35mm 格式视角约为 **DX (24 × 16)** 视角的 1.5 倍。若要在选择了 **DX (24 × 16)** 时计算 35mm 格式下的镜头焦距, 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5 (例如, 当选择了 **DX (24 × 16)** 时, 35mm 格式下 50mm 镜头的有效焦距将为 75mm)。

其他配件

在编写本说明书时，您可购买到以下适用于 Df 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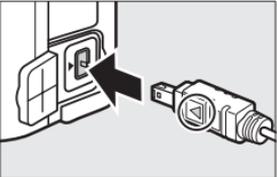
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4a (□ 18、19): 也可使用 EN-EL14 电池。可从当地零售商及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另外购买 EN-EL14a 电池。• 充电器 MH-24 (□ 18): 为 EN-EL14a 和 EN-EL14 电池重新充电。•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EP-5A、电源适配器 EH-5b: 这些配件可用于给照相机进行长时间供电 (也可使用 EH-5a 和 EH-5 电源适配器)。需要使用 EP-5A 将照相机连接至 EH-5b;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 326 页内容。
快门线	<p>快门线 AR-3: 安装至快门线接口, 可有助于在近摄或光线不足的情况下拍摄时避免照相机震动。</p>
滤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进行特殊效果拍摄时使用的滤镜可能会干扰自动对焦或电子测距仪。• 线性偏振滤镜不适用于 Df。请使用 C-PL 或 C-PL II 圆形偏振滤镜代替。• 使用 NC 滤镜可保护镜头。• 为防止产生鬼影, 当拍摄对象背对着明亮光线或画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时, 建议不使用滤镜。• 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 大于 1 倍 (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 的滤镜时, 推荐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滤镜的说明书。

供应情况可能根据国家或地区的不同而异。有关最新信息, 请参阅我们的网站或产品宣传。



取景器接目镜配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橡胶接目镜罩DK-19: DK-19可使您更容易看见取景器中的图像，防止眼睛疲劳。 • 屈光度可调节取景器镜头 DK-17C: 为适应不同人的视力差别，适用于取景器镜头的屈光度包括 -3、-2、0、+1、+2m⁻¹。请仅在使用内置屈光度调节控制器（-3至+1m⁻¹）不能达到预期的对焦时使用屈光度可调节镜头。请在购买前对屈光度可调节镜头进行测试，以确保它能实现您所预期的对焦。 • 放大接目镜片 DK-17M: 构图时，DK-17M 将取景器中的画面约放大至 1.2 倍以提高精度。 • 接目镜放大器DG-2: DG-2可放大取景器中央的场景以更精确地对焦。需要与DK-18接目镜适配器（另购）一起使用。 • 接目镜适配器DK-18: 将DG-2放大器或DR-3直角取景器安装至Df时需使用DK-18。 • 防雾取景器接目镜DK-14/防雾取景器接目镜DK-17A: 该类取景器接目镜在潮湿或寒冷的环境下可以发挥防雾作用。 • 直角取景器DR-5/直角取景器DR-4: DR-5和DR-4以直角方向安装在取景器接目镜上，这样当照相机处于水平拍摄位置时，可以俯视取景器中的图像。DR-5支持屈光度调节，还可在构图时将取景器中的画面放大至2倍以提高精度（请注意，画面放大后将看不到画面边缘）。
机身盖	<p>机身盖BF-1B/机身盖BF-1A: 未安装镜头时，使用机身盖可保持反光板、取景器屏幕以及低通滤波器的清洁。</p>
无线移动适配器	<p>无线移动适配器WU-1a: 支持照相机和运行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应用程序的智能设备之间的双向通讯。使用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可遥控拍摄照片或将现有照片下载至智能设备。</p>



软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apture NX 2: 一个完整的照片编辑软件包，具有选区控制点和自动润饰画笔等高级编辑功能。 • Camera Control Pro 2: 从计算机遥控照相机以拍摄照片并将所拍照片直接保存到计算机硬盘。当使用 Camera Control Pro 2 将照片直接记录至计算机时，控制面板中将出现一个 PC 连接指示 PC。 <p>注意：请使用最新版本的尼康软件；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xviii 页中列出的网站。在默认设定下，当您在已连接至互联网的计算机上登录帐户时，Nikon Message Center 2 会定期检查尼康软件和固件是否有更新。若发现更新，屏幕中将自动显示一条信息。</p>
无线遥控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无线遥控器 WR-R10/WR-T10: 当 WR-R10 无线遥控器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端子时，您可使用 WR-T10 无线遥控器无线控制照相机。 • 无线遥控器 WR-1: WR-1 组件分成两组或两组以上进行使用，其中一个用作传输器，剩下的则用作接收器。接收器安装至一台或多台照相机的配件端子上后，传输器便可用来释放照相机快门。
配件端子配件	<p>Df 配备有一个配件端子，通过将连接器上的 ◀ 标记与配件端子旁边的 ▶ 对齐，您可连接 MC-DC2 遥控线 (□ 44)、GP-1 和 GP-1A GPS 单元 (□ 170) (不使用端子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p>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安装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前，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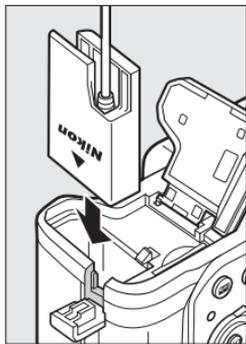
1 准备照相机。

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①)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②)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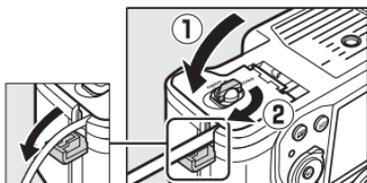
2 插入 EP-5A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用连接器将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同时确保按图示方向插入连接器。当连接器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连接器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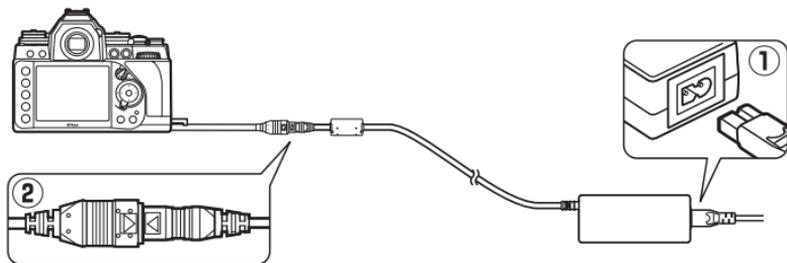
3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线穿过照相机电源连接器插槽并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



4 连接电源适配器。

将电源适配器电源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上的交流电源插孔 (①)， EP-5A 电源线连接至直流电源插孔 (②)。照相机由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时，显示屏中将显示  图标。



照相机的保养

存放

当在较长的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然后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亦不可存放在以下环境中：

- 通风差或湿度超过 60% 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 50 °C 或低于 -10 °C 的场所

清洁

照相机机身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重要提示： 照相机中的灰尘或其他杂质可能会导致保修范围外的损坏。
镜头、反光板和取景器	这些玻璃组件极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如果使用喷雾剂，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显示屏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时，可以用一块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切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他挥发性化学物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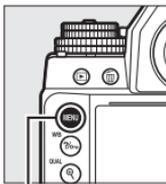
低通滤波器

作为照相机成像元件的图像传感器，通过使用低通滤波器来防止产生莫尔条纹。如果您怀疑滤波器上的脏物或灰尘出现在照片中，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选项清洁滤波器。任何时候均可使用立即清洁选项清洁滤波器，也可以在照相机开启或关闭时自动进行清洁。

■ “立即清洁”

1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清洁图像传感器。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立即清洁。

照相机将检查图像传感器，然后开始清洁。清洁期间，**busy** 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且无法执行其他操作。清洁完成且 **busy** 从面板中消失之前，请勿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启动/关闭时清洁”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ON 启动时清洁	每次开启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OFF 关闭时清洁	每次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ON/OFF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启动和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关闭清洁	自动图像传感器清洁功能关闭。

1 选择启动/关闭时清洁。

按照前一页步骤 2 中所述显示清洁图像传感器菜单。加亮显示启动/关闭时清洁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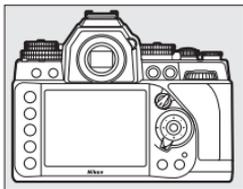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K。



以底部朝下放置照相机

当照相机如右图所示以底部朝下的方式放置时，清洁图像传感器效果最为显著。



清洁图像传感器

启动过程中使用照相机控制可中断图像传感器的清洁。

照相机通过震动低通滤波器清洁图像传感器。若使用清洁图像传感器菜单中的选项无法完全去除灰尘，请手动清洁图像传感器或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若连续几次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功能，该功能可能会暂时失效以保护照相机内部电路。稍等片刻后，您可继续进行清洁。

■ 手动清洁

若无法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选项（ 329）清除低通滤波器上的杂质，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动清洁滤波器。但请注意，该滤波器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尼康建议滤波器只能由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

1 为电池充电或连接电源适配器。

检查或清洁低通滤波器时需使用可靠的电源。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者连接另购的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仅当电池电量高于  时，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选项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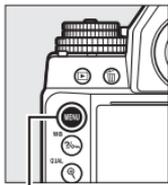
2 取下镜头。

关闭照相机并取下镜头。



3 选择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开启照相机，然后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并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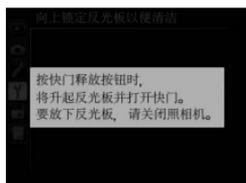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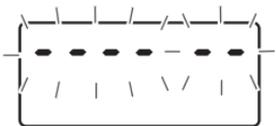
4 按下 **OK**。

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出现一行破折号。若要不检查低通滤波器而恢复通常操作，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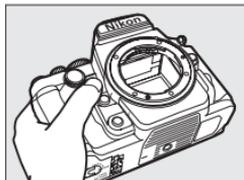
5 弹起反光板。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反光板将弹起，快门帘幕也将打开，您即可看到低通滤波器。这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关闭，且控制面板中的破折号将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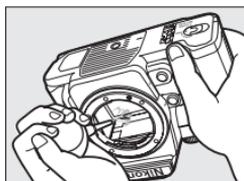
6 检查低通滤波器。

握住照相机，使低通滤波器处于光线照射下，检查过滤器上是否有灰尘或浮屑。如果没有杂质，请进入步骤 8。



7 清洁滤波器。

用吹气球去除滤波器上的所有灰尘和浮屑。请勿使用吹风刷，因为刷毛可能会损坏滤波器。若使用吹气球无法去除脏物，请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滤波器的清洁。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触摸或擦拭滤波器。



8 关闭照相机。

反光板将降下，快门帘幕也将关闭。请重新安装好镜头或机身盖。

使用可靠的电源

快门帘幕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照相机电源被关闭，快门帘幕将自动关闭。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防止快门帘幕受损：

- 在反光板弹起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电池电量不足，照相机将发出一次蜂鸣音，自拍指示灯也会闪烁，提醒您大约 2 分钟后快门帘幕将关闭且反光板也会降下。请立即停止清洁或检查操作。



低通滤波器上的杂质

尼康在照相机的生产和运输过程中，始终尽全力确保低通滤波器不接触杂质。但是，Df 本身就是为可更换镜头而设计，所以取下或更换镜头时可能会有杂质进入照相机。杂质一旦进入照相机，就可能会附着在低通滤波器上，并出现在某些特定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当镜头被取下时，为了保护照相机，务必重新盖上照相机随附的机身盖，盖上前请先仔细清除可能附着在机身盖上的所有灰尘和其他杂质。请避免在有灰尘的环境中更换镜头。

如果低通滤波器上已有杂质，请按照上述方法清洁滤波器，或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对于受到低通滤波器上杂质影响的照片，可以使用 Capture NX 2（另购；□ 325）或一些第三方图像应用程序中的清洁图像选项来加以润饰。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 1 至 2 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 3 至 5 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等。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避免跌落：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本产品非防水产品，如果将照相机浸入水中或置于高温度的环境中可能会发生故障。内部构造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温度的突变，比如在寒冷天进出有暖气的大楼可能会造成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在进入温度突变的环境之前，请将照相机装入手提袋或塑料包内。

远离强磁场：切勿在产生强电磁辐射或强磁场的装置附近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无线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请勿长时间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图像传感器或致使照片上出现白色模糊。

运输产品时：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在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之前请关闭照相机：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或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请勿拔出照相机电源插头或取出电池。在这些情况下若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还可能损坏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为防止突然断电，当照相机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勿移动照相机的位置。



清洁: 清洁照相机机身时, 请先用吹气球轻轻地去除灰尘和浮屑, 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之后, 应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清水的软布擦去所有沙子或盐分, 然后将其完全晾干。在少数情况下, 静电可能会使 LCD 显示屏变亮或变暗。但这并非故障, 显示屏很快就会恢复正常。

镜头和反光板极易受损。因此需用吹气球将灰尘和浮屑轻轻吹走。使用喷雾剂时, 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镜头上的指纹及其他污渍, 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有关清洁低通滤波器的信息, 请参阅“低通滤波器”(□ 329、331)。

镜头接点: 请保持镜头接点的清洁。

切勿触摸快门帘幕: 快门帘幕特别薄且极易受损。因此,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帘幕, 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用吹气球直吹帘幕, 否则可能会划破、损坏或撕裂快门帘幕。

存放: 为防止发霉, 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若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 请拔下适配器插头以免发生火灾。当您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 请取出电池以防止漏液, 并将照相机存放在装有干燥剂的塑料袋内。但是, 切勿将照相机套放入塑料袋中, 以免损坏。请注意, 干燥剂会逐渐丧失吸湿能力, 所以应该定期更换。

为防止发霉, 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 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请将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存放之前请套上端子盖。



关于显示屏：显示屏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 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损坏或产生故障。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要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电池：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加热升温。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不使用电池时，请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即使在关闭时，这些设备也会消耗极微量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若电池将要被闲置一段时间，请把电池插入照相机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将电池取出并存放在周围温度在 15 °C 至 25 °C 之间的地方（请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每 6 个月请至少重新充电一次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再进行存放。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使用过程中，电池内部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完全充电。因此，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电池。
-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若要在重要的场合进行拍摄，请事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难以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请注意，在寒冷的天气里，电池容量会减少。因此，在寒冷天到户外拍摄之前，请务必将电池充满电。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需要时更换使用。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将会有所恢复。
- 使用过的电池可回收利用；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将其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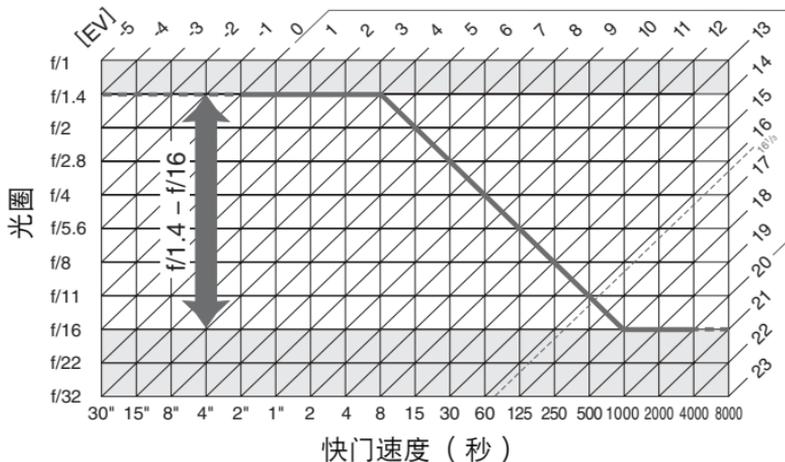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终端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曝光程序（模式 P）

以下图表展现了模式 P 下的曝光程序：

—— ISO 100；最大光圈为 f/1.4 且最小光圈为 f/16 的镜头
(例如，AF-S 尼克尔 50mm f/1.4G)



EV 的最大值和最小值根据 ISO 感光度的不同而异；以上图表是在假设 ISO 感光度等同于 ISO 100 的情况下所得出。当使用矩阵测光时，大于 $16^{1/3}EV$ 的值都将减为 $16^{1/3}EV$ 。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无法正常使用，请在咨询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查看下列常见问题。

电池 / 显示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等待记录结束。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将其断开并重新连接。请注意，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会丢失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但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取景器未清晰对焦：调节取景器对焦或使用另购的接目镜矫正镜片（☐ 28、324）。

取景器太暗：插入一块充满电的电池（☐ 18、29）。

显示屏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或 c4（显示屏关闭延迟）中选择较长延迟时间（☐ 251、253）。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缓慢且灰暗：显示反应所需的时间及其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

当前对焦点周围出现清晰的条纹，或者当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显示变为红色：这些情况属于此类型取景器的正常现象，而并非故障。



拍摄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删除一些文件或文件夹。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存储卡已锁定，已满或未插入存储卡（☐ 19、29）。
- 自定义设定 f9（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9）被选为快门释放锁定。
- 照相机未清晰对焦（☐ 32）。
- CPU镜头的光圈环未锁定在最高f值处（不适用于G型和E型镜头）。若 **fE E** 显示在控制面板中，请在自定义设定 f7（自定义指令拨盘）> 光圈设定中选择光圈环，以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 267）。
- CPU镜头是在测光耦合杆处于上推位置时所安装（不适用于G型和E型镜头；☐ 167）。

照相机对快门释放按钮反应缓慢：在自定义设定 d10（曝光延迟模式；☐ 256）中选择关闭。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仅拍摄一张照片：关闭HDR（☐ 112）。

照片未清晰对焦：

- 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 59）。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66、68）。
- 当 **AF-ON** 被指定为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Fn** 按钮，☐ 263）、f5（指定预览按钮，☐ 266）或 f6（指定 **AE-L/AF-L** 按钮，☐ 267）的按下选项时，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请使用被指定了 **AF-ON** 功能的按钮。

无法使用指令拨盘调整快门速度：正在使用闪光灯。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选择闪光同步速度；当使用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请选择 **1/250 秒（自动 FP）** 或 **1/200 秒（自动 FP）** 以获得所有范围的快门速度（☐ 257）。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不能锁定对焦：当对焦模式选为 **AF-C** 时，请使用 **AE-L/AF-L** 按钮锁定对焦。



无法选择对焦点：

- 解除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的锁定（☐ 64）。
- AF 区域模式被选为自动区域 AF（☐ 62）或脸部优先 AF（☐ 177）：选择其他模式。
-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185）或正在使用菜单（☐ 224）。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动待机定时器（☐ 33）。

无法选择 **AF** 区域模式：选择了手动对焦（☐ 68、183）。

无法更改图像尺寸：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 55）。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关闭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照片中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选择较低的 ISO 感光度或者使用高 ISO 降噪（☐ 70、242）。
- 快门速度低于 1 秒：使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 关闭动态 D-Lighting 可避免加剧噪点的影响（☐ 110）。

照片中出现污点：清洁镜片组件的正反面。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 329）。

色彩不自然：

- 根据光源调节白平衡（☐ 81）。
- 调整设定优化校准设定（☐ 100）。

无法测量白平衡：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92）。

无法将图像选为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图像不是用 Df 所创建（☐ 96）。

白平衡包围不可用：

- 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JPEG 图像品质选项（☐ 55、141）。
- 多重曝光模式处于有效状态（☐ 155）。

每张图像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在锐化、对比度或饱和度中选择了 **A**（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其他设定（☐ 103）。

无法更改测光：自动曝光锁定处于有效状态（☐ 77）。



无法使用曝光补偿：选择曝光模式 **P**、**S** 或 **A**（☐ 38、39、41）。

在长时间曝光中出现噪点（泛红的区域或其他不自然的显示）：启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显示屏中图像的亮度与即时取景时所拍照片的曝光不同：

- 选择了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75）。
 - 照相机处于曝光模式 **M**（☐ 174）。
 - 拍摄对象太亮或太暗。
 - 动态 **D-Lighting** 处于有效状态（☐ 110）。
 - 长时间曝光（☐ 44）的照片。
 - 使用了闪光灯（☐ 116）。
-

即时取景过程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在闪烁消减中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276）。

即时取景过程中出现明亮带：即时取景期间使用了闪烁信号灯、闪光灯或其他闪光光源。

播放

NEF（RAW） 图像无法播放：照片是在 **NEF+JPEG** 图像品质下所拍摄（☐ 55）。

无法查看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使用其他品牌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播放过程中有些照片未显示：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230）。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在旋转至竖直方向中选择开启（☐ 233）。
 - 拍摄照片时，在自动旋转图像中选择了关闭（☐ 277）。
 - 拍摄照片时，照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 277）。
 - 在图像查看中显示的照片（☐ 232）。
-

无法删除照片：

- 照片处于保护状态：取消保护（☐ 201）。
 - 存储卡已锁定（☐ 22）。
-



无法润饰照片：使用此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289）。

显示无图像可供播放的信息：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230）。

无法更改打印指令：

- 存储卡已满：删除照片（☐ 35、203）。
 - 存储卡已锁定（☐ 22）。
-

无法打印照片：NEF（RAW）或 TIFF 照片无法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请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使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325）进行打印。NEF（RAW）照片可使用 **NEF（RAW）** 处理（☐ 300）以 JPEG 格式进行保存。

照片在高清视频设备上无法显示：确认已连接 HDMI 线（另购；☐ 222）。

照相机不执行 **HDMI-CEC** 电视机的遥控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将 **HDMI>** 设备控制选为开启（☐ 223）。
 - 按照设备随附文档中所述调整电视机的 HDMI-CEC 设定。
-

无法传送照片至计算机：操作系统不兼容照相机或传送软件。请使用读卡器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325）。

照片在 **Capture NX 2** 中无法显示：更新至最新版本（☐ 325）。

Capture NX 2 中的图像除尘选项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图像传感器的清洁改变了低通滤波器上灰尘的位置。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拍摄的照片（☐ 275）。

计算机显示的 **NEF（RAW）** 图像不同于照相机所示：第三方软件无法显示优化校准或动态 D-Lighting 的效果。请使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等尼康软件。



其他

拍摄日期不正确： 设定照相机时钟（☞ 27、276）。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 在某些设定组合下或未插入存储卡时，有些选项不可用。



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显示在取景器、控制面板和显示屏中的指示与错误信息。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fE E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镜头光圈环未设为最小光圈。 CPU AI 镜头是在照相机测光耦合杆处于上推位置时所安装（不适用于 G 型和 E 型镜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光圈环设为最小光圈（最高 f 值）。 取下镜头，下压测光耦合杆，然后重新安装镜头。 	25 167
		电池电量低。	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29
 (闪烁)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电量耗尽。 电池无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新充电或更换电池。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更换电池，若锂离子可充电电池电量耗尽，则对电池重新充电。 	xvi、 18、 19
ΔF		未安装镜头，或者安装了非 CPU 镜头但未指定最大光圈。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	指定最大光圈将会显示光圈值。	163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	▶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改变构图或手动对焦。	61、68
(曝光指示以及快门速度或光圈显示闪烁)		拍摄对象太亮；照片将曝光过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一个较低 ISO 感光度 • 曝光模式下： P 使用 ND 滤镜 (另购) S 提高快门速度 A 选择更小的光圈 (更高 f 值) 	70 38、323 39 41
		拍摄对象太暗；照片将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一个较高 ISO 感光度 • 曝光模式下： P 使用闪光灯 S 降低快门速度 A 选择更大的光圈 (更低 f 值) 	70 38、116 39 41
bulb (闪烁)		在曝光模式 S 中选择了 B (B 门)。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曝光模式 M 。	39、42
-- (闪烁)		在曝光模式 S 中选择了 T (遥控 B 门)。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曝光模式 M 。	39、42
busy (闪烁)	b5y (闪烁)	正在处理图像。	等待处理完毕。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	 (闪烁)	如果闪光灯闪光后，指示灯持续闪烁3秒，表明照片可能曝光不足。	在显示屏中查看照片；若照片曝光不足，请调整设定再试一次。	121
FULL (闪烁)	FUL (闪烁)	在当前设定下，存储空间不足以继续存储照片，或超出了照相机能容纳的文件或文件夹数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图像品质或减小尺寸。 •删除照片。 •插入新的存储卡。 	55、 58 203 19
Err (闪烁)		照相机故障。	释放快门。若错误仍然存在或不断出现，请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存储卡。	(-E-)	照相机无法侦测到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19
此存储卡无法使用。存储卡可能已损坏。请插入另一张卡。	[Err、Err]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访问存储卡出错。 不能新建文件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经过尼康验证的存储卡。 检查存储卡接点是否干净。若存储卡已损坏，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将重要图像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后删除文件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363 — 19、203
	[Err、Err] (闪烁)	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 Eye-Fi 卡固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将 Eye-Fi 卡中的文件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并格式化该卡，或者插入新卡。 	285 19
存储卡已锁定。请切换到“写入”位置。	[Err、Err] (闪烁)	存储卡已锁定(受写保护)。	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22
Eye-Fi 卡锁定时不可用。	[Err、Err] (闪烁)	Eye-Fi 卡被锁定(受写保护)。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此卡未格式化。请格式化此卡。	[For] (闪烁)	存储卡未针对照相机使用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19
时钟已复位	—	未设定照相机时钟。	设定照相机时钟。	27、276
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更新失败。闪光灯将不能使用。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安装于照相机的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未正确更新。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无法开始即时取景。请稍候。	—	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即时取景。	174
文件夹不包含图像。	—	存储卡或选来播放的文件夹中没有图像。	从播放文件夹菜单中选择包含图像的文件夹，或插入包含图像的存储卡。	19、230
所有图像都处于隐藏状态。	—	当前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都被隐藏。	选择其他文件夹或使用隐藏图像选项允许显示至少一张图像后才可播放图像。	230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法显示此文件。	—	文件由计算机或其他品牌的照相机创建或修改，或文件已被损坏。	文件无法在照相机上播放。	—
无法选择此文件。	—	无法润饰所选图像。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无法进行润饰。	289
检查打印机。	—	打印机错误。	检查打印机。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继续（若可用）。	214*
检查纸张。	—	打印机中的纸张与所选纸型不同。	插入正确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214*
卡纸。	—	纸张在打印机中卡住。	清除被卡住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214*
缺纸。	—	打印机纸张用完。	插入所选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214*
检查墨盒。	—	墨盒错误。	检查墨盒。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继续。	214*
没有墨水了。	—	打印机墨水用完。	更换墨盒，然后选择继续。	214*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技术规格

■ 尼康 Df 数码照相机

类型	
类型	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
镜头卡口	尼康 F 卡口 (带有 AF 耦合和 AF 接点)
有效视角	尼康 FX 格式
有效像素数	
有效像素数	1625 万
图像传感器	
图像传感器	36.0 × 23.9mm CMOS (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 传感器
总像素数	1661 万
除尘系统	清洁图像传感器、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需要另购的 Capture NX 2 软件)
存储	
图像尺寸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X (36 × 24) 图像区域 4928 × 3280 () 3696 × 2456 () 2464 × 1640 ()• DX (24 × 16) 图像区域 3200 × 2128 () 2400 × 1592 () 1600 × 1064 ()
文件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EF (RAW): 12位或14位无损压缩、压缩或未压缩• TIFF (RGB)• JPEG: 兼容 JPEG-Baseline, 压缩比 (约) 为精细 (1:4)、标准 (1:8) 或基本 (1:16) (文件大小优先); 最佳品质压缩可用• NEF (RAW) + JPEG: 以 NEF (RAW) 和 JPEG 两种格式记录单张照片
优化校准系统	标准、自然、鲜艳、单色、人像、风景; 可修改所选优化校准; 可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介质	SD 存储卡以及兼容 UHS-I 的 SDHC 和 SDXC 存储卡
文件系统	DCF (DCF 规则) 2.0、DPOF (DPOF 格式)、Exif (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2.3、PictBridge (图像跨接格式)

取景器	
取景器	眼平五棱镜单镜反光取景器
画面覆盖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FX (36 × 24): 约 100% (垂直与水平) • DX (24 × 16): 约 97% (垂直与水平)
放大倍率	约 0.7 倍 (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 屈光度为 -1.0m^{-1})
视点	距离取景器接目镜表面中心 15mm (屈光度为 -1.0m^{-1})
屈光度调节	-3 至 $+1\text{m}^{-1}$
对焦屏	B 型光亮磨砂对焦屏 Mark VIII, 带有 AF 区域框 (可显示取景网格)
反光板	即时返回型
景深预览	按下 Pv 按钮可将镜头光圈缩小为用户 (曝光模式 A 和 M) 或照相机 (曝光模式 P 和 S) 选择的数值
镜头光圈	即时返回型、电子控制

镜头	
兼容的镜头	兼容 AF 尼克尔镜头, 包括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 (PC 镜头受到某些限制)、DX 镜头 (使用 DX 24 × 16 1.5 × 图像区域)、AI-P 尼克尔镜头以及非 CPU 镜头。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以及用于 F3AF 的镜头。镜头的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时可使用电子测距仪 (使用最大光圈为 f/8 或以上的镜头时, 电子测距仪支持中央 7 个对焦点, 而使用最大光圈为 f/7.1 或以上的镜头时, 则支持中央 33 个对焦点)。

快门	
类型	电子控制纵走式焦平面快门
速度	$1/4000$ -4 秒, 以 1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1/4000$ -30 秒, 使用主指令拨盘以 $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X200 (仅使用快门速度拨盘)、B 门、遥控 B 门
闪光同步速度	$X=1/200$ 秒; 在 $1/250$ 秒或以下速度时, 与快门保持同步



释放	
释放模式	S (单张拍摄)、CL (低速连拍)、CH (高速连拍)、Q (安静快门释放)、⊙ (自拍)、MUP (反光板弹起)
每秒幅数	1-5 幅/秒 (CL) 或 5.5 幅/秒 (CH)
自拍	2 秒、5 秒、10 秒、20 秒; 以 0.5、1、2 或 3 秒为间隔曝光 1-9 次

曝光	
测光	使用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TTL 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阵: 3D 彩色矩阵测光 II (G 型、E 型和 D 型镜头); 彩色矩阵测光 II (其他 CPU 镜头); 若用户提供镜头数据, 彩色矩阵测光适用于非 CPU 镜头 • 中央重点: 约 75% 的比重集中在画面中央 12mm 直径圈中, 或可更改为集中在画面中央 8、15 或 20mm 直径圈中, 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上 (非 CPU 镜头使用 12mm 直径圈) • 点: 集中在以所选对焦点 (使用非 CPU 镜头时为中央对焦点) 为中心的 4mm 直径圈中 (大约是画面的 1.5%)
范围 (ISO 100、f/1.4 镜头、20°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阵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 0 至 20EV • 点测光: 2 至 20EV
曝光测光耦合器	CPU 和 AI 结合 (可扳折测光耦合杆)
曝光模式	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 (P)、快门优先自动 (S)、光圈优先自动 (A) 和手动 (M)
曝光补偿	-3 至 +3EV, 以 1/3EV 为增量进行微调
曝光包围	拍摄 2 至 5 张, 以 1/3、2/3、1、2 或 3EV 为步长
闪光包围	拍摄 2 至 5 张, 以 1/3、2/3、1、2 或 3EV 为步长
白平衡包围	拍摄 2 至 3 张, 以 1、2 或 3 为步长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拍摄 2 张, 在其中一张使用所选值; 或者拍摄 3 至 5 张, 在所有照片中都使用预设值
曝光锁定	使用 AE-L/AF-L 按钮将光亮度锁定在所测定的值上



曝光	
ISO 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ISO 100-12800, 以 $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可在 ISO 100 的基础上约减少 0.3、0.7 或 1EV (相当于 ISO 50), 或者在 ISO 12800 的基础上约增加 0.3、0.7、1、2、3 或 4EV (相当于 ISO 204800);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可用
动态 D-Lighting	可从自动、极高 +2/+1、高、标准、低或关闭中进行选择

对焦	
自动对焦	尼康 Multi-CAM 4800 自动对焦感应器模组, 具备 TTL 相位侦测、微调和 39 个对焦点 (包括 9 个十字型感应器; 光圈为 f/5.6 以下和 f/8 以上时中央 33 个对焦点可用, 而 f/8 时中央 7 个对焦点可用)
侦测范围	-1 至 +19EV (ISO 100、20°C)
镜头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动对焦 (AF): 单次伺服 AF (AF-S); 连续伺服 AF (AF-C); 根据拍摄对象的状态自动启用预测对焦跟踪 手动对焦 (M): 可以使用电子测距仪
对焦点	可从 39 或 11 个对焦点中选择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 动态区域 AF (9、21 或 39 个对焦点)、3D 跟踪、自动区域 AF
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单次伺服 AF) 或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对焦

闪光灯	
闪光控制	TTL : 使用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i-TTL 闪光控制适用于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400 或 SB-300;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配合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一起使用,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则配合点测光一起使用
闪光模式	前帘同步、慢同步、后帘同步、防红眼、防红眼带慢同步、慢后帘同步; 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



闪光灯	
闪光补偿	-3 至 +1EV，以 $\frac{1}{3}$ EV 为增量进行微调
闪光预备指示灯	当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充满电时点亮；当闪光灯以全光输出后闪烁
配件热靴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 ISO 518 热靴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SB-910、SB-900、SB-800 或 SB-700 用作主闪光灯以及 SB-600 或 SB-R200 用作遥控闪光灯，或者 SU-800 用作指令器时支持高级无线闪光；SB-400 和 SB-300 以外的所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都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和模拟照明；所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都支持闪光色彩信息交流和 FV 锁定
同步端子	带有锁定螺纹的 ISO 519 同步端子
白平衡	
白平衡	自动 (2 种类型)、白炽灯、荧光灯 (7 种类型)、晴天、闪光灯、阴天、背阴、手动预设 (最多可保存 4 个值，点白平衡测量在即时取景过程中可用)、选择色温 (2500K-10000K)，全部都可进行微调
即时取景	
镜头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动对焦 (AF)：单次伺服 AF (AF-S)；全时伺服 AF (AF-F) • 手动对焦 (M)
AF 区域模式	脸部优先 AF、宽区域 AF、标准区域 AF、对象跟踪 AF
自动对焦	可在画面的任何位置进行对比侦测 AF (选择了脸部优先 AF 或对象跟踪 AF 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对焦点)
显示屏	
显示屏	8cm/3.2 英寸、约 92.1 万画点 (VGA)、约 170° 可视角度的低温多晶硅 TFT LCD 显示屏，约 100% 画面覆盖率，可进行亮度控制



播放	
播放	全屏和缩略图（4张、9张或72张图像或日历）播放、变焦播放、照片幻灯播放、直方图显示、加亮显示、照片信息、位置数据显示及自动旋转图像
接口	
USB	高速 USB
HDMI 输出	C 型迷你针式 HDMI 接口
配件端子	无线遥控器：WR-R10 和 WR-1（另购） 遥控线：MC-DC2（另购） GPS 单元：GP-1/GP-1A（另购）
支持的语言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中文（简体中文和繁体中文）、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印地语、匈牙利语、印尼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兰语、葡萄牙语（葡萄牙和巴西）、罗马尼亚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土耳其语及乌克兰语
电源	
电池	一块 EN-EL14a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电源适配器	EH-5b 电源适配器；需要 EP-5A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三脚架连接孔	
三脚架连接孔	1/4 英寸（ISO 1222）
尺寸/重量	
尺寸 (宽×高×厚)	约 143.5 × 110 × 66.5mm
重量	约 765g（带电池和存储卡，但不包括机身盖）； 约 710g（仅照相机机身）



操作环境

温度	0 °C -40 °C
湿度	85% 或以下（不结露）

-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以上所有数据均是在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指定的温度 23 ± 3 °C 时，对装有 1 块充满电的电池的照相机测试所得的结果。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技术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对因本说明书可能包含的错误而造成的损害，尼康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

MH-24 充电器

额定输入	AC 100-240V， 50/60Hz， 最大 0.2A
额定输出	DC 8.4V/0.9A
支持的电池	尼康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4a
充电时间	周围温度为 25 °C 的环境下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约需 1 小时 50 分钟
操作温度	0 °C -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 70 × 26 × 97mm（不包括插头适配器）
重量	约 89g（不包括插头适配器）

EN-EL14a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类型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额定容量	7.2V/1230mAh
操作温度	0 °C -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 38 × 53 × 14mm
重量	约 49g（不包括端子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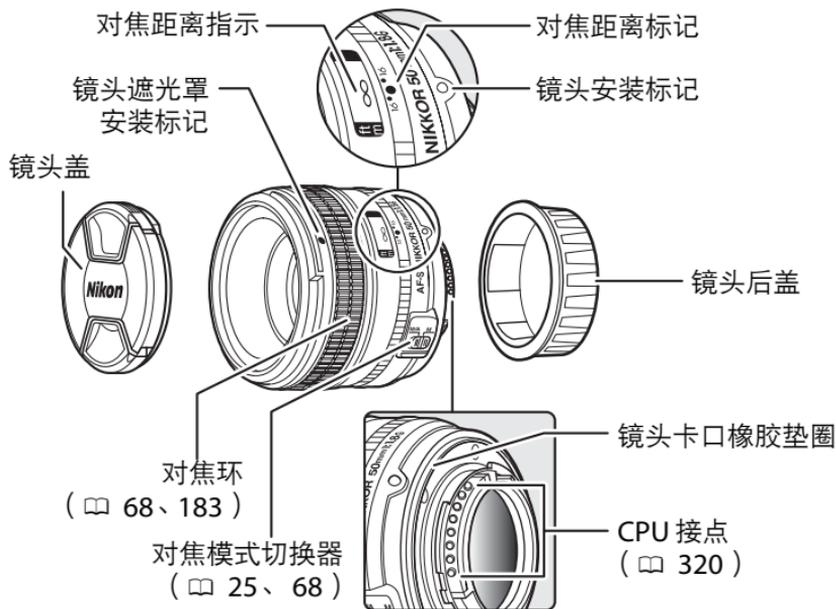
AF-S 尼克尔 50mm f/1.8G (Special Edition)

类型	带内置 CPU 和 F 卡口的 G 型 AF-S 镜头
焦距	50mm
最大光圈	f/1.8
镜头结构	6 组 7 片 (包括 1 枚非球面镜片组件)
视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尼康胶卷单镜反光与 FX 格式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 47°• 尼康 DX 格式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 31° 30'
距离信息	输出到照相机
对焦	可进行由宁静波动马达控制的自动对焦, 也具备用于手动对焦的独立对焦环
对焦距离指示	0.45m 至无穷远 (∞)
最近对焦距离	0.45m (至焦平面)
光圈叶片	7 片 (圆形光圈孔)
光圈	全自动
光圈范围	f/1.8-16
测光	全开光圈测光
滤镜附件尺寸	58mm (P=0.75mm)
尺寸	约 73mm (最大直径) × 52.5mm (从照相机镜头卡口边缘开始的距离)
重量	约 190g



AF-S 尼克尔 50mm f/1.8G (Special Edition)

AF-S 尼克尔 50mm f/1.8G (Special Edition) 的部件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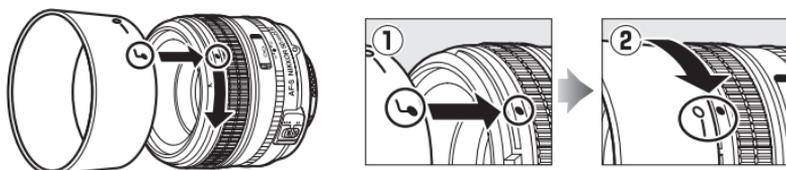


✔ 镜头保养

- 安装了镜头遮光罩之后，拿起或持握镜头或照相机时，切勿仅持拿遮光罩。
- 保持 CPU 接点清洁。
- 若镜头卡口橡胶垫圈损坏，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镜头送至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维修。
- 用吹气球去除镜头表面的灰尘和浮屑。若要去除污点和指纹，可使用一块滴有少许乙醇或镜头清洁剂的干净软棉布或镜头清洁纸，以圆周运动方式从里向外进行清洁。注意不要留下污渍，也不要用手指触碰玻璃。
- 切勿使用涂料稀释剂或苯等有机溶剂清洁镜头。
- 镜头遮光罩或 NC 滤镜可用于保护前部镜片组件。
- 将镜头放入半软镜头袋之前，请盖好镜头前盖和后盖。
- 若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镜头，请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以防止发霉和生锈。切不可存放在直射阳光下，也不可 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
- 保持镜头干燥。内部构造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 将镜头放置在过于炎热的地方将会使强化塑料部件受损或变形。

✎ 随附配件

- 58mm 搭扣式镜头前盖 LC-58
- 镜头后盖 LF-4
- 半软镜头袋 CL-1013
- 卡口式镜头遮光罩 HB-47（如图所示安装）



✎ 另购的配件

- 58mm 旋入式滤镜



支持的标准

- **DCF 2.0 版**：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DPOF**：DPOF 格式是一个广泛应用的行业标准，它使照片可以按照保存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进行打印。
- **Exif 2.3 版**：本照相机支持 Exif（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2.3 版，通过使用该标准，在 Exif 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由数码照相机行业和打印机行业共同开发的标准，它无需先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可直接将照片输入打印机。
-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一种针对用于消费者电子产品和 AV 设备的多媒体接口的标准，此类设备可仅通过一根连接线将音视频数据和控制信号传输至 HDMI 兼容设备。

商标信息

Mac OS 和 OS X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PictBridge 是一个商标。SD、SDHC 和 SDXC 标志是 SD-3C, LLC. 的商标。HDMI、HDMI 标志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HDMI

本说明书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他文档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经认可的存储卡

下列 SD 存储卡已通过验证可用于本照相机。

	SD 卡	SDHC 卡 ²	SDXC 卡 ³
SanDisk	2GB ¹	4GB、8GB、16GB、32GB	64GB
Toshiba			
Panasonic		4GB、6GB、8GB、12GB、16GB、24GB、32GB	48GB、64GB
Lexar Media		4GB、8GB、16GB	—
Platinum II		4GB、8GB、16GB、32GB	
Professional			
Full-HD Video	—		

- 1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支持 2GB 卡。
- 2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HC。本照相机支持 UHS-I。
- 3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XC。本照相机支持 UHS-I。



其他存储卡未经测试。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在不同图像品质 (□ 55)、图像尺寸 (□ 58) 和图像区域设定 (□ 51) 下一张 8GB SanDisk Extreme Pro SDHC UHS-I 卡大约可保存的照片数量。

■ FX (36 × 24) 图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¹	图像张数 ¹	缓冲区容量 ²
NEF (RAW)、无损压缩、12 位	—	15.4MB	279	37
NEF (RAW)、无损压缩、14 位	—	19.4MB	216	29
NEF (RAW)、压缩、12 位	—	13.9MB	377	47
NEF (RAW)、压缩、14 位	—	17.0MB	315	38
NEF (RAW)、未压缩、12 位	—	26.5MB	279	30
NEF (RAW)、未压缩、14 位	—	34.3MB	216	25
TIFF (RGB)	大	49.1MB	151	21
	中	28.3MB	265	25
	小	13.2MB	566	36
JPEG 精细 ³	大	7.9MB	729	100
	中	5.4MB	1100	100
	小	3.0MB	2200	100
JPEG 标准 ³	大	4.5MB	1400	100
	中	2.8MB	2300	100
	小	1.6MB	4300	100
JPEG 基本 ³	大	2.2MB	2800	100
	中	1.5MB	4600	100
	小	0.9MB	8000	100

* 包括当自动 **DX** 裁切选为开启时使用非 DX 镜头拍摄的图像。



■DX (24 × 16) 图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¹	图像张数 ¹	缓冲区容量 ²
NEF (RAW)、 无损压缩、12位	—	7.2MB	618	100
NEF (RAW)、 无损压缩、14位	—	8.9MB	484	96
NEF (RAW)、 压缩、12位	—	6.6MB	818	100
NEF (RAW)、 压缩、14位	—	7.9MB	692	100
NEF (RAW)、 未压缩、12位	—	12.0MB	618	72
NEF (RAW)、 未压缩、14位	—	15.3MB	484	53
TIFF (RGB)	大	21.5MB	349	29
	中	12.6MB	593	39
	小	6.2MB	1100	69
JPEG 精细 ³	大	3.7MB	1500	100
	中	2.8MB	2200	100
	小	1.9MB	3600	100
JPEG 标准 ³	大	2.3MB	2900	100
	中	1.6MB	4400	100
	小	1.1MB	7100	100
JPEG 基本 ³	大	1.2MB	5700	100
	中	0.9MB	8600	100
	小	0.7MB	12100	100

* 包括当自动 **DX 裁切** 选为开启时使用 DX 镜头拍摄的图像。

- 1 所有数据均为近似值。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异。
- 2 ISO 100 时内存缓冲区中可保存的最大拍摄张数。该数值在以下情况将会降低：**JPEG** 压缩选为**最佳品质**（☐ 57），在 ISO 感光度设为 Hi 0.3 或更高时拍摄 NEF (RAW) 照片，或长时间曝光降噪或自动失真控制处于开启状态。
- 3 假定 **JPEG** 压缩设为文件大小优先时得出的数据。选择**最佳品质**将增加 JPEG 图像的文件大小；图像数量和缓冲区容量会相应降低。



 **d6—最多连拍张数** ( **254**)

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设为 1 至 100 中的任意值。



电池持久力

使用充满电的 EN-EL14a 电池所能拍摄的照片张数根据电池的使用条件、温度以及照相机使用方法的不同而异。以下是示例数据。

- **CIPA 标准¹**: 约 1400 张
- **尼康标准²**: 约 2900 张
 - 1 使用 AF-S 尼克尔 50mm f/1.8G (Special Edition) 镜头在 23 °C (± 2°C) 时测试的结果, 其测试条件如下: 镜头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 1 次, 每 30 秒在默认设定下拍摄一张照片。未使用即时取景。
 - 2 使用 AF-S 尼克尔 50mm f/1.8G (Special Edition) 镜头在 20 °C 时测试的结果, 其测试条件如下: 图像品质设为 JPEG 基本; 图像尺寸设为 M (中); 快门速度为 1/250 秒;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 秒, 焦距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 3 次; 连续 6 次拍摄后, 显示屏开启 5 秒然后关闭; 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后开始循环重复操作。

以下情况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 使用显示屏
-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自动对焦操作
- 拍摄 NEF (RAW) 或 TIFF (RGB) 照片
- 低速快门
- 使用 GP-1 或 GP-1A GPS 单元
- 使用 Eye-Fi 卡
- 使用 WU-1a 无线移动适配器或 WR-R10/WR-1 无线遥控器
- 使用 VR 镜头时开启 VR (减震) 模式

为确保能充分利用尼康 EN-EL14a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 保持电池接点的清洁。弄脏的接点会降低电池性能。
- 充电后请立即使用电池, 否则会造成电池电量的流失。



索引

符号

P (程序自动)	38
S (快门优先自动)	39
A (光圈优先自动)	41
M (手动)	42
B (B门)	44
T (遥控B门)	44
1/3 STEP	40
S (单张拍摄)	7、46
Cl (低速连拍)	7、46、254
Ch (高速连拍)	7、46
Q (安静快门释放)	7、46
⊙ (自拍)	7、46、48
MUP (反光板弹起)	7、46、50
👤 (脸部优先AF)	177
👤 (宽区域AF)	177
👤 (标准区域AF)	177
👤 (对象跟踪AF)	177
👤 (矩阵)	75
👤 (中央重点)	75
👤 (点)	75
Fn 按钮	263
Pv 按钮	41、174、259、266
BKT 按钮	137、138、141、142、145
Info (信息) 按钮	11、182
i 按钮	14、179、290
Lv (即时取景) 按钮	93、172
👤 (帮助)	15
* 按钮	5、133、256、261
⌂ (内存缓冲区)	32、47
数字	

12 位	57
14 位	57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	354、355
3D 跟踪	62、63、64

A

Adobe RGB	240
AE-L/AF-L 按钮	66、77、267
AE 锁定	77

AF	59-67、175-178
AF-C	59、246
AF-C 优先选择	246
AF 点点亮	248
AF-F	175
AF 辅助	122
AF 模式按钮	60、63、175、178
AF-ON 按钮	60、67、247
AF 区域框	28
AF 区域模式	62、177
AF-S	59、175、246
AF-S 优先选择	246
AF 微调	283
暗角控制	241
安静快门释放	7、46
安装镜头	24

B

B 门	44
白炽灯 (白平衡)	81
白平衡	81、141
白平衡包围	141
白平衡包围 (自动包围设定)	141、259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3
版权	279
版权信息	279
帮助	15
保存 / 载入设定	280
保存设定	280
曝光	75-80、136
曝光包围	136、259、260
曝光补偿	79
曝光补偿拨盘	79
曝光补偿拨盘锁定解除	79
曝光测光	33、251
曝光程序	339
曝光模式	6、30、36
曝光模式拨盘	6、30、36
曝光锁定	77
曝光延迟模式	256

曝光指示	43
保护照片	201
包围. 136、141、145、259、260	
包围顺序	260
背光	256
背阴 (白平衡)	82
变焦播放	199
边框 (PictBridge)	216
标准区域 AF	177
标准 (设定优化校准)	100
并排比较	311
播放	34、185
播放菜单	229
播放文件夹	230
播放显示选项	232
播放信息	188、232

C

Camera Control Pro 2	325
Capture NX 2	
5C、109、240、274、277-279、325	
SEC	223
CL 模式拍摄速度	254
CLS	118
CPU 接点	320、360
CPU 镜头	25、318、320
裁切	293
裁切 (PictBridge)	216
彩色素描	306
测光	75
测光选择器	76
长时间曝光	44
长时间曝光降噪	242
程序自动	38
尺寸	58
充电器	18、358
重设	133、236、245
触发 AF	247
创意闪光系统	118
存储卡. 19、22、272、363、364	
存储卡容量	364
存储文件夹	237

D

DCF	240、362
D-Lighting	291
DPOF	217、219、362
DPOF 打印	217
DPOF 打印指令	219
DPOF 格式	217、219、362
DX (24 × 16) 1.5 ×	52
DX 格式	52
D 型镜头	318、320
打印	214
待机定时器	33、170、251
单次伺服 AF	59、175、246
单点 AF	62、64
单色	294
单色 (设定优化校准)	100
单张拍摄	7、46
低速连拍	7、46、254
低通滤波器	329
点	75
点白平衡	93
电池	18、19、29、358
电池充电	18
电视机	222
电源开关	5
电源适配器	323、326
电子测距仪	69
动态 D-Lighting	110、145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自动包围设定)	145、259
动态区域 AF	62、64
对焦点 31、62、64、69、177、248、249	
对焦点数量	249
对焦点显示	248
对焦点循环方式	249
对焦环	360
对焦距离标记	360
对焦距离指示	360
对焦模式	59、175
对焦模式切换器	25、68、360
对焦模式选择器	59、68、175、183
对焦锁定	66



对焦指示 31、32、66、69
对象跟踪 AF 177
多重曝光 149
多重选择器 262

E

Exif 362
E 型镜头 318、320
Eye-Fi 上传 285

F

FV 锁定 130
FX (36 × 24) 1.0 × 52
FX 格式 52
f 值 37、320
反光板 50、332
反光板弹起 7、46、50
反转指示器 269
防红眼 125
防红眼带慢同步 125
非 AI 镜头 25、167
非 CPU 镜头 25、163、318
非 CPU 镜头数据 163
份数 (PictBridge) 216
风景 (设定优化校准) 100
蜂鸣音 253

G

GPS 单元 170、325
G 型镜头 318、320
概览数据 195
感光度 70、72
高动态范围 (HDR) 112
高 ISO 降噪 242
高清晰度 222、362
高速连拍 7、46
格式化存储卡 22、272
跟踪对焦 60、247
固件版本 286
管理优化校准 106
光圈 41-43、268
光圈优先自动 41

H

HDMI 184、222、362

HDMI-CEC 223
HDMI 迷你针式接口 222
Hi (感光度) 71
黑白 (单色) 294
红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95
红眼修正 292
后帘同步 125
画面间隔 (幻灯播放) 234
幻灯播放 234
恢复默认设定 133、224、236、245

I

ISO 感光度 70、72
ISO 感光度拨盘 70
ISO 感光度拨盘锁定解除 70
ISO 显示 254
i-TTL 119、124

J

JPEG 55、57
JPEG 标准 55
JPEG 基本 55
JPEG 精细 55
JPEG 压缩 57
机身盖 324
计时 48、156
即时取景 172-184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72
加亮显示 190
间隔拍摄 156
监控预闪 130、131
兼容的镜头 318
简易快门速度转换 270
降噪 242
焦距 165、322
焦平面标记 69
矫正 304
接目镜盖 159
仅闪光 (自动包围设定) 136、259
仅自动曝光 (自动包围设定) 136、259
景深 41
镜头 24-25、163、283、318
镜头安装标记 360



镜头对焦环.....	68、183、360
镜头盖.....	360
镜头卡口.....	69
矩阵.....	75

K

开始打印 (PictBridge) .	216、219
可选颜色.....	309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9
控制面板.....	8
快门释放按钮 31、33、66、77、13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51
快门速度.....	39、40、42
快门速度拨盘.....	39、40、42
快门速度拨盘锁定解除.....	39、42
快门线.....	323
快门优先自动.....	39
快速润饰.....	304
宽高比.....	293
宽区域 AF.....	177

L

LCD 照明.....	256
LCD 照明器.....	5、256
L (大).....	58
Lo (感光度).....	71
蓝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95
类型 (NEF (RAW) 记录).....	57
冷色调 (单色).....	294
脸部优先 AF.....	177
连拍.....	153、254
连拍释放模式.....	7、46
连续伺服 AF.....	59、246
滤镜效果.....	295
绿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95

M

M (中).....	58
迈尔德.....	87
慢同步.....	125
模拟闪光.....	259
默认设定.....	133、224
模型效果.....	308
目录打印.....	217

N

NEF (RAW).....	55、57、300
NEF (RAW) 处理.....	300
NEF (RAW) 记录.....	57
NEF (RAW) 位深度 (NEF (RAW) 记录).....	57
内存缓冲区.....	32、47
暖色滤镜 (滤镜效果).....	295

O

OK 按钮.....	261
------------	-----

P

PictBridge.....	214、362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109
PRE (手动预设).....	82、90
拍摄菜单.....	235
拍摄菜单库.....	236
拍摄数据.....	193
配件.....	323
配件端子.....	170、325
配件热靴.....	116
屏幕提示.....	254

Q

前后倾斜.....	282
前帘同步.....	125
清洁图像传感器.....	329
晴天 (白平衡).....	81
屈光度.....	324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28
取景器.....	9、28、324、353
取景器对焦.....	28、324
取景器网格显示.....	253
取下镜头.....	25
全屏播放.....	185
全时伺服 AF.....	175

R

RGB.....	191、240
人像 (设定优化校准).....	100
日历播放.....	197
日期格式.....	26、276
日期和时间.....	26、276



柔和 (滤镜效果).....	295
柔性程序.....	38
润饰菜单.....	287
S	
SD 存储卡 19、22、272、363、364	
sRGB.....	240
s (小).....	58
三脚架.....	3
色彩轮廓.....	306
色彩平衡.....	296
色空间.....	240
色温.....	82、83、88
删除.....	35、203
删除当前图像.....	35、203
删除所选图像.....	205
删除所有图像.....	205
删除项目 (我的菜单).....	315
删除之后.....	233
闪光曝光补偿.....	259
闪光包围.....	136、259、260
闪光补偿.....	128
闪光灯.....	116、125、128、130
闪光灯 (白平衡).....	82
闪光灯 (另购).....	258
闪光控制.....	124
闪光快门速度.....	258
闪光模式.....	125、126
闪光同步端子.....	117
闪光同步速度.....	127、257
闪光预备指示灯.....	121、131
闪烁消减.....	276
设备控制 (HDMI).....	223
设定菜单.....	271
设定优化校准.....	100
时戳 (PictBridge).....	21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9
释放模式.....	7、46
释放模式拨盘.....	7、46
视角.....	322
时区.....	26、276
时区和日期.....	26、276
失真控制.....	305
时钟.....	26、276

时钟电池.....	27
十字滤镜 (滤镜效果).....	295
手动.....	42
手动对焦.....	68、183
手动预设 (白平衡).....	82、90
输出分辨率 (HDMI).....	223
双键重设.....	133
锁定跟踪对焦.....	247
缩略图.....	261
缩略图播放.....	196

T

TIFF.....	55
天光镜 (滤镜效果).....	295
添加项目 (我的菜单).....	314
调整尺寸.....	302
调整取景器对焦.....	28
同步端子.....	117
透视控制.....	307
图像查看.....	187、232
图像尺寸.....	58
图像除尘参照图.....	274
图像合成.....	297
图像品质.....	55
图像区域.....	25、51、53、58
图像注释.....	278

U

USB 连接线.....	211、214
UTC.....	26、171、194

V

ViewNX 2.....	56、109、208、211、240、277-279
---------------	----------------------------

W

WB.....	81、141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33
微调白平衡.....	84
微调优化曝光.....	250
为项目排序 (我的菜单).....	316
未压缩 (类型).....	57
位置数据.....	170、194
文件编号次序.....	255
文件大小优先 (JPEG 压缩).....	57



文件命名	239	指定遥控 Fn 按钮	284
文件信息	189	指定预览按钮	266
我的菜单	313	直方图	191、192、261
无损压缩 (类型)	57	中央重点	75、250
无线遥控器	44、325	中央重点区域	250
无线移动适配器	284、324	自定义设定	243
X		自定义设定库	245
夏令时	27、276	自定义指令拨盘	267
显示屏, 11、34、172、185、273		自动 (白平衡)	81
显示屏关闭延迟	253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自动包围设定)	
显示屏亮度	273	136、259	
鲜艳 (设定优化校准)	100	自动曝光锁定	77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332	自动包围	136、259、260
信息	11、188	自动包围曝光 (手动模式)	260
信息显示	11、256	自动包围设定	259
虚拟水平	182、265、282	自动对焦	59-67、175-178
选择打印	217	自动对焦模式	59、175
选择日期	206、217、230	自动 DX 裁切	52、53
选择色温 (白平衡)	82、88	自动 FP 高速同步	119、257
选择图像区域	52、53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72
旋转至竖直方向	233	自动区域 AF	63、64
Y		自动失真控制	241
压缩 (类型)	57	自动信息显示	273
遥控 B 门	44	自动旋转图像	277
遥控线	44、50、325	自拍	7、46、48、252
页面尺寸 (PictBridge)	216	自然 (设定优化校准)	100
隐藏图像	230	棕褐色 (单色)	294
阴天 (白平衡)	82	最大感光度	73
闪光灯 (白平衡)	81	最大光圈	69、122、320
优化校准	100、102	最多连拍张数	254
预测对焦跟踪	60	最佳品质 (JPEG 压缩)	57
鱼眼	305	最近的设定	317
语言 (Language)	26、277	最小光圈	25、37
Z		最小快门速度	73
照片尺寸	322	左右倾斜	265、282
照片数量	30、364		
照片信息	188、232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323、326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119、124		
指定 AE-L/AF-L 按钮	267		
指定 Fn 按钮	263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